

标段编号： 2402-440343-04-01-718047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新海大道（新东路-碧东路）工程（造价咨询）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0月17日

1、独立法人或合伙制企业或其他组织资格证明文件（包括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资格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造价咨询及监理、招标代理；建筑设计咨询、建筑结构设计；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咨询及支持应用与服务、建设工程项目建筑信息模型化（BIM）管理咨询；建筑信息模型（BIM）云计算；工程经济信息化软件开发及咨询（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以上不含限制项目）
许可经营项目:	

2、资信要素一览表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备注
<u>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12个月社保)</u>	项目负责人姓名： 王春文 资格： 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社保： 2023年8月-2024年9月	1、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投标单位名称、项目负责人姓名、项目负责人资格、社保要求进行标记。 2、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项目负责人社保页码； 业绩文件：第10页 （2）项目负责人资格页码。 业绩文件：第7-9页
<u>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造价咨询业绩(不超过五项)</u>	1. 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8月5日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工程名称) 合同价：1774.2万元	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进行标记。 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业绩文件：第12-32页 （2）指标数据页码； 业绩文件：工程名称第14页、合同价第14页、合同签订时间第16页 （3）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
	2.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3月29日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工程名称） 合同价：804.744万元	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进行标记。 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业绩文件：第33-62页 （2）指标数据页码； 业绩文件：工程名称第35页、合同价第44页、合同签订时间第52页 （3）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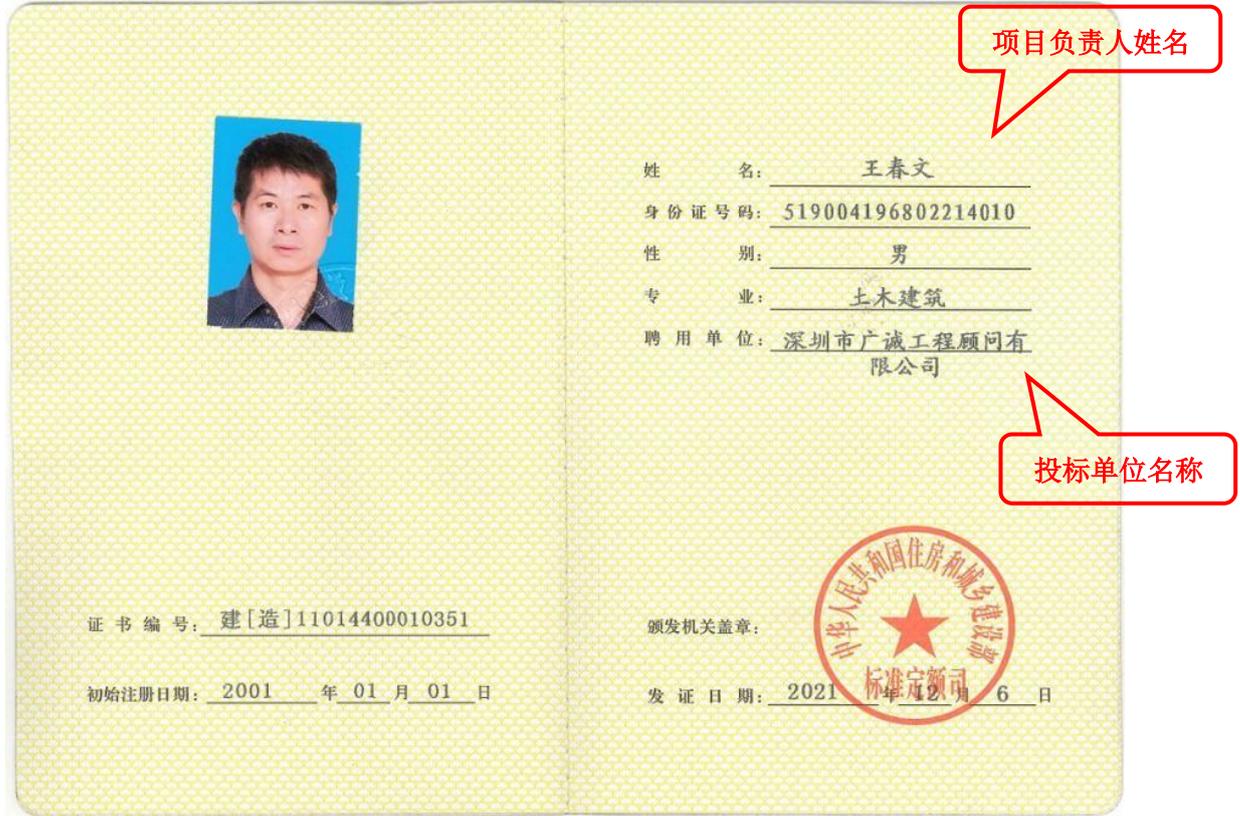
	<p>3. 合同签订时间: 2023 年 9 月 13 日</p> <p>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 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工程名称)</p> <p>合同价: 3435.78 万元</p>	<p>1. 证明资料要求: 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 (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 依据文件顺序标注, 包括:</p> <p>(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业绩文件: 第 63-80 页</p> <p>(2) 指标数据页码; 业绩文件: 工程名称第 65 页、合同价第 67 页、合同签订时间第 70 页</p> <p>(3)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如有)。</p>
	<p>4. 合同签订时间: 2020 年 6 月 18 日</p> <p>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 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工程名称)</p> <p>合同价: 3138.23 万元</p>	<p>1. 证明资料要求: 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 (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 依据文件顺序标注, 包括:</p> <p>(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业绩文件: 第 81-101 页</p> <p>(2) 指标数据页码; 业绩文件: 工程名称第 83 页、合同价第 83 页、合同签订时间第 87 页</p> <p>(3)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如有)。</p>
	<p>5. 合同签订时间: 2020 年 8 月 25 日</p> <p>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 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工程名称)</p> <p>合同价: 1614.75 万元</p>	<p>1. 证明资料要求: 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 (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 依据文件顺序标注, 包括:</p> <p>(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业绩文件: 第 102-119 页</p> <p>(2) 指标数据页码; 业绩文件: 工程名称第 103、104 页、合同价第 104 页、合同签订时间第 108 页</p> <p>(3)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如有)。</p>

	<p>项目负责人：王春文</p> <p>1. 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8月5日</p> <p>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工程名称)</p> <p>合同价：1774.2万元</p>	<p>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的姓名和职务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p> <p>(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业绩文件：第 121-141 页</p> <p>(2) 项目负责人姓名职务页码；业绩文件：第 133、136 页</p> <p>(3) 指标数据页码；业绩文件：工程名称第 123 页、合同价第 123 页、合同签订时间第 125 页</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p><u>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造价咨询业绩(不超过五项)</u></p>	<p>项目负责人：王春文</p> <p>2.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3月29日</p> <p>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工程名称）</p> <p>合同价：804.744万元</p>	<p>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的姓名和职务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p> <p>(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业绩文件：第 142-171 页</p> <p>(2) 项目负责人姓名职务页码；业绩文件：第 147、166 页</p> <p>(3) 指标数据页码；业绩文件：工程名称第 144 页、合同价第 153 页、合同签订时间第 161 页</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p>项目负责人：王春文</p> <p>3.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9月13日</p> <p>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工程名称）</p> <p>合同价：3435.78万元</p>	<p>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的姓名和职务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p> <p>(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业绩文件：第 172-189 页</p> <p>(2) 项目负责人姓名职务页码；业绩文件：第 177、183 页</p> <p>(3) 指标数据页码；业绩文件：工程名称第 174 页、合同价第 176 页、合同签订时间第 179 页</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p>项目负责人：王春文</p> <p>4. 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6月18日</p> <p>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3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工程名称)</p> <p>合同价：3138.23万元</p>	<p>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的姓名和职务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p> <p>(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业绩文件：第 190-210 页</p> <p>(2) 项目负责人姓名职务页码；业绩文件：第 199、206 页</p> <p>(3) 指标数据页码；业绩文件：工程名称第 192 页、合同价第 192 页、合同签订时间第 196 页</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p>项目负责人：王春文</p> <p>5. 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8月25日</p> <p>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工程名称)</p> <p>合同价：1614.75万元</p>	<p>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的姓名和职务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p> <p>(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业绩文件：第 211-228 页</p> <p>(2) 项目负责人姓名职务页码；业绩文件：第 220、224 页</p> <p>(3) 指标数据页码；业绩文件：工程名称第 212、213 页、合同价第 213 页、合同签订时间第 217 页</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2.1、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12个月社保）

(1) 项目负责人的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一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





2.2、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造价咨询业绩(不超过五项)

投标人相关项目业绩表

投标人：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总投资 370596 万元。路线全长 11.2km, 含互通立交 4 座, 桥梁 7 座, 隧道 2 处。	2020. 8. 5	1774. 2	业绩文件第 12-32 页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南山区	总投资 159601 万元。总长约 15 公里, 总面积约 174.77 公顷。工程内容包括道路、交通、园建、建筑、绿化、桥梁、给排水、电气、低碳智慧、管线迁改等工程。	2023. 3. 29	804. 744	业绩文件第 33-62 页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深圳市	总投资 215 亿元。线路全长 24.0 公里, 采用全地下敷设, 设 11 座车站(均为地下站)和 1 航城车辆段。	2023. 9. 13	3435. 78	业绩文件第 63-80 页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深圳市	总投资 234 亿元。路线全长 19.1km, 全部地下敷设, 共设站 11 座, 全部为地下站, 车辆段一座。	2020. 6. 18	3138. 23	业绩文件第 81-101 页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深圳市	总投资 113 亿元。线路长度 9.53 公里, 全部地下敷设, 设车站 8 座, 全部为地下站, 建设工期 5 年。	2020. 8. 25	1614. 75	业绩文件第 102-119 页

(1)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90114005001

标段名称：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1774.20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5-29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王时付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李强

日期：2020-06-23

查验码：723844826832124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64[20077]

深高速合同 2020年第2/3号总第 6473号

合同编号：_____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
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
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
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

项目地点：_____ 深汕特别合作区

委托人：_____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人：_____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7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人：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本项目工程概述及造价咨询服务范围

1、工程名称：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2、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项目名称
市政工程

3、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范围为：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及后续服务。

二、建设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内容

- 1、审核投资估算、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
- 2、编制施工图预算（含工程量清单及标底编制及钢筋、预埋件计算）；
- 3、编制招标文件商务标部分含配合施工招标，根据施工标段划分分别编制施工招标商务文件、标底、工程量清单，并配合招标过程中相关造价方面的工作；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标底，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清单；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
- 4、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协助委托人签订合同；
- 5、参与施工过程中的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
- 6、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
- 7、协助委托人向相关审计部门报备工程变更；
- 8、初步审核工程竣工结算资料，协助委托人完成结算审计工作（含钢筋及预埋件计算）；
- 9、参与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委托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投资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 10、结算完成后，协助委托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
- 11、配合委托人对设计、监理和施工等单位进行履约评价；
- 12、委托人合理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务。

全过程造
价咨询

三、服务时间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收到发包人的全部有效资料后开始实施，咨询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咨询成果文件的时间期限以专用条款第四条中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款及支付

1、本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合同暂定价以估算中的建安费 330906.44 万元作为计费基数，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柒拾肆万贰仟元整（¥：17742000.00），其中，不含税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柒拾叁万柒仟柒佰叁拾伍元捌角伍分（¥：16737735.85），

1

合同价
1774.2 万元

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佰万零肆仟贰佰陆拾肆元壹角伍分（¥：1004264.15）。若国家有新的财税政策，按新的财税政策执行。

全过程造价咨询费结算价：以所服务的合同段概算建安费为计费基数，参照《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中“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的收费标准计算，并按中标下浮率调整后（中标下浮率为 23.95%）作为最终全过程造价咨询费结算价。

最终全过程造价咨询费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的金额为准，且不超过批复概算中造价咨询费，如果超过则以批复概算中造价咨询费为准。若政府审计相关政策调整，按新政策执行。

2、本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是咨询单位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人员（含委托人要求的驻场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费用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3、咨询服务费的结算方式，原则上不因设计上重大修改、图纸大范围调整导致重复性计算、工期调整、标段划分计划调整、设计及施工单位的更换等而作出调整；咨询费也不因此不随项目的变更或反复调整而增加或减少。当任何一方提出变更请求时，双方协商一致后可进行变更。

4、支付方式

本合同费用由政府财政资金支付。相关支付时间仅为委托人完成预付款支付、期中支付、结算支付审批的时间。同时，所有费用支付的前提是项目资金已下达，如资金未下达，累计至下一支付周期支付。委托人有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需要调整合同付款支付频率及额度。咨询人不得因此要求委托人承担相关责任。咨询人有义务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因咨询人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概由咨询人自行承担。

(1) 基本咨询酬金（造价咨询服务酬金的90%）的支付：

- ① 预付款：本工程不支付预付款。
- ② 咨询单位按要求提交预算成果文件（或招标控制价成果文件），并完成主体施工招标工作后，支付本合同全过程造价咨询费暂定价的35%。
- ③ 工程完工后，支付费用累计达到合同全过程造价咨询费暂定价的60%；
- ④ 工程竣工结算审核且政府审计程序完成后，支付费用累计达到最终全过程造价咨询费结算价的90%；

(2) 绩效咨询酬金（造价咨询服务酬金的10%）的支付：

自签订合同起至竣工验收和完成结算审核后，委托人将进行造价咨询履约评价（造价咨询合同履约评价细则附后），项目履约评价良好及以上则支付全部绩效咨询酬金；合格则支付绩效咨询酬金的50%；不合格则不予支付该部分费用。

(3) 若因政府原因取消或终止本项目，发标人不做金钱或实物的赔偿，咨询人不得以此为由追究发标人的赔偿责任。发标人将根据咨询人实际完成的造价咨询工作进行费用结算。

五、质量要求（具体项目若无对应部分工作内容，则无对应质量要求）

- 1、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标底价格合理；
- 2、工程量计算准确率在95%以上（含95%）；

3、结算造价与政府审计部门审定价（若有）差额应小于5%（不含5%）；
4、造价成果文件应符合国家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相关主管部门发布的政策规定，并符合相关的技术规范和标准要求，做到文件清晰整齐、数据详实可靠，签字及盖章符合要求；

5、按委托人的工程造价咨询履约评价细则执行。

六、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过程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 2、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协议书；
- 3、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附加协议条款；
- 4、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标准条件；

七、咨询人同意承担本合同的约定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保证保质保量按时完成本合同约定造价咨询服务事项。

八、咨询业务期限

本合同的咨询业务自合同签订日期开始实施，至咨询人完成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所有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委托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建设工程造价咨询酬金后终结。

九、委托人按照咨询人符合约定要求的咨询报告和意见作出决策所造成的损失，由委托人承担，但当事人另行约定的除外。

十、咨询人利用委托人提供的资料完成的新的技术报告，属于咨询人；委托人利用咨询人的工作成果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属于委托人。

十一、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八份，咨询人执四份。

委托人：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咨询人：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黄昭毅（签字）

或

委托代理人：李梅（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经办人：_____

经办人：_____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光华艺大厦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账号：102091516010004271

签订时间：2020年8月5日

概算批复文件（项目建设内容及投资规模）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深发改〔2021〕302号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深汕生态环境 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 市政道路工程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

报来《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
配套市政道路工程项目总概算》（国家编码：
2020-440300-48-01-012412）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包含通港大道和沿河东路北延段市政道路工程。通港
大道位于深汕特别合作区西南侧，环境科技产业园西侧，南起红

- 1 -

海大道，北至深汕大道，全长 10.6 公里，红线宽度 50 米。采用城市主干路标准建设，设置双向 8 车道，设计速度 60 公里/小时。全线设置互通立交 4 座（本项目仅实施望鹏立交），桥梁 7 座，隧道 2 座。沿河东路北延段位于环境科技产业园北侧，南起狮山路，北至规划发展大道，全长约 0.6 公里，红线宽度 35 米。采用城市次干路标准建设，设置双向 4 车道，设计速度 40 公里/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 道路工程

市政工程

新建改性沥青混凝土机动车道 310709 平方米，通港大道和望鹏大道主线路面结构厚 74.8 厘米、匝道路面结构厚 68.8 厘米，沿河东路北延路面结构厚 62.8 厘米；彩色透水混凝土非机动车道 13418 平方米，路面结构厚 32 厘米；砂基透水砖人行道 16280 平方米，路面结构厚 32 厘米；混凝土临时便道 115870 平方米，路面结构厚 53 厘米。路基开挖土石方约 351 万立方米，回填土石方约 277 万立方米。路基换填、强夯处理面积 185579 平方米。新建排水沟、挡土墙，清除草皮，砍伐树木等。

2. 高边坡防护工程

防护面积 230788 平方米，采用三维网喷播植草、预制人字形骨架、植生袋、锚杆/锚索格构梁等护坡形式，路堤设桩板墙 80 米。

3. 防排洪工程

通港大道路基两侧新建钢筋混凝土截洪沟 5054 米。

4. 河道改迁工程

对与道路交叉的斑鱼湖坑、桥陂坑、埔仔塘 3 条河道进行迁改。斑鱼湖坑河道改迁 533 米，桥陂坑河道改迁 344 米，埔仔塘河道改迁 884 米。河道改迁段采用干砌块石护底、钢丝网箱石笼护坡等。

5. 桥涵工程

(1) 桥梁工程：通港大道沿线新建望鹏立交 1 座（含主线桥 3 座、匝道桥 5 座），面积 29784 平方米；横六路立交主线桥 2 座，面积 14759 平方米；绿宝路立交主线桥 1 座，面积 15271 平方米；生态路立交主线桥 1 座，面积 1346 平方米；大岭主线高架桥 1 座，面积 10289 平方米；桥陂坑桥 1 座，面积 1839 平方米；斑鱼湖坑桥 1 座，面积 1700 平方米。桥梁上部结构采用预应力混凝土小箱梁或钢—混凝土组合梁，下部结构包括钻孔灌注桩、双柱花瓶式桥墩、双柱式桥墩 + 盖梁、重力式桥台、轻型桥台等。

(2) 涵洞：通港大道沿线埋设钢筋混凝土排水箱涵 11 座，总长度 970 米，截面尺寸为 3×2 米或 2×2 米。

6. 隧道工程

(1) 土建工程：通港大道沿线新建穿山岭隧道 2 座，采用矿

山法施工。南段隧道右线长 1320 米，左线长 1288 米，设置车行横通道 1 处，人行横通道 4 处；北段隧道右线长 359 米，左线长 401 米，设置人行横通道 1 处。隧道主洞净宽 17 米，净高 5 米；车行横通道净宽 4.5 米，净高 5 米；人行横通道净宽 2 米，净高 2.5 米。

(2) 附属工程：南段隧道北侧洞口新建管理用房、地下消防水泵房各 1 座，建筑面积分别为 1856 平方米、302 平方米。南段隧道南侧洞口、北侧隧道北侧洞口各设置设备用房 1 座，建筑面积均为 435 平方米。配套建设给排水、照明和通风空调工程。

(3) 电气工程：包括隧道变配电系统、动力及照明系统、防雷接地系统、电力监控系统等。

(4) 自动控制工程：包括隧道交通监控系统、综合监控系统、设备及环境监控系统、无线通信系统、光纤电话及有线广播系统等。

(5) 通风工程：设置可逆转射流风机。

(6) 消防工程：包括消火栓、火灾报警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干粉灭火器及固定式水成膜泡沫灭火装置等。

7. 给排水工程

包括给水（含绿化给水）、雨水、污水、再生水工程。给水管

采用球墨铸铁管、焊接钢管，雨、污水管采用双高筋增强聚乙烯缠绕管、钢筋混凝土管，再生水管采用高密度聚乙烯缠绕管、焊接钢管、球墨铸铁管。新建 2.4×1.0 米钢筋混凝土雨水箱涵 257 米。

8. 电气工程

包括电力、通信、照明工程，其中照明工程包含道路照明、绿化景观照明、桥梁景观照明。新建预制式隐蔽式电缆沟 2495 米、160~250 千伏安箱式变电站 10 座、智慧灯杆 520 套、普通路灯 439 套。照明采用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缆，电缆保护管采用 BFRP 管、钢管及 PVC 管。

9. 燃气工程

采用焊接钢管、无缝钢管、PE 管。

10. 绿化工程

通港大道绿化面积 224991 平方米，沿河东路北延段绿化面积 3887 平方米。回填种植土 210374 立方米。

11. 交通工程

包括交通设施、交通监控工程。铺设标线，安装护栏、标识标牌、交通诱导系统、智慧公交站台系统、视频监控系统、电子警察系统、光纤网络系统等，以及交警监控中心设备扩容。

12. 涉铁工程

通港大道、沿河东路北延段下穿厦深铁路各一处。包含涉铁路段道路、监控、燃气护管、防护网、铁路桥排水、顶管等工程。

13. 管线迁改工程

迁改施工影响范围内的电力管线、通信管线及铁塔等。

14. 交通疏解工程

包括太阳能爆闪灯、施工围挡等。

15. 海绵城市 and 水土保持工程

包括环保雨水口、溢水口、沉砂池、排水沟、截水沟、围堰等。

二、投资总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总概算 370596.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318497.6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4450.96 万元，预备费 17647.38 万元。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请积极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多渠道筹措项目建设资金。

（二）在项目后续建设过程中，结合工程实施条件进一步优化工期安排；切实履行好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的相关要求，落实项目安全生产各项措施，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三）请按照《政府投资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

管理条例》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施工图设计及项目预算编制等工作,严控投资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同时严格各项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种安全隐患,切实确保安全生产。

(四)根据《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验收管理暂行办法》,在项目竣工决算审核后,及时向我委申请办理项目验收。

附件: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
配套市政道路工程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5月11日
(电子)



甲方证明文件：项目负责人证明

业绩证明

兹证明：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为我单位于 2020 年 6 月公开招标项目“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的中标单位，本项目建安费暂定为 33.09 亿元，路线全长 11.3km，含互通立交 4 座（本次实施 1 座、规划预留 3 座），隧道 2 处，双向 3.352km，桥梁 7 座，共 4.557km。该项目负责人为注册造价工程师王春文：建[造]01440001407。

特此证明！

项目负责人：王春文



优秀履约评价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委托单位履约评价意见表

咨询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服务分类	全过程造价咨询			
	项目负责人	王春文			
	服务时间	2020-2022年			
评价意见	1. 咨询质量: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低 <input type="checkbox"/>
	2. 服务态度:	很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低 <input type="checkbox"/>
	3. 工作效率:	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低 <input type="checkbox"/>
	4. 职业道德:	很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低 <input type="checkbox"/>
总评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宝贵建议					
评价单位: (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5899872947 日期: 2022年6月30日					

咨询单位敬启:

请各委托单位给予客观评价, 多提宝贵意见, 本单位将发扬长处, 改进不足, 与时俱进, 努力提高咨询服务水平。衷心感谢各委托单位的支持!

成果文件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造价成果文件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分部分项工程	工程造价 (元)	完成时间	成果阶段
1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	第 1 合同段 (施工总承包)	1553479051.68	2020.11	预算编制 (招标控制价)
2		第 2 合同段 (施工总承包)	998943325.54	2020.11	预算编制 (招标控制价)
3		第 3 合同段 (施工总承包)	710186450.98	2020.11	预算编制 (招标控制价)
	合计		3262608828.20		

1. 第1合同段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光华艺大厦A座15ABCEFG 电话：86307790 传真：86307765

编号：GC[20077]SKB-003

甲方盖章审批确认的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编制书

工程名称：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第1合同段

建设单位：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造价金额：1553479051.68元

大写金额：壹拾伍亿伍仟叁佰肆拾柒万玖千零伍拾壹圆陆角捌分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甲191344002485
有效期至：2022年09月10日

咨询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甲191344002485

编制人：李健毅 科鸣 复核人：郭章勤

A014400039171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蔡熙金 何理宇 胡坤 曹保亭

批准人：裴勤 勤

A01440001783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造价工程师
郭章勤
A01440001407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造价工程师
郭章勤
A01440001508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日期：2020年11月21日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工程名称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 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第1合同段
审定造价	155347.905168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控制价下浮 10%，即 141519.512237 万元
安全文明措施费	2995.975856 万元
截标时间（经窗口确定）	年 月 日
备注（73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 招标控制价：155347.905168 万元。其中包含：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122334.201003 万元；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8666.000199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计价合计： 2995.975856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14666.057405 万元； 规费：5078.906807 万元； 税金：4602.739754 万元； 不可竞争费用：14068.000000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 2995.975856 万元、暂列金 14068.000000 万元、暂估价 0 万元）。	
招标人：	日期： 年 月 日
造价咨询单位：（盖章）	造价工程师：（盖章） 王春文 A01440001407 深圳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说明：

- 1、本表应与审计中心审定标底或委托咨询公司审定的标底一致，在标底公示时须一同交施工窗口；
- 2、截标时间应在会议安排时经窗口确定。



2. 第2合同段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光华艺大厦A座15ABCEFG 电话：86307790 传真：86307765

编号：GC[20077]SKB-004

甲方盖章审批确
认的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编制书

工程名称：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
第2合同段

建设单位：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甲191344002485
有效期至：2022年09月10日

造价金额：998943325.54元

大写金额：玖亿玖仟捌佰玖拾肆万叁仟叁百贰拾伍圆伍角肆分

咨询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甲191344002485

编制人：金晓敏 复核人：郭章勤

胡坤 蔡燕金 廖仁博

批准人：郭章勤
郭章勤
A01440001783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
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

郭章勤
A01440001407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
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郭章勤
A01440001508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
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日期：2020年11月21日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工程名称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 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第 2 合同段
审定造价	99894.332554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控制价下浮 12%，即 89204.271914 万元
安全文明措施费	1750.493888 万元
截标时间（经窗口确定）	年 月 日
<p>备注（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p> <p>招标控制价：99894.332554 万元。其中包含：</p> <p>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72816.302863 万元；</p> <p>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11188.07178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计价合计：1750.493888 万元）；</p> <p>工程建设其他费：9293.448793 万元；</p> <p>规费：3632.286686 万元；</p> <p>税金：2964.228432 万元；</p> <p>不可竞争费用：10810.493888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 1750.493888 万元、暂列金 9060.000000 万元、暂估价 0 万元）。</p>	
招标人：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造价咨询单位：	（盖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造价工程师 王春文 A01440001407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说明：

- 1、本表应与审计中心审定标底或委托咨询公司审定的标底一致，在标底公示时须一同交施工窗口；
- 2、截标时间应在会议安排时经窗口确定。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甲191344002485
有效期至：2022年09月10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3. 第3合同段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光华艺大厦A座15ABCEFG 电话：86307790 传真：86307765

编号：GC[20077]SKB-005

甲方盖章审批确认的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编制书

工程名称：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
第3合同段

建设单位：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甲191344002485
有效期至：2022年09月10日

造价金额：710186450.98元

大写金额：柒亿壹仟零壹拾捌万陆仟肆佰伍拾圆玖角捌分

咨询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甲191344002485

编制人：金始有 林鸿 复核人：郭章勤 王春勤

胡坤 郭章勤 王春勤
刘建华 贾玉冰 伍思宇

批准人：裴勤 郭章勤

裴勤
A01440001783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

郭章勤
A01440001508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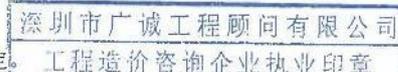
日期：2020年11月21日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工程名称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 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第3合同段
审定造价	71018.645098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控制价下浮 12%，即 63427.504216 万元
安全文明措施费	1309.137748 万元
截标时间（经窗口确定）	年 月 日
<p>备注（73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 招标控制价：71018.645098 万元。其中包含：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56720.239384 万元；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4235.094626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计价合计： 1309.137748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6516.510100 万元； 规费：1436.460915 万元； 税金：2110.340072 万元； 不可竞争费用：769.137748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 1309.137748 万元、暂列金 6450.000000 万元、暂估价 0 万元）。</p>	
招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造价咨询单位：（盖章）	 

说明：

- 1、本表应与审计中心审定标底或委托咨询公司审定的标底一致，在标底公示时须一同交施工窗口；
- 2、截标时间应在会议安排时经窗口确定。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甲191344002485
 有效期至：2022年09月10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2)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108-440305-04-01-813473001001

标段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804.744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3-0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3-2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3-29

查验码：8310560164205909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2019S263015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委托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甲方）：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乙方）：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甲方于 2023 年 3 月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乙方为本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中标单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工程名称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2. 工程概况：本次招标全过程造价咨询范围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概算编制或审核、招标清单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招标控制价编制、施工过程中造价管理、工程结算等全过程造价咨询。具体内容如下（包括但不限于）：1、概算编制或审核；2、施工图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编制；3、签证变更的费用估算、预算；4、工程结算审核、竣工决算编制；5、全过程投资控制等工作；6、参与项目管理过程的相关会议，配合招投标答疑，审核工程进度款，变更及合同争议索赔的鉴定与索赔，参与图纸会审并提出合理化建议；7、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及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和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等；8、配合发改、造价、审计部门完成审核工作等。

3. 工程投资（金额、来源）：政府 100%投资

4.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二、乙方工作内容

本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概算编制或审核、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招标工程量清单编制开始到工程结算审核的造价咨询服务）、竣工决算编制等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方面：

（一）概算编制或审核阶段咨询工作内容

1. 编制或审核概算，出具书面工程概算书或工程概算审核报告。
2. 协助甲方完成工程概算评审工作。
3. 进行报送工程概算和批复概算的对比分析并出具书面分析报告，提出批复概算中

未包含的工程内容，以及下一步造价控制中应注意的事项。

(二)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咨询工作内容

1. 工程量清单编制、标底编制阶段造价咨询工作内容

- (1) 编制工程预算。
- (2) 协助甲方审核招标文件和设计图纸。
- (3) 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标底，计算标准工期，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措施费项目分析表、主要材料设备的数量、价格（包括暂定价）清单及定价依据；按甲方要求到现场踏勘。
- (4) 协助甲方完成标底、预算审核工作，进行报送标底、预算和批复概算、审定标底、预算的对比分析，说明报送标底、预算和批复概算、审定标底、预算的差额原因，以及下一步造价控制中应注意的事项。

2. 施工（含施工准备）阶段造价咨询工作内容

- (1) 协助甲方进行招投标答疑。
- (2) 本工程公开招标的标段，如施工招标等，乙方需对评标报告进行复核、对投标文件进行清标，并出具书面签字确认的清标报告。
- (3) 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出具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核对中标人投标文件商务标电子版并打印纸质文件。
- (4) 协助甲方审核、签订各类工程合同。
- (5) 参与图纸会审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 (6) 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计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
- (7) 及时按甲方要求进行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审核；根据甲方需要对现场拟进行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工程费用进行预评估，并在甲方要求时间范围内提供书面报告；根据政府规定配合甲方及时报审工程变更。
- (8) 参与工程暂定价定价工作，并根据甲方要求出具书面报告。
- (9) 施工合同及工程相关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等，并根据甲方要求出具书面报告。
- (10) 负责无信息价材料、产品及设备的市场询价定价工作，确保询价定价依据全面充分，并根据甲方要求出具询价定价报告。
- (11) 按需要与甲方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定期

向甲方书面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3. 结算审核阶段造价咨询工作内容

(1) 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并出具书面竣工结算审核报告，协助甲方完成结算审计及工程财务审计工作。

(2) 进行报送结算和批复概算、审定标底、审定结算的对比分析，说明报送结算和批复概算、审定标底、审定结算的差额原因，以及今后类似工程项目造价控制中应注意的事项。

(3) 工程竣工结算完成后，协助甲方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并出具经济技术指标分析报告。

(4) 配合甲方对设计、监理等单位进行履约评价（节点履约评价），由于设计或监理单位的原因造成造价咨询工作量增加的，须及时提交书面的绩效意见。

(三) 竣工决算编制审核阶段咨询工作内容

1. 复核工程竣工结算，按照有关质量管理办法执行，主要以审计准则及相关条例、工程造价管理、基本建设财务规则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为依据，对项目建设程序等进行审核，出具结算审核意见，并编制决算审核报告。

2. 审核完成后，协助甲方进行项目分析，对于建设过程中存在问题，提出建议。

3. 协助甲方配合区造价站复核决算，配合区审计局抽查决算审计。

4. 协助甲方完成项目财务决算批复。

(四) 其他

1. 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及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和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等。

2. 合同结束前应对本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进行总结，并向甲方于合同结束之日前 10 个工作日提交全过程造价咨询工程总结报告。

3. 参与项目管理过程的相关会议。

4. 甲方交代的全过程投资控制等工作。

三、 乙方工作时间要求

1. 概算成果文件提交时间：甲方提供设计概算及相关资料后 15 天内提交。

2. 招标项目造价成果文件提交时间：甲方提供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后 20 天内提交工程量清单和标底，标底经政府造价部门审定后 2 天内提交修改后的工程量清单。

3. 商务标清标报告提交时间：自甲方提供相关资料后 7 天内提交。
4. 施工过程的计量计价成果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变更项目预估或审核费用成果文件）提交时间：甲方提供相关资料后 3 天内提交。
5. 工程竣工结算审核成果文件提交时间：甲方提供相关资料后 30 天内提交。
6. 工程竣工决算编制审核成果文件提交时间：根据工程规模大小及复杂程度，甲方提供相关资料后 90 天内提交竣工决算报告或初步审核意见，并在甲方完全回复后的 15 天内出具最终决算报告或最终决算审核报告。
7. 本项目工期最终以甲方确认为准。
8. 上述时间要求，甲方有权根据具体项目委托书要求或项目实际进度情况进行相应调整和具体明确。
9. 乙方收到甲方提供的资料后，应立即对相关资料是否准确、完备进行复核，如需要甲方补充或说明任何资料，应在收到资料后 3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逾期未向甲方书面提出的，视为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料无异议。如后续因资料确实、不准确等造成任何损失及责任，由乙方承担。

四、 乙方人员配备

1. 本项目乙方配备人员要求：项目负责人 1 名，专业团队至少 27 名及以上，其中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人员 1 名，土建专业造价员 17 名；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1 名，安装专业造价员 8 名；共计 29 名。乙方实际配备人员不满足上述要求的（如人数缺少、资质不符等），乙方应在甲方通知之日起 3 天内予以纠正，逾期不纠正的，每逾期一天，按合同总价的 0.1% 支付违约金，超过 7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造成甲方的所有损失。

2. 乙方人员配置表

序号	姓名	项目拟任岗位	性别	年龄	执业资格	社保情况
1、	王春文	项目负责人	男	55 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2、	裴勤	总审	女	54 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3、	刘建华	土建专业负责人	男	40 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4、	阳秋香	土建编审工程师	女	35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5、	刘辉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36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6、	成敏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35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7、	郭章勤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57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8、	陈晓春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57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6-2023.2
9、	蒋赞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48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9-2023.2
10、	董贵才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55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11、	费锦志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31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12、	陈明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38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13、	陈树勋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35岁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14、	戎森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28岁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15、	蔡绍辉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43岁	造价员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16、	黄琦	土建编审工程师	女	37岁	造价员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17、	刘辉明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35岁	造价员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8-2023.2
18、	蔡王超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42岁	建筑经济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19、	邓诗然	土建编审工程师	女	30岁	助理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20、	杨远沆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29岁	助理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21、	黄昭毅	安装专业负责人	男	36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22、	蔡燕金	安装编审工程师	女	42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23、	放艳	安装编审工程师	女	34岁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24、	刘宇	安装编审工程师	女	26岁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25、	陈国武	安装编审工程师	男	29岁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26、	庄华冠	安装编审工程师	男	31岁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27、	罗祯杰	安装编审工程师	男	27岁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28、	彭少红	安装编审工程师	女	29岁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29、	谢思聪	安装编审工程师	男	27岁	助理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五、 造价文件的编制标准和依据

(一) 建设工程计价主要标准

1. 计价规程，包括估算、概算、预算、结算、决算编制规程等。
2. 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以及其他专业规范、补充规范。
3. 消耗量定额。
4. 工期定额。
5. 造价指标。
6. 材料及设备价格参考相应时期的《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及市场价格。
7. 现行国家、省、市强制性规范、规章制度及政府规定等。
8. 其它。

(二) 造价文件编制依据

1. 投资估算：根据方案设计、建设规模、建设标准、建设工期、计价标准、价格信息等编制。
2. 设计概算：根据初步设计文件、投资估算、计价标准、价格信息等编制。
3. 施工图预算：根据施工图设计文件、设计概算、施工现场条件、施工工艺、计价标准、价格信息等编制。
4. 工程量清单：根据施工图设计文件、招标文件、计价标准等编制。
5. 招标控制价：根据施工图预算或者设计概算、招标文件、计划工期、工程实际、

计价标准、价格信息等编制。

6. 工程变更价款：根据中标单位投标文件、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设计变更、施工记录、以及合同约定的变更价款确定方法、程序和时限等编制。

7. 竣工结算：根据中标单位投标文件、施工合同、设计文件、竣工图、工程变更资料、索赔报告等编制。

8. 竣工决算：根据竣工结算等编制。

(三) 造价成果文件的编制不得违反工程造价强制性标准。

六、 乙方应提交的造价成果文件

(一) 工程概算编制或审核阶段成果文件

1. 工程概算书或审核报告一式四份
2. 概算分析报告书一式四份

(二)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阶段成果文件

1. 工程量清单编制、标底编制阶段

- (1) 工程预算书一式四份
- (2) 工程量计算底稿一式两份
- (3) 工程量清单一式三份

(4) 标底造价书一式四份。标底造价书应附项目综合单价分析表、措施项目分析表、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参考价格)清单及定价依据、主要设备数量及价格(参考价格)清单及定价依据、标准工期计算书

- (5) 标底分析报告书一式四份

2. 施工(含施工准备)阶段

- (1) 清标报告一式四份
- (2) 中标人商务标复核分析报告一式四份
- (3) 暂定价及无信息价材料设备询价定价报告一式四份
- (4) 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计量、计价报告一式四份
- (5) 拟工程变更费用估算报告一式四份

3. 结算阶段

- (1) 工程结算审核报告一式四份
- (2) 竣工结算分析报告书一式四份

(3) 经济技术指标分析报告一式四份

(三) 决算阶段成果文件

1. 工程决算审核报告及项目资料清单一式四份
2. 对相关方履约评价的建议（根据甲方要求）
3. 项目分析报告一式四份

(四) 其他

以上文件均应有乙方及相关负责人签章并提供储存有电子文件的光盘两张。

七、 造价成果文件的质量要求

1. 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标底价格合理；编制说明需详细。
2. 造价成果文件必须文字清晰、整齐。造价成果文件应当有编制人、复核人和批准人的签名，加盖编制人和复核人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和所在单位公章方可对外提交。
3. 计价文件格式应符合深圳市相关计价要求，其中工程量清单格式应满足深圳市建设工程电子标书编制的要求。

八、 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1. 按时提供各阶段造价咨询服务工作所需图纸及相关资料。
2. 及时审查乙方提交的造价成果文件，提出审查意见。
3. 在乙方工作期间密切配合，提供工作便利。
4. 经乙方书面提交付款申请后，及时支付造价咨询费。

(二) 乙方责任

1. 按照本合同要求，及时、准确地编制或审核造价文件；向甲方提供专业的、客观的造价咨询意见。
2. 委托的造价业务有保密要求时，必须严格保密，不得向任何无关人员透露有关内容及资料。
3. 乙方应对提交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所有资料均以甲方提交和接收为准，

工作完成后，乙方应原样退还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

4. 协助甲方审核招标文件及相关阶段图纸。
5. 协助甲方进行招标答疑。
6. 根据甲方需要派人参加重大变更相关会议，进行施工现场计量抽查工作，及时办理变更及签证造价审核工作。每月派乙方负责本项目的相关人员上门服务（根据甲方需求上门是指甲方办公室、工地现场或甲方指定的与工程有关的第三方处等）不少于一天。
7. 按发改局、政府确定的造价部门或造价管理站有关要求整理汇总工程概算、预算、标底、结算资料，配合发改局、政府确定的造价部门或造价管理站审核工程概算、预算、标底、竣工结算及其它相关事宜。
8. 项目拟派人员不得随意更换，如需更换，须提前 7 天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将记入不良履约行为记录；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不合格的造价人员。
9. 项目负责人必须是符合资质的注册造价工程师，且必须做到：完全了解该工程全过程造价控制情况；直接与甲方进行工作对接；根据甲方的需要及安排参加项目工程例会，未经甲方同意不得缺席。
10. 工程概算、预算及结算的编制（含暂定价、工程变更等）或审核前，应从造价咨询角度对甲方提交的图纸等相关资料进行全面会审复核并在 1~3 天提出书面的复核意见。并根据项目的不同情况，须针对性地组织安排对现场的核实与了解工作。
11. 若甲方连续三次通知分派任务，乙方均未参加，甲方将有权拒绝其参加其他任何项目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12. 乙方若在工作中出现重大工作失误，甲方将有权收回该项目并委托他人完成。
13. 乙方参与本项目的工作人员若与本项目承包单位的员工有亲属关系或存在其他利害关系的，必须主动提出回避，若被甲方发现，将记入不良履约行为记录并承担违约责任。
14. 乙方应自行准备造价审核的办公场所、用品、设备、软件及国家、部委、省市颁布的有关定额及工程造价规定。
1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任何情况下，乙方不得转包本合同的义务，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16. 乙方应安排至少 1 名固定的工作人员负责与甲方对接工作，汇总工作进度及问题，乙方应确保对接人员的稳定，如必要情况下必须更换需提前至少一周书面通知甲方，并做好工作交接。甲方有权观察并评估乙方服务团队主要人员的工作能力和表现，并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替换工作表现不佳的人员。

合同金额
804.744 万元

九、 合同价、支付方式及结算方式

(一) 合同价

本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酬金暂定为人民币：捌佰零肆万柒仟肆佰肆拾 (大写)，即 RMB 804.744 万元 (含税价)。

全过程造价咨询费用计费规则：取费参照《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参考价格》(深价协(2017)14号)计取，下浮率按20%执行。计算过程如下：

1. 工程概算编制或审核阶段咨询服务酬金 $A1 = 133.92 \times (1-20\%) = 107.136$ 万元 (暂定)。其中：基本酬金 $B1 = A1 \times 80\%$ ；绩效酬金 $C1 = A1 \times 20\%$ 。
2.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咨询服务酬金 $A2 = 856.6 \times (1-20\%) = 685.28$ 万元 (暂定)。其中：基本酬金 $B2 = A2 \times 80\%$ ；绩效酬金 $C2 = A2 \times 20\%$ 。
3. 工程竣工决算编制审核咨询服务酬金 $A3 = 15.41 \times (1-20\%) = 12.328$ 万元 (暂定)。其中：基本酬金 $B3 = A3 \times 80\%$ ；绩效酬金 $C3 = A3 \times 20\%$ 。

4.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酬金合计暂定 A： $A = (A1 + A2 + A3) = 804.744$ 万元。其中：基本酬金合计暂定 $B = B1 + B2 + B3$ ；绩效酬金合计暂定 $C = C1 + C2 + C3$ 。

5. 结算绩效收费不能高于基本收费，决算编制计费基数为扣除建安费之外的其他费为决算额计取；最终咨询服务费以合同取费标准和政府造价部门复核为准。

6. 咨询酬金包含乙方为完成本咨询服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乙方的人员工资、福利费、工会经费、教育经费、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办公费、差旅费、通讯费、交通费、加班费、医疗费、现场补贴、公司管理费、各种税费保险、现场必备的检测设备、办公用品和交通工具合理的购置及使用费用和现场的住宿费、电话费、外出考察费、保险费、返工费以及按照甲方要求进行的补充、修改、完善等为完成本咨询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均含在此合同价内。

(二) 支付方式

1. 概算编制费用支付

概算通过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复，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付款申请且甲方完成当期节点履约评价后，甲方支付工程概算编制或审核阶段咨询服务酬金的基本酬金 $B1 \times 100\%$ + 绩效酬金 $C1 \times$ 当期节点履约评价支付比例 - 当期违约金 (赔偿金)。计费基数为批复概算价。

2.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咨询费用支付

(1) 标底、工程量清单编制费用支付

标底经政府确定的造价部门审定，完成招标及协助甲方完成施工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付款申请，甲方支付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咨询服务酬金的基本酬金 $B2 \times 30\% + \text{绩效酬金 } C2 \times 30\% \times \text{当期节点履约评价支付比例} - \text{当期违约金（赔偿金）}$ 。计费基数为批复概算价。

(2) 结算审核费用支付

第一次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并出具结算审核成果文件时，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付款申请，支付施工阶段全过程控制咨询服务酬金的基本酬金 $B2 \times 50\% + \text{绩效酬金 } C2 \times 50\% \times \text{当期节点履约评价支付比例} - \text{当期违约金（赔偿金）}$ ，计费基数为批复概算价。

第二次支付：待政府确定的造价部门复核后，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付款申请且甲方完成当期节点履约评价后，根据审定的造价控制费支付施工阶段全过程控制咨询服务酬金的基本酬金 $B2 \times 20\% + \text{绩效酬金 } C2 \times 20\% \times \text{当期节点履约评价支付比例} - \text{当期违约金（赔偿金）}$ 。计费基数为审定的结算价。

3. 竣工决算编制费用及尾款的支付

决算经区造价站质量复核后，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付款申请且甲方完成当期节点履约评价及完成履约评价后，甲方完成竣工决算编制费用支付及尾款支付，其中：

(1) 竣工决算编制费用：甲方支付竣工决算编制咨询服务酬金的基本酬金 $B3 \times 100\% + C3 \times 100\% \times \text{当期节点履约评价支付比例} - \text{当期违约金（赔偿金）}$ ，计费基数为区造价站质量复核审定的扣除建安费之外的工程建设其他费。

(2) 尾款：本合同尾款主要是各阶段由于节点履约评价暂缓支付的绩效酬金，结算绩效收费不能高于基本收费。尾款 = 绩效酬金总额 \times 完成履约评价支付比例 - 已经支付绩效酬金总额。

绩效酬金总额 = 各阶段支付时的全额绩效酬金之和。当尾款为负数时，以尾款为零计取。

4. 上述每次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提出付款申请，并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至甲方后，甲方按照财政支付程序办理支付手续。甲方有正当理由（如乙方未提供发票或提供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财政拨付延迟等原因）无法在上述期限内支付合同费用的，不负迟延付款责任。

5. 履约评价支付比例

5.1 履约评价得分 ≥ 80 分时，支付 100% 绩效酬金；

5.2 履约评价得分 ≥ 60 分时，支付 60%绩效酬金；

5.3 履约评价得分 < 60 分时，不支付绩效酬金；

5.4 因节点履约评价结果为合格或不合格导致节点绩效酬金被暂扣的，若承包商在后期工作中大幅提升履约质量，最终的完成履约评价达到良好以上的，可申请全额支付。具体详见“十、履约评价”条款约定。

（三）结算方式

结算时以区造价站质量复核的各阶段造价为计费额，根据《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价格》的通知（深价协[2017]14号）并下浮 20%后计取工程概算编制或审核、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招标工程量清单编制开始到工程结算审核的造价咨询服务）、竣工决算编制的造价咨询服务费。同时考虑补充协议中的金额、咨询成果完成履约评价结果综合得出最终结算金额。其中，结算绩效收费不能高于基本收费，决算编制计费基数为扣除建安费之外的其他费为决算额计取；最终咨询服务费以区造价站质量复核结论为准。上述各阶段咨询费均需经区造价站质量复核该阶段造价后再支付。

十、 履约评价

（一）评价依据

为保障乙方履行合同质量，甲方对乙方全程履约表现和服务成果进行评价。履约评价按照《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制度（试行）》（2022年6月起试行）的各项规定进行，评分表见附件《造价咨询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

（二）评价分类及时间节点

本合同履约评价包括节点履约评价、年度履约评价及完成履约评价。

1. 在项目前期阶段（合同签订至开工报告时间之前）：按估算、概算、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成果文件审批通过时间作为其节点履约评价的时间节点。

2. 在项目建设阶段（开工报告时间至竣工验收时间）：按季度进行评价。

3. 在项目后期阶段（竣工验收完成后开始）：在合同主要工作全部完成后开展一次节点履约评价，即项目竣工决算审核完成后进行履约评价。

4. 完成履约评价：前期阶段得分占比为 30%、建设阶段得分占比为 40%、后期阶段得分占比为 30%。即完成履约评价=前期阶段各节点履约评价得分的算数平均值 $\times 30\%$ +建设阶段各节点履约评价得分的算数平均值 $\times 40\%$ +后期阶段节点履约评价得分 $\times 30\%$ 。

5. 年度履约评价：为年度内承包商在我署同一类型合同的全部节点履约评价结果的算

术平均值。

（三）评价完成时间要求

概算、预算（标底）、结算、决算自收到政府部门批复或甲方指定造价单位复核或区造价站质量复核完成后，甲方一般应在 30 天内完成履约评价；在项目建设阶段（开工报告时间至竣工验收时间），甲方应在每个季度末完成履约评价。

（四）评价等级

履约评价等级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和不合格五个等级。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90 分时为优秀；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80 分，小于 90 分时为良好；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70 分，小于 80 分时为中等；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60 分，小于 70 分时为合格；当履约得分低于 60 分时为不合格。

另外，乙方在工程概算、预算（标底）、结算、决算审核过程中发生过失，致使审核结果与政府造价部门复核结果存在质量偏差，偏差超过 5%的，一律给予不合格履约评价。

（五）履约评价与合同支付关系

本合同酬金支付执行《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制度（试行）》第十五条：

1. 对节点履约评价为良好及以上的承包商，按照合同约定给予 100%的当期绩效酬金。
2. 对节点履约评价为中等及合格的承包商，按照合同约定给予 60%的当期绩效酬金。
3. 对节点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承包商，按照合同约定不支付当期的绩效酬金。
4. 因节点履约评价结果为合格或不合格导致节点绩效酬金被暂扣的，若承包商在后期工作中大幅提升履约质量，最终的完成履约评价达到良好以上的，可申请全额支付。
5. 按照《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制度（试行）》名词解释：基本酬金和绩效酬金：是指服务类合同中的酬金包含基本酬金和绩效酬金，其中基本酬金占合同酬金的 80%，绩效酬金占合同酬金的 20%，绩效酬金属于合同酬金的一部分。

（六）对履约评价不合格的履约单位处理方式

对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的履约单位，执行《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制度（试行）》第十六条：对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的履约单位，除按合同约定追究其违约责任外，还应按下列方式进行处理：

（一）对节点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等级的承包商发黄牌警告。

（二）对年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等级的承包商，我署将约谈、训诫其企业相关负责人或责任人并在下一年度加大辖区内所有该承包商承接项目的监管力度和检查频率；同时，对于年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单位，在未来三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拒绝该

承包商在我署后续项目招标时中标。

(三)对工程完成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等级的承包商,可将项目负责人列入我署“失信人”名单;同时拒绝该项目负责人参与我署的项目投标。在未来一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拒绝该承包商参与我署后续项目招标时中标。

十一、不良行为

(一) 不良行为认定条件

1. 不按合同约定履行投资控制责任的行为。
2. 与施工单位恶意串通, 损害建设工程利益的行为。
3. 未能按投标时承诺配齐配足专业人员或服务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行为。
4. 不履行保密义务, 违规泄密的行为。
5. 在甲方履约评价中, 被评为“不合格”的行为。
6. 其他被甲方认定的不良行为。
7. 被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不良行为。

(二) 不良行为处理方式

1. 甲方将视不良行为情节轻重和对建设工程及甲方造成的损失严重程度, 给予乙方口头警告、书面警告、书面严重警告、向媒体公开曝光其不良行为、在一段时间内拒绝其参加甲方造价咨询业务的投标等处理。
2. 在甲方履约评价被评为不合格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和注册造价工程师, 甲方将记录不良行为, 拒绝其今后为甲方服务, 同时通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情节严重者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 本合同中有关对履约评价不合格的履约单位处理规定。

十二、违约责任

1. 如甲方未能按约定时间提供图纸、相关资料, 则乙方提交造价成果文件的时间相应顺延, 不予经济补偿。
2. 乙方出具的工程量清单中造价所占总造价比例达 1% 以上的项目, 每漏一项,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 的违约金。
3. 乙方工程概算造价、工程预算造价(工程标底造价)或工程结算造价与政府确定的造价部门(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审定价偏差超过 5%,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超过部分造价 1% 的违约金。

4. 乙方由于自身原因未按约定时间提交造价文件，每延误一天，乙方应承担 10000 元的违约金。延误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

5. 若乙方泄露甲方要求保密内容和资料或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利用该成果，造成不良后果和损失的，乙方应承担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触犯法律的，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更换项目负责人的，乙方应承担 50000 元/人/次的违约金；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的，乙方应承担 10000 元/人/次的违约金。

7. 甲方要求乙方及时替换工作表现不佳的项目负责人时，乙方应当在接到甲方的书面通知 7 天内进行更换，否则乙方应承担 50000 元/人/次的违约金；甲方要求乙方及时替换工作表现不佳的项目组其他成员时，乙方应当在接到甲方的书面通知 7 天内进行更换，否则乙方应承担 10000 元/人/次的违约金。

8. 若乙方或其人员违背职业道德或与第三人串通弄虚作假，骗取国家建设资金的，一经查出，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乙方应立即退还已经收到的全部咨询费用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上述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还应对甲方损失予以赔偿，乙方或其人员同时应承担其它相应的法律责任。

9. 乙方提供的造价审核资料存在故意或者重大过失，造成甲方多支多付时，乙方应承担本合同价两倍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0. 乙方将本合同范围内工作转包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分包给第三方，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价 30%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还须予以全部赔偿。

11. 除本合同有明确约定乙方违约情形下的违约金标准的事项外，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条款或未履行约定的其他职责或义务亦视为乙方违约，乙方该等违约行为经甲方提出后乙方未按照甲方的要求在甲方指定期限内予以纠正的，甲方有权停付咨询服务费，乙方应承担本合同价 1%/次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导致甲方的损失。本合同中约定的乙方需赔偿甲方的损失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调查费、执行费等。

12. 乙方之违约行为虽未达到甲方依据本合同约定或法律法规规定解除合同条件，但乙方连续二次或累计五次违反合同约定或法律法规规定之义务或违反义务后经甲方连续两次以上发出催告纠正的通知仍未回应或在指定期限内纠正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乙方应承担本合同价 20%的违约金。

13. 以上除第 8、9 条款外，乙方应承担违约金总额上限不超过本咨询合同价的 30%。

14. 每发生一次违约，双方应及时填写本合同附件 2 《咨询单位违约责任表》，经双方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甲方有权在当期付款时扣除，乙方不得异议。

15. 乙方在各阶段申请支付费用时，应同时提交《咨询单位违约责任记录表》，否则，甲方有权暂停办理费用支付，甲方不承担由此造成迟延付款的任何责任。甲方有权从应向乙方支付的合同费中扣除乙方在本协议项下应付甲方的违约金、赔偿金及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应付合同费不足以抵扣前述金额的，乙方应在甲方发出通知的 10 个工作日内另行向甲方支付。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 （二）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其它

1. 鉴于本工程为政府投资项目的特殊性，本合同双方同意，若因政府决定终止本合同项目的，本合同自动解除，合同签订双方均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若因政府决定变更本合同项目原定施工期限的，则双方按新的期限变更本合同的履行时间，合同签订双方均无须为此承担任何责任。

2. 因政府决定终止本合同项目时，若乙方已经开展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在收到甲方要求解除合同的通知后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提供实际已完成工作的书面证明文件。双方应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根据乙方完成工作的工作量和工作质量核对乙方实际已发生的服务费用并达成一致意见，甲方予以适当补偿。

3. 乙方依据本合同，并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取得的、以各种形式固定的一切技术成果包括并不限于各种报告书，均归属于甲方。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利用该成果。否则，应当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4. 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让本合同约定的一切权利和义务。不得将本合同约定的任务分包或转包第三人。

5. 乙方应保障其与第三方纠纷不涉及甲方，若因此导致甲方涉诉或甲方账户被查封冻结划扣或其他影响甲方正常工作开展等情况的，乙方应积极负责一切协调工作并承担与

此有关的一切赔偿或费用。

6. 通知

6.1 本合同的有关通知应采取书面形式，通知可由专人递送，或以中国邮政特快专递方式送达；

6.2 专人递送的，递送当日为送达日；以中国邮政特快专递递送的，文件发出后（以承揽方签收为准）第三日视为送达；

6.3 各方在合同签署页中预留的地址，应视为其通讯地址，如一方地址发生变更需自变更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通知另一方，否则按本合同所载地址发出的书面文件，均视为有效送达，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6.4 一方按有效地址递送，另一方拒收的、未妥投退回，视为有效送达；

6.5 如因本合同履行产生争议，本合同所示地址同时作为诉讼所有程序（包括一审、二审、再审、执行等程序）中相关法律文书的有效司法送达地址，按该地址送达即视为有效送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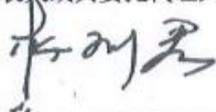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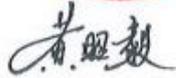
6.6 本联系方式条款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整体或其他条款的效力影响，始终有效。

7.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五、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三份，乙方三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委托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咨询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爱心大厦 12-14楼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 光华艺大厦A座15C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 03007 83930 799C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账号：102091516010004271
签订日期： 2023年3月29日	联系人及 联系方式：黄碧云 17722597085

合同签订时间

可研批复文件（市政公用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深南发改批（2023）165号

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环西丽湖绿道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区建筑工务署：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申请审核环西丽湖绿道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项目建设是根据《深圳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2020-2035年）》《南山区碧道规划及建设行动计划》要求，贯彻落实我市“山海连城计划”的需要，满足周边居民休闲及绿色出行的需求，以打造西丽湖国际科教城新亮点及城市名片。因此，项目建设是必要的，方案也是可行的。

二、项目的建设内容

市政公用工程

项目位于南山区西丽街道，围绕西丽水库一周，总长约 15 公里，总面积约 174.77 公顷。

工程内容包括道路、交通、园建、建筑、绿化、桥梁、给排水、电气、低碳智慧、管线迁改等工程。

三、投资估算

项目申报估算为 170485.99 万元，审核后总投资为 159601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134802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3518 万元，预备费 7416 万元，代建费 3865 万元。

四、下阶段工作要求

（一）梳理沿线用地权属，补充动植物生境调查，确保项目实施落地。

（二）各个节点项目按照近自然、近生态的要求精简优化，尽可能减小对现状生态环境的影响。

（三）进一步复核本项目利用松白路、沙河西路现状慢行系统的可行性。

（四）以贯通环线绿道为首要目标，减少与绿道建设无关的节点配套，如种子资源库、花市等。

（五）补充绿道、景观节点、构筑物详细方案。

（六）补充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复核山林段绿道宽度，减少对山体的开挖影响。

(七) 跨河节点补充防洪影响评价，对给排水工程规划管位预留建设空间，对水源保护区内产生的污染源需配套径流转输设施。

(八) 项目预计 2024 年 12 月竣工，建议你单位根据现场实际施工情况，合理安排工期。

(九) 根据优化后的设计方案，核实工程量及工程单价，合理确定总投资。

(十) 请按照《政府投资条例》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严格进行项目管理。

此复。

附件：环西丽湖绿道项目估算表



成果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名称	类型	工程造价 (万元)	成果文件 时间
1	环西丽湖绿道 (一期)	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 I 标段 (简易招标)	招标控制价编制	28896.3574	2023.5.10
2		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 II 标段 (简易招标)	招标控制价编制	24846.0738	2023.5.10
3		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 III 标段 (简易招标)	招标控制价编制	33159.6485	2023.5.10
	合计			86902.0797	

1.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 I 标段（简易招标）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光华艺大厦A座15ABCEFG 电话：86307790 传真：86307769

编号：

招 标 控 制 价 编 制 书

工程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 I 标段（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代建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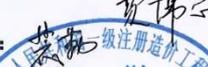
造价金额：288963574.41元

大写金额：贰亿捌仟捌佰玖拾陆万叁仟伍佰柒拾肆圆肆角壹分

咨询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甲191344002485

编制人：
A19440020309

复核人：

批准人：



B11014400018949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31日


黄昭毅
A14174400005638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5年06月07日


王春文
B11014400010351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日期：2023年5月10日

深圳市南山区工程造价管理站

(预算、标底)
编号: 标2023060
2108-440305-04-01-813473

工程造价审定书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I标段
(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报送造价: 288,963,574.41 元

单位造价:

区造价站审定造价: 277,674,859.81 元

单位造价:

核 减 额 : 11,288,714.60 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 17,424,445.27 元

暂列金额: 12,540,000.00 元

主 审 人: 李雄飞 李理

副 站 长: 李雄飞

复 核 人: /

审核组组长: 贺小勇

站 长: 李雄飞

建设单位报送日期:

区造价站审定日期: 2023年5月30日

2.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II标段（简易招标）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光华艺大厦A座15ABCEFG 电话：86307790 传真：86307769

编号：

招 标 控 制 价 编 制 书

工程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II标段（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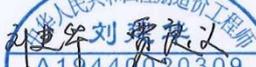
代建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造价金额：248460738.61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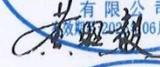
大写金额：贰亿肆仟捌佰肆拾陆万零柒佰叁拾捌圆陆角壹分

咨询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甲191344002485

编制人： 刘雪



复核人： 黄昭毅



批准人： 庄勤



日期：2023年5月10日

深圳市南山区工程造价管理站

(预算、标底)
编号: 标2023061
2108-440305-04-01-813473

工程造价审定书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II标段(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报送造价: 248,460,738.61 元 单位造价:
区造价站审定造价: 239,253,452.30 元 单位造价:
核 减 额 : 9,207,286.31 元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9,950,295.10 元 暂列金额: 10,810,000.00 元

主 审 人: 李国飞 余燕明 副 站 长: 李国飞
复 核 人: 1
审核组组长: 贺小勤 站 长: 李国飞

建设单位报送日期: 区造价站审定日期: 2023年5月30日

3.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III标段（简易招标）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光华艺大厦A座15ABCEFG 电话：86307790 传真：86307769

编号：

招 标 控 制 价 编 制 书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III标段（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代建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造价金额： 331596485.68元

大写金额： 叁亿叁仟壹佰伍拾玖万陆仟肆佰捌拾伍圆陆角捌分

咨询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甲191344002485

编制人：   刘建

复核人：  黄昭毅

批准人：  王春文
 庄勤

日期： 2023年5月10日

深圳市南山区工程造价管理站

(预算、标底)
编号：标2023062
2108-440305-04-01-813473

工程造价审定书

工程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III标段（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报送造价：331,596,485.68 元 单位造价：
区造价站审定造价：320,675,447.54 元 单位造价：
核 减 额：10,921,038.14 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20,845,239.09 元 暂列金额：14,900,000.00 元

主 审 人：张明飞 何琳 副 站 长：李长荣
复 核 人：/ 站 长：李长荣
审核组组长：贺小勤

建设单位报送日期： 区造价站审定日期：2023年5月30日

(3)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所递交的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的投标文件已被招标人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内容：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中标总价：大写：叁仟肆佰叁拾伍万柒仟捌佰元整
小写：¥34,357,800.00 元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原件后 30 天内，与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办理签订合同等有关事项。

特此通知。

深圳市建材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印章)：

2023 年 7 月 5 日

深圳市建材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17 层

合同关键页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
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STJS-0320/2023

委托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人：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人：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的造价咨询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包括南海大道南延至前海通道一期工程）；
- 2.建设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 3.建设规模：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起于机场北站，终至白石洲站，线路全长 24.0 公里，设 11 座车站和 1 航城车辆段；南海大道南延至前海通道一期工程西起左炮台路，东至规划福佑路往东约 70m 处，总长 746m；
- 4.投资金额：工程项目总投资约 215 亿元。

项目名称
市政工程（详见
附后的政府批
复文件）
建设内容及投
资规模

二、造价咨询服务工程范围及服务内容

1.造价咨询服务工程范围：

（1）20 号线二期工程，起于机场北站，终至白石洲站，线路全长 24.0 公里，设 11 座车站和 1 个车辆段。

（2）南海大道南延至前海通道一期工程基本按规划线位实施。西起左炮台路，东至规划福佑路往东约 70m 处，总长 746m。其中桥梁长 509.12m，桥宽 37.5~41.5m，路基段标准断面宽 33.5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主线双向 6 车道+单侧辅道（局部路段），设计车速为 50km/h。

（3）服务内容：

- 1）20 号线二期工程初步设计阶段、招标阶段、实施阶段及结算阶段的造价咨询服务工作。
- 2）南海大道南延至前海通道一期工程招标阶段、实施阶段及结算阶段的造价咨询服务工作。其中，南海大道南延至前海通道一期工程赤湾停车场重叠段桥梁主体工程（约 330 米）已与赤湾停车场同步建设完成，招标阶段造价咨询不包含此部分内容。

2.咨询人提供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的具体内容：

（1）初步设计阶段

负责审核初步设计概算并形成书面报告（根据发放的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确定服务范围 and 计费基数）。

（2）招标阶段

全过程造
价咨询



全过程造
价咨询

①负责编制招标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协助招标人跟进招标控制价的政府评审工作，对比概算或投资估算情况进行经济指标分析确保投资可控。（根据发放的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确定服务范围和计费基数）。

②分析各类招标项目投标报价的合理性；对投标文件进行清标分析并形成报告（如需清标）；

(3) 实施阶段

①负责工程量清单更新的编制或审核（根据发放的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确定服务范围和计费基数）。

②负责变更、签证和索赔费用预算的编制或审核，（根据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确定的范围和基数计费）。

(4) 结算阶段

负责过程结算、结算编制或审核（若变更、签证和索赔无需编制预算价，则纳入结算一并审核），负责配合委托人完成政府结算评审、审计等工作（根据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确定的范围和基数计费）。

(5) 协助委托人投资控制及合同管理

①投资控制

a. 配合委托人编制概算推进计划，并督促落实；审核概算编制办法及概算，对概算指标进行分析，配合委托人概算申报工作，督促及审核批复版概算。

b. 结合概算编制及审批情况，在施工图预算或招标控制价编制过程中提出限额设计审查意见。依据初步设计概算，结合工程实际和历史经验指标数据，确定分项概算控制目标。根据委托人成本管控体系，形成专题成本控制策划及成本控制目标报告。完成招标结果后与投资控制目标成本的对比分析及招投标情况后评估，提供专项分析报告。

c. 根据招标策划或合同约定完成概算分劈；配合招标相关工作，分析各类招标项目投标报价合理性，对投标文件进行清标分析并形成报告。

d. 订立投资控制的实施流程，跟踪合同实际履行情况，对合同管理中存在的风险进行提醒和分析，结合成本控制目标按季度对成本控制情况进行过程评价并形成专项报告。出现重大方案调整时，应动态分析偏差原因，形成专题报告后，调整成本控制目标。

e. 提出工程设计、施工方案的优化建议，多方案工程进行技术经济比选，提出投资控制审查意见。

f. 结算完成后，对比策划和目标对项目成本控制进行后评价，并形成专题报告。

g. 配合竣工决算。

②合同管理

a. 参与招标计划和招标文件的编制，协助委托人完成投标文件澄清、合同谈判及签订。

b. 协助委托人完成各类非招标项目的合同谈判、合同文本编制及合同签订。协助委托人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收集招标项目供应商信息，建立供应商数据库。

c. 建立招标及合同台账。

d. 负责计量支付审核；根据委托人安排不定期对现场计价的真实性进行核查。建立支付台账，及时更新，按季度提交支付风险分析报告。

e. 配合委托人完成施工过程的工程变更、工程签证和工程索赔的处理；对实施过程中的工程变更进行控制，建立变更台账，按季度提交变更风险分析报告。

f. 配合委托人结算推进计划，指导申报结算资料，跟进结算完成进度，更新结算计划和完成情况，定期组织结算会议，起草会议纪要。配合委托人完成各项审计工作。

③ 实施方案及月报

根据合同内容完成本项目咨询实施方案，结合实施方案按月编制咨询任务完成月报。

④ 档案管理

项目所有资料采用电子文件（原件扫描件）归档。

上述第（5）“协助委托人投资控制及合同管理”中的相关工作不单独计算费用，费用已包含在上述四个阶段的费用中。

三、服务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期限为：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至完成本项目财务决算工作为止。（暂定 6 年，具体以完成本合同所有咨询任务并至本项目完成决算工作为止）

四、质量标准

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委托人发布的咨询服务标准及现行的计价标准和规范（含履约期间后续更新）。

五、签约合同价

1. 本咨询服务合同价格形式为费率合同。

2. 本合同酬金签约合同价为：大写金额：人民币叁仟肆佰叁拾伍万柒仟捌佰元整，小写金额：¥34357800.00 元，含暂列金额：200 万元。其中，不含税价为：32413018.87 元；增值税税额为：1944781.13 元，增值税税率 6%。

合同价
3435.78 万元

序号	咨询阶段	收费基数	工程造价咨询收费基数暂定金额(万元)或数量	费率或单价	咨询费(万元)
一	造价编制或审查				
1	初步设计阶段 概算审查	项	1	162 万元	162.00



项目负责人证明：合同关键页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2	招标阶段	编制招标控制价 (含工程量清单)	经招标人确认的招标控制价或预算价	1221600	0.80%	977.28
3	实施阶段	工程量清单更新	经招标人确认的清单更新价	950110	0.56%	532.06
		编制或审核变更、签证和索赔费用	经招标人确认的预算价	47300	0.48%	22.70
4	结算阶段 (含变更、签证及索赔)	结算审核	经政府评审的工程造价	1260200	0.72%	907.34
		效益收费	监理审核(若无监理审核按照承包商申报) 结算价与招标人确定的结算价的差额。	78800	0.80%	630.40
		车辆结算	项	1	4万元	4.00
二	暂列金额				200 万元	200
三	合 计					3435.78

3. 本合同最终结算价不超过合同约定范围内政府批复概算工程费用(含前期)的3%,且以合同约定的评审机构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果和支付依据。

六、项目负责人

咨询人的项目负责人：王春文，注册造价师证书及证号：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建[造]11014400010351。

项目负责人
王春文

七、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本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任务大纲；
- (7) 价格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同一内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容的文件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合同履行中形成的有关变更、洽商、备忘录或补充协议等，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之一，应视其内容与上述合同文件的关系确定解释顺序。

八、合同双方承诺

1. 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酬金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服务范围和工作内容完成造价咨询服务工作，并确保工作成果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联合体（本合同不适用）

1. 本合同款项支付，委托人将每一次应付款项支付到咨询人指定账户。

2. 联合体各成员由于职责分工不明所导致合同价款和有关费用的分割以及内部的风险、责任与委托人无关，并绝不因此向委托人提出索赔。

十、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协议书经合同双方盖章，且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后成立。合同成立后开始生效，在双方履行完毕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时，本合同自行终止。

十一、风险理解与提示

1. 委托人遵循公平原则确定合同双方之间的权利和义务，提请咨询人注意是否存在免除或者减轻委托人责任等与咨询人有重大利害关系的条款；如在存在上述条款，提请咨询人注意应在 投标文件递交 合同签订之前与委托人进行沟通，委托人将给予说明。

2. 咨询人如在上述规定时间之前，未对合同条款提出异议，视为委托人已经履行对合同条款的提示和说明义务；合同履行期间或争议解决时，咨询人不得以此理由主张合同任一条款不属于合同的组成内容。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贰 份，副本一式 贰拾 份，其中委托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拾肆 份，咨询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陆 份；正本、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正本、副本之间不一致时，以委托人持有的正本为准。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本页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  深圳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555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张路 0755-82769525 合约部门审核人: 李 江

咨询人(盖章):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3003 号阳光华艺大厦 A 座 15C
统一信用代码: 91440300783930799C 电 话: 0755-86307790
邮箱: gcsww@gcccu.com 传 真: 0755-86307790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账 号: 102091516010004271 邮政编码: 518000
经办人: 黄碧云 经办人电话: 17722597085

合同签署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时 间: 2023 年 9 月 13 日

合同签订日期



可研批复文件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深发改〔2023〕766号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号线二期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的批复

深圳市轨道交通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报来《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二期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国家编码：2303-440300-04-01-592889)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

本项目建设对于落实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国家重大战略，服务深圳机场等沿线区域客流集散，完善轨道快线网络布局，缓解西部发展轴交通压力等具有重要意义。因此，项目建设是必

- 1 -

要的。

市政公用工程：
城市隧道工程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线路起自既有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工程机场北站（不含），南至白石洲站，全长约 24.9 公里，采用全地下敷设方式；共设车站 11 座，均为地下站。本项目新建航城车辆段，主变电所利用 11 号线机场北主变电所和 12 号线灵芝公园主变电所，控制中心设置在深圳市轨道交通网络运营控制中心（NOCC）。

本项目车辆采用 A 型车，直流 1500 伏架空接触网供电方式，最高运行时速 120 公里，采用全自动运行驾驶技术。初、近、远期均采用 6、8 辆编组混合运行，初期新增配属车辆 6 辆编组 25 列/150 辆，系统设计能力按照每小时 30 对设计。初期开行单一交路，高峰小时开行列车 14 对+6 列单向加车，近、远期运行方案根据本项目延伸情况进一步研究确定。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 2211482.13 万元。其中，工程费 1345346.6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391853.06 万元，预备费 173719.97 万元，专项费 300562.45 万元。本项目资本金 884592.8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40%）由市、区按 7:3 比例承担，其中市财政出资 619215 万元，前海管理局财政出资 24125.25 万元，南山区财政出资 120626.3 万元，宝安区财政出资 120626.3 万元。资本金以外的资金通过国内银行贷款、专项债等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十三)按照《政府投资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深圳市轨道交通项目建设管理规定》《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策划生成管理办法》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初步设计及总概算编制工作,尽快将项目总概算报送我委审核。

附件: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二期工程投资估算表



成果文件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光华艺大厦A座15ABCEFG 电话：86307790 传真：86307769

编号：

招标控制价编制书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造价金额： 10900588444.27元
大写金额： 壹佰零玖亿零伍拾捌万捌仟肆佰肆拾肆圆贰角柒分

咨询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B11014400010904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人： 蔡燕金
复核人： 王春文

批准人： 郭章勤
日期： 2023年8月22日

(Note: The form contains several official blue circular seals for the consultants and their registration numbers, and a red star-shaped seal for the company.)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评审报告

深财审报〔2023〕484号



建设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评审项目：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二期工程项目

施工总承包工程招标控制价

2023年8月29日至9月7日，我中心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送审的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二期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招标控制价进行了评审。现出具评审报告，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立项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二期工程项目				
项目批准文号	深发改〔2023〕766号	投资总额	2,211,482.13万元		
资金来源	本项目资本金884,592.85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40%）由市、区按7:3比例承担，资本金以外的资金通过国内银行贷款、专项债等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合同（中标）金额			
造价咨询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分项名称	送审金额	审定金额	核减金额	核减率%
1	施工总承包工程	10,900,588,444.27	10,795,241,430.12	105,347,014.15	0.97
	合计金额	10,900,588,444.27	10,795,241,430.12	105,347,014.15	0.97
评审发现的问题、有关说明及建议： <p>一、招标情况</p> 建设单位于2023年8月17日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发布招标公告，通过公开招标、采用“定性评审、直接票决定标法”确定中标单位。 <p>二、主要核增（减）情况</p> <p>（一）因清单单价、工程量调整核增约2,787.03万元，主要包括普通钢质密闭门、闭门器、防静电架空地砖、镀锌钢管等单价核增，以及玻璃纤维筋制安、砂浆锚杆、锁脚锚管、回填土方、空调铜管及保温等工程量核增。</p> <p>（二）因清单单价、工程量调整核减约13,321.73万元，主要包括拆除钢筋混凝土、地下连续墙、盾构掘进、联络通道、钢（管）柱、碎石道渣、人防门、智能照明配电箱、应急照明集中电源、阀门等单价核减，以及声测管、现浇混凝土钢筋、防水保护层、高压水泥旋喷桩、智能环控系统扩容及升级、防火封堵等工程量核减。</p> <p>三、存在问题</p> 招标工程量清单与招标图纸相比，存在清单漏项、项目特征描述与招标图纸不符、清单工程量与招标图纸的工程量有偏差等问题，本次评审对发现的招标工程量清单问					

题进行了补充完善。

建设单位应组织相关人员核实招标工程量的准确性，确保招标工程量清单与招标图纸相符。

四、有关说明

(一) 评审报告中送审金额和审定金额均未下浮。2023年8月19日深圳市政府《关于研究交通有关工作的会议纪要》(102号)，设置了投标报价下浮率上限。按照建设单位《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量清单招标投标报价上下浮率设置说明》，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二期主体工程施工总承包按工程量清单计价模式招标并设置投标报价下浮率上限(车站主体工程8%，区间主体工程11%，疏散平台11%，车辆段12%，常规设备安装工程10%，车辆段轨道工程11%，人防工程10%，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工程费、总承包服务费不下浮)，交通疏解工程等前期工程预算下浮计价模式的投标报价下浮率上限分别为8.78%-17.12%。

(二) 本项目于2023年8月10日完成工可批复，9月6日已完成初步设计专家评审会，概算尚未批复。本招标控制价基于初步设计进行评审，施工图尚未完成。

(三) 本项目现属初步设计阶段，设计方案尚未完全稳定，部分设计边界条件未完全稳定，存在且不限于以下影响设计方案稳定及工程量清单变更的因素：

1. 2023年9月4日至6日，市轨道办组织召开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二期工程初步设计专家评审暨政府审查会，根据会议意见，招标方案存在设计调整的风险。

2. 部分车站的征地拆迁、交通疏解、管线迁改、绿化迁移等前期工程方案未完全稳定，后期存在前期工程条件变化引起主体工程方案变化的风险。

3. 20号线二期工程与107国道改造工程并行约10公里，107国道改造工程目前尚处于方案设计阶段，技术标准、设计方案均未稳定，后期存在107国道改造项目方案变化引起20号线二期工程设计方案变化的风险。

4. 航城车辆段选址及征地拆迁未完全落实，后期存在边界条件调整引起车辆段及出入段线设计方案变化的风险。

5. 目前设计方案基于初步勘察资料、管线资料、建构筑物基础资料进行设计，详勘尚未完成、部分管线资料、建构筑物基础资料尚在进一步收集，后期存在勘察资料变化引起设计方案变化的风险。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3年9月8日

抄送：深圳市审计局。

标底公示表

(此表限评标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审定造价	10795241430.12 元
投标报价上限	<p>一、主体工程项目：20 号线二期主体工程 20111 标:投标报价上限为 9401218319.43 元,其中不可竞争费用 1257309550.13 元(安全文明施工费 268000550.13 元、专业工程暂估价 504780000.00 元、暂列金额 484529000.00 元)。</p> <p>其中：</p> <p>车站主体工程(含装修工程):投标报价上限为 2832825444.15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100684232.04 元。</p> <p>区间主体工程:投标报价上限为 2623145565.64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83368294.77 元。</p> <p>疏散平台: 投标报价上限为 45973936.96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1496992.97 元。</p> <p>车辆段工程(含装修工程): 投标报价上限为 2114961395.90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68681224.47 元。</p> <p>常规设备安装工程:投标报价上限为 511596258.74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8709299.82 元。</p> <p>轨道工程(车辆段部分): 投标报价上限为 99096228.26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3185811.56 元。</p> <p>人防工程:投标报价上限为 49194689.78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1874694.50 元。</p> <p>专业工程暂估价: 504780000.00 元,为不可竞争费。</p> <p>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工程(含三通一平及临时设施): 投标报价上限为 96905800.00 元。</p> <p>总承包服务费: 投标报价上限为 38210000.00 元。</p> <p>暂列金额: 484529000.00 元,为不可竞争费。</p>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p>二、前期工程项目</p> <p>20611 标交通疏解工程（含路灯改迁及恢复工程）：</p> <p>1、路灯工程：投标报价下浮率上限为 13.37%。</p> <p>2、交通设施及交通监控工程：投标报价下浮率上限为 17.12%。</p> <p>3、道路工程：投标报价下浮率上限为 12.65%。</p> <p>20612 标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投标报价下浮率上限为 11.07%。</p> <p>20613 标中低压燃气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不含燃气碰口）：投标报价下浮率上限为 8.78%。</p> <p>206112 标零星改迁及恢复工程：投标报价下浮率上限为 14.41%。</p>
投标报价下限	
安全文明施工费	268000550.13 元
截标时间（经窗口确定）	2023 年 月 日
经办人签名	
<p>备注：</p> <p>审定造价由以下部分组成：</p> <p>一、主体工程项目：20111 标施工总承包主体工程审定造价：10310224430.12 元，其中不可竞争费用 1257309550.13 元（安全文明施工费 268000550.13 元、专业工程暂估价 504780000.00 元、暂列金额 484529000.00 元）；</p> <p>其中：</p> <p>车站主体工程（含装修工程）审定造价：3070402940.85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100684232.04 元。</p> <p>区间主体工程审定造价：2937050621.59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83368294.77 元。</p> <p>疏散平台工程审定造价：51471087.34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1496992.97 元。</p> <p>车辆段（含装修工程）审定造价：2393999601.09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68681224.47 元。</p> <p>常规设备安装工程审定造价：567472587.51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8709299.82 元。</p> <p>轨道工程（车辆段部分）审定造价：110950324.71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3185811.56 元。</p> <p>人防工程审定造价：54452467.03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1874694.50 元。</p> <p>专业工程暂估价审定造价：504780000.00 元，为不可竞争费。</p>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工程（含三通一平及临时设施）审定造价：96905800.00 元。

总承包服务费审定造价：38210000.00 元。

暂列金额审定造价：484529000.00 元，为不可竞争费。

二、前期工程项目：

20611 标交通疏解工程（含路灯改迁及恢复工程）审定造价：合同暂定价 293924900.00 元。

1、路灯工程审定造价：合同暂定价 243422100.00 元。

2、交通设施及交通监控工程审定造价：合同暂定价 24633700.00 元。

3、道路工程审定造价：合同暂定价 25869100.00 元。

20612 标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审定造价：合同暂定价 158268300.00 元。

20613 标中低压燃气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不含燃气碰口）审定造价：合同暂定价 22823800.00 元。

206112 标零星改迁及恢复工程审定造价：合同暂定价 10000000.00 元。



说明：

- 1、本表应与审计中心审定标底或委托咨询公司审定的标底一致，在标底公示时须一同交 11、12 号窗口；
- 2、截标时间应在会议安排时经窗口确定。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4)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中标通知书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中 标 通 知 书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贵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提交了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标段编号：4403002015209009001）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本项目评定标办法，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定标委员会票决，并报招标人批准，贵公司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的投标文件已被招标人接受，确定为本项目的中标人。

中标标的：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

中标金额：人民币叁仟壹佰叁拾捌万贰仟叁佰元整
(¥31,382,300.00 元)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二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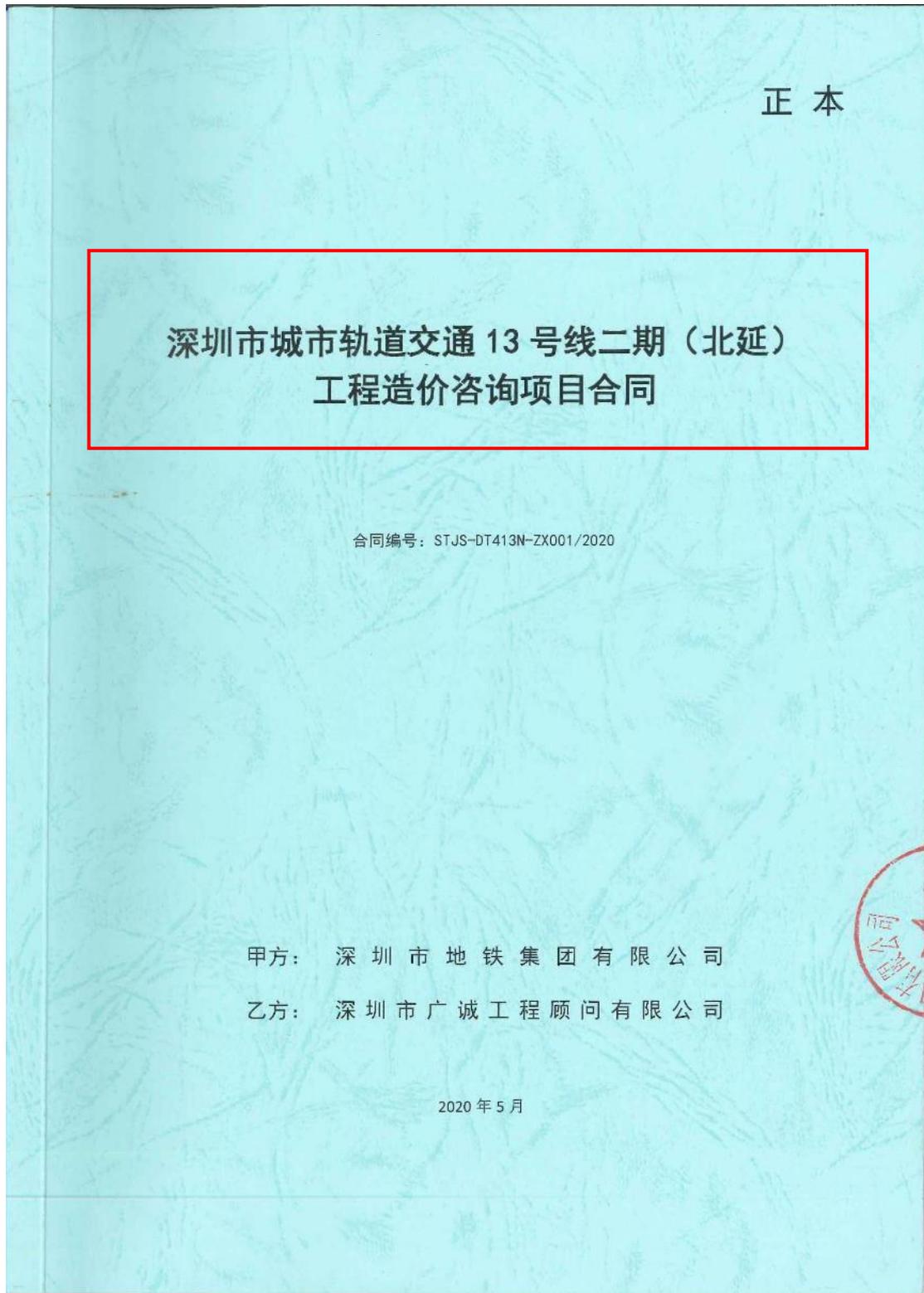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Guangdong Machinery & Electric Equipment
Tendering Center Co., Ltd.

Tel: 020-86341799 P.O: 510045
Add: 广州市东风中路东珠大厦5楼
Http: //www.gdebidding.com



合同关键页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就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项目名称

一、 咨询工程范围

项目概况：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线起于 13 号线一期工程上屋北站（不含），止于公明北站。线路全长约 19.1km，共设站 11 座，设车辆段一座。工程投资 234 亿元。

工程范围：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以及不可分割的上盖平台工程、同步实施工程和拆迁复建工程。专业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交通疏解及恢复工程、绿化迁移等前期工程；车站、区间、车辆段、停车场、主变电站土建工程（含人防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轨道及接触网工程，甲供设备采购及安装，设备调试及试运行，临时工程，各类配套和辅助工程等；工程建设其他费中的勘察设计（含竣工图编制）、施工图审查、监理保险、前期工作、安全生产保障、竣工验收等咨询服务项目。

市政工程（详见附后的政府批复文件）建设内容及投资规模

二、 咨询内容

具体详见第二部分合同条款第二条咨询的内容。

三、 合同期限

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至完成本项目完成决算工作为止。

合同价

3138.23 万元

四、 合同费用

（一）咨询费用为人民币小写：3138.23 万元（含税价），大写：叁仟壹佰叁拾捌万贰仟叁佰元，含暂列金：200 万元；咨询费不含税价 2960.5943 万元，税金 177.6357 万元，增值税税率 6%。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合同

序号	咨询阶段	收费基数或单位	收费基数暂定 金额（万元） 或数量	投标报价 （费率或单 价）	咨询费（万 元）
一	造价编制或审查				
1	初步设计阶段	甲方委托范围内的政府批复概算额	291779	0.34‰	99.20
2	招标阶段 编制或审核预算（含工程量清单）	造价咨询单位编制经甲方确认的预算价	1167115	0.77‰	898.68
3	实施阶段 编制或审核变更、签证和索赔费用	造价咨询单位编制经甲方确认的预算价	52921.4	0.51‰	26.99
4	结算 阶段	结算审核	经政府评审的工程造 价	0.68‰	959.64
		效益收费		0.85‰	749.72
二	四期调整线路统筹管理	万元/月	60 月	3.4 万元/月	204
三	暂列金	/	/	/	200
四	合计	/	/	/	3138.23

说明：

1、初步设计概算审查是对工程费用、绿化迁移、交通疏解和管线改迁费用的个别概算进行审查，具体委托范围以任务委托书为准，不同的建设模式下概算审查范围不同，收费基数为委托范围对应的政府批复概算以任务确认为准；

2、招标阶段的预算编制的具体委托范围以任务委托书为准，预算编制内容包含了工程量清单，收费基数为经甲方确定的预算价（控制价）以任务确认为准。概算或预算下浮合同编制招标控制价后需编制计价清单和清单更新，计费基数为招标控制价，费率按照投标报价费率计算。

3、实施阶段预算编制或审核的具体委托范围以任务委托书为准，收费基数为编制或审核的预算价的绝对值以任务确认为准。

4、结算阶段结算审核费用的计费基数为具体委托范围财政评审中心的评审价。概算下浮合同总价包干部分结算审核的计费基数乘 0.3%，效益收费基数为监理审核（若无监理审核按照承包商申报）结算价与政府评审中心的差额。

高欣

高欣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合同

5、合同条款第二部分第二条咨询的内容中协助甲方投资控制及合同管理相关工作费用已包含在上述阶段的计费中，不单独计算费用。

6、对于同一项目的审核、编制或审查，无论何种原因引起的返工，只按最终的结果计算一次费用。

7、四期调整线路统筹管理用按月计费，暂定 60 个月，最终以甲方书面指令开始和终止。

8、暂列金由甲方批准使用。

9、本合同咨询费用为投标人完成本合同所有咨询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的人工费用、办公费用、管理费用、利润、税金等。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咨询费率及单价在咨询期限内不因工程进度、建设周期、设计指标等因素的变化而调整。

10、本合同最终结算价不超过合同约定范围政府批复概算工程费用和前期工程费用（交通疏解、管线改迁和绿化迁移）的 2%。

（二）合同的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结算时，增值税按照如下原则确定：已支付且已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部分，按增值税专用发票确定税额；剩余未支付且未开具发票部分，按结算时国家税法规定的增值税税率确定税额。

（三）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果和支付依据。（如政府结算评审、审计政策和规定调整的，按新规定执行）。如政府评审或审计机关进行审计监督时发现存在超付款项的，乙方应配合将超付款项退回甲方，并协助甲方完善相关工作。

在合同约定期限内，乙方未按要求提交结算书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的，甲方可通知其要求提交，通知后 14 天内仍不提交的或没有明确答复的，甲方有权依据已有资料组织中介机构进行审核、审查，按规定将相关资料提交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进行评审并以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果和支付依据。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协议书；

4

沈

高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合同

- 3、中标通知书；
- 4、澄清文件；
- 5、合同条款；
- 6、投标函及投标报价清单；
- 7、管理办法；
- 8、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 9、附件；
- 10、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六、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造价咨询工作，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甲方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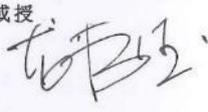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四份，其中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十份，甲方执八份，乙方执四份。

甲方(公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0012100185068	邮政编码:	518026

 高欣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合同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汪茜 0755-23881682
话：

合约部门审核人：

乙方(公章)：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8003 号阳光华艺大厦 1 栋

电 话：

0755-86307790

传 真：

0755-86307790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账 号：

1020 9151 6010 0042 71

邮政编码：

518054

乙方经办人：

高欣

乙方经办人电话：

17722597085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0 年 6 月 18 日

合同签订日期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第一条 咨询的工程范围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以及不可分割的上盖平台工程、同步实施工程和拆迁重建工程。专业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交通疏解及恢复工程、绿化迁移等前期工程；车站、区间、车辆段、停车场、主变电站土建工程（含人防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轨道及接触网工程，甲供设备采购及安装，设备调试及试运行，临时工程，各类配套和辅助工程等；工程建设其他费中的勘察设计（含竣工图编制）、施工图审查、监理保险、前期工作、安全生产保障、竣工验收等咨询服务项目。

第二条 咨询的内容

（一）初步设计阶段

1、负责审核设计院编制完成的初步设计个别概算并形成书面报告（根据项目建设模式发放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依据确定的范围和基数计费）。

全过程
造价咨询

（二）招标阶段

1、负责编制招标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和预算，对比概算情况并进行经济指标分析提出招标下浮率的建议报告（根据项目建设模式发放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依据确定的范围和基数计费）。

2、分析各类招标项目投标报价的合理性；对投标文件进行清标分析并形成报告（如需清标）；完成招标结果与投资控制目标成本的对比分析及招投标情况后评估，提供专项分析报告。

（三）实施阶段

1、负责变更、签证和索赔费用的编制或审核，对比概算情况并进行经济指标分析（根据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确定的范围和基数计费）。

(四) 结算阶段

1、负责结算编制或审核（包含变更、调差和索赔等），负责配合甲方完成政府结算评审、审计等工作（根据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确定的范围和基数计费）。

(五) 协助建设投资控制及合同管理

1、投资控制

(1) 配合甲方编制概算推进计划，并督促落实；审核概算编制办法、总概算和综合概算，对综合概算指标进行分析，配合委托人概算申报及审批跟踪工作，督促审核设计院根据批复投资完成修正概算。

(2) 依据初步设计概算，结合工程实际和历史经验指标数据，确定分项概算控制目标。根据甲方成本管控体系，形成专题成本控制策划及成本控制目标报告。

(3) 根据招标策划或合同约定完成概算分劈。

(4) 订立投资控制的实施流程，跟踪合同实际履行情况，结合成本控制目标按季度对成本控制情况进行过程评价并形成专项报告。出现重大方案调整时，应动态分析偏差原因，形成专题报告后，调整成本控制目标。

(5) 提出工程设计、施工方案的优化建议，多方案工程进行技术经济比选。

(6) 结算完成后，对比策划和目标对项目成本控制进行后评价，并形成专题报告。

(7) 配合竣工决算。

2、合同管理

(1) 参与招标计划和招标文件的编制，协助甲方完成投标文件澄清、合同谈判及签订。

(2) 协助甲方完成各类非招标项目的合同谈判、合同文本编制及合同签订。协助甲方收集招标项目供应商信息，建立供应商数据库。

(3) 建立招标及合同台账。

(4) 负责编制计价清单，根据甲方安排不定期对现场计价进行核查，配合甲方完成计价的确定。建立支付台账，及时更新，按季度提交支付风险分析报告。

(5) 配合甲方完成施工过程的工程变更、工程签证和工程索赔的处理；对

全过程造
价咨询

项目负责人证明：合同附件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合同

附件：项目人员名单

项目负责人
王春文

序号	姓名	性别	专业	职称	执业资格	本项目担任职务	专业工作年限
1	王春文	男	工业与民用建筑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建[造]01440001407	项目负责人	28
2	王静	女	工程管理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建[造]19440019674	土建专业技术负责人	13
3	裴勤	女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	高级工程师	建[造]01440001783	土建专业技术负责人	30
4	金贻科	男	工业与民用建筑	高级工程师	建[造]01440003917	安装专业技术负责人	30
5	郭章勤	男	土木工程	高级工程师	建[造]01440001508	统筹管理技术负责人	34
6	黄昭毅	男	环境工程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建[造]17440014870	安装编审	9
7	吕浩	男	建筑经济管理	经济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建[造]18440017387	土建编审	9
8	贾灵冰	男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	高级工程师	建[造]04440008155	土建编审	26
9	刘建华	男	土木建筑	经济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建[造]19440020309	统筹管理	8
10	李哲	男	供热与通风	工程师	暖通工程师 150	安装编审	35
11	陈思宇	男	建筑工程技术	工程师	市政工程 工一 54262	安装编审	5
12	彭莎	女	风景园林	工程师	风景园林工程师 B08163030100000112	安装编审	7
13	李维仙	女	工程管理	/	注册造价工程师 建[造]12440010967	土建编审	14
14	杨建	女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	注册造价工程师 建[造]16440017330	土建编审	11

38

高敏 沈

可研批复文件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深发改〔2021〕150号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3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报来《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3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国家编码：2019-440300-54-01-107285）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

轨道13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项目是《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第四期建设规划调整（2017~2022）》中组织建设的轨道交通项目之一，其建设对于支持深圳及光明科学城重点区域开发建设、打

- 1 -

造光明城站北部综合交通枢纽、解决 13 号线一期工程停车列位不足问题等具有重要意义，项目建设是必要的。

市政公用工程：
城市隧道工程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起于宝安区上屋北站，止于光明区公明北站，线路全长约 19.23 公里，全部采用地下敷设方式，共设车站 11 座，全部为地下站，平均站间距 1.7 公里。本工程新建公明车辆段，主变电所利用 6 号线光明主变电所及 13 号线罗租主变电所，控制中心设置在深圳市轨道交通网络运营控制中心（NOCC）。

本项目车辆采用 A 型车，DC1500V 架空接触网供电方式，最高运行时速 100 公里，采用全自动运行驾驶技术。初、近、远期均采用 8 辆编组，初期新增配属车辆 33 列/264 辆，系统设计能力按照每小时 30 对设计，全线初、近、远期均采用单一交路运行，初、近、远期高峰小时分别开行列车 20 对、23 对、27 对。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 2343055.85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270382.7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93662.36 万元，预备费用 176404.51 万元，专项费用 402606.21 万元。其中，资本金 937222.34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40%）由市财政资金解决，资本金以外的资金通过国内银行贷款等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四、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可研报告推荐采用的出入段线方式虽能基本满足运营需求，但抗风险能力较弱、灵活性较差。公明车辆段对确保 13

求执行招标投标事项。

(九) 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安全预评价、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压覆矿床审查、地震安全性评价、水土保持评估等审查或备案手续。

(十) 项目开工前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抓紧完善项目规划、用地审批手续，确保依法合规推进项目建设。

(十一) 在项目前期设计及建设期间，切实履行好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的相关要求，落实项目安全生产各项措施，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十二) 按照《政府投资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初步设计及总概算编制工作，自本批复印发之日起一年内将项目总概算报送我委审核。

附件：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工程（北延）投资估算表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3月25日

履约评价：A 级为最高级

2020 年上半年度造价咨询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

排名	单位名称	履约评价级别	评价结果应用期限
1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A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2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A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3	深圳市建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B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4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B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5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B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6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B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7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B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8	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B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B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10	深圳华仑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B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11	天职（北京）国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B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12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B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13	深圳市航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B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14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B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15	深圳市建衡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C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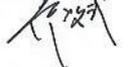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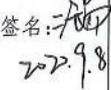
特此通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14 日

附件 3:

任务完成确认书

合同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3号线二期 (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合同编号	STJS-DT413N-ZX001/2020	
任务委托书编号	13号线全过程-预算001	任务委托书时间	2020年5月12日		
任务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3号线二期(北延)工程主体工程13111标段				
造价咨询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单位填写					
任务完成时间	项目名称	规定时间	实际时间	报送金额(万元)	
	资料审查时间	5工作日	3工作日	审核金额(万元)	1263464.147871
	补充资料时间	5-20工作日	12工作日	审减金额(万元)	
	完成初稿时间	15工作日	10工作日	适用费率%	0.77%
	核对时间	3工作日	3工作日	延期时间	0工作日
	出报告时间	2工作日	2工作日	咨询费(万元)	972.867394
合约中心确认情况					
合约中心主管工程师: 	合约中心咨询管理工程师: (对咨询金额进行确认)		合约中心分管副总审核:  签名:		
任务时效 96分			(合约中心公章)		
其他意见: 2020.9.3 签名: 	 2020.9.8				

注: 1、本表一式三份, 委托单位二份, 咨询单位一份 (作为咨询费申请、项目结算依据)。

项目获奖：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三等奖



成果文件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光华艺大厦A座15ABCEFG 电话：86307790 传真：86307769

编号：GC[20048]DKB-001

招标控制价编制书

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3号线二期（北延）工程主体工程13111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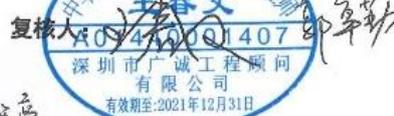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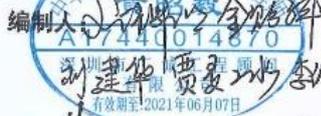
建筑面积：



造价金额：12634641478.71元

大写金额：壹佰贰拾陆亿叁仟肆佰陆拾肆万壹仟肆佰柒拾捌圆柒角壹分

咨询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甲191344002485



日期：2020年6月28日

招标控制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3号线二期（北延）工程主体工程13111标段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金 额 (人民币：万元)	备 注
一	工程量清单部分	604494.1879	
(1)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18396.62576	
二	概算下浮部分	221539	
三	预算下浮部分	297886	
1	公明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平台工程	297886	基础至结构顶（含防水）
四	专业工程暂估价	30400	
1	公共区装饰装修工程	25000	
2	工程保险	5400	
五	建设项目其他费	48144.96	
1	余泥渣土受纳处置费	35202.96	
2	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	12942	
六	暂列金额	61000	
七	合计(一+二+三+四+五+六)	1263464.148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光华艺大厦A座15ABCEFG 电话：86307790 传真：86307769

编号：

招标控制价编制书

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3号线二期（北延）工程(B~G部分)

建设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甲191344002485
有效期至：2022年09月10日

造价金额：981430000元

大写金额：玖亿捌仟壹佰肆拾叁万圆整

咨询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甲191344002485

编制人：

复核人：

批准人：



日期：2020年6月28日

招标控制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3号线二期（北延）工程(B~G部分)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金 额 (人民币：万元)	备 注
一	交通疏解工程（含路灯改迁及恢复工程）13614标段	52797	
二	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3615标段	35019	
三	中低压燃气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3616标段	4786	
四	绿化迁移工程13617标段	2041	
五	工程零星拆迁及恢复工程 13618标段	1000	
六	松白路改造工程 (马田路至田园路段)	2500	
七	合计(一+二+三+四+五+六)	98143	

标底公示表

(此表限评标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
审定造价	暂定总造价 1361607.147871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A 部分： 工程量清单项目：投标报价上限为 528301.504797 万元； 概算下浮项目：下浮率投标报价上限：概算下浮 13.60%； 预算下浮项目：下浮率投标报价上限：预算下浮 13.60%； 余泥渣土受纳处置费：投标报价上限为 35202.96 万元； 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投标报价上限为 12942 万元。 B 部分：道路工程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预算下浮 12.65%； 交通设施及监控工程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预算下浮 17.12%； 路灯工程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预算下浮 13.37%。 C 部分：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预算下浮 11.07%。 D 部分：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预算下浮 8.78%； E 部分：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预算下浮 14.66%。 F 部分：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预算下浮 14.41%。 G 部分：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预算下浮 12.65%。
投标报价下限	
安全文明施工费	
截标时间(经窗口确定)	2020 年 7 月 7 日
经办人签名	
备注:	<p>A 部分审定造价由以下部分组成：</p> <p>1、工程量清单项目：标底金额 604494.187871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可竞争性费用）18396.625762 万元；</p> <p>2、概算下浮项目：概算下浮项目工程费用 221539.00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可竞争性费用）5981.553 万元；</p> <p>3、预算下浮项目：预算下浮项目工程费用 297886.00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可竞争性费用）8042.922 万元；</p> <p>4、专业工程暂估价(不可竞争性费用)：30400.00 万元，其中：公共区装饰装修工程 25000.00 万元，工程保险 5400.00 万元，投标人按此填报；</p> <p>5、余泥渣土受纳处置费：工程费用为 35202.96 万元；</p> <p>6、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工程费用为 12942.00 万元；</p> <p>7、暂列金为不可竞争性费用，金额为 61000.00 万元，投标人按此填报。</p> <p>B 部分合同暂定价：52797.00 万元；C 部分合同暂定价：35019.00 万元；D 部分合同暂定价：4786.00 万元；E 部分合同暂定价：2041.00 万元；F 部分合同暂定价：1000.00 万元；G 部分合同暂定价：2500.00 万元。</p>
	<p>招标人：（盖章）</p>  <p>日期：</p>

甲方盖章审批确认的招标控制价

标底公示表中的暂定总造价 = (1) + (2) =
1263464.147871 + 98143 =
1361607.147871 (万元)

(1) A 部分审定造价金额对应“招标控制价编制书成果封面【主体工程 13111 标段】造价金额”：
604494.187871 + 221539 + 297886 + 30400 + 35202.96 + 12942 + 61000 = 1263464.147871 (万元)。

(2) B-G 部分审定造价金额对应“招标控制价编制书成果封面【B-G 部分】造价金额”：
52797 + 35019 + 4786 + 2041 + 1000 + 2500 = 98143 (万元)。

说明：

- 1、本表应与审计中心审定标底或委托咨询公司审定的标底一致，在标底公示时须一同交 11、12 号窗口；
- 2、截标时间应在会议安排时经窗口确定。

(5)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中标通知书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中 标 通 知 书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贵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4 日提交了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标段编号：4403002015212027001)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本项目评定标办法，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定标委员会票决，并报招标人批准，贵公司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的投标文件已被招标人接受，确定为本项目的中标人。

中标标的：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

中标金额：人民币壹仟陆佰壹拾肆万柒仟伍佰元整

(¥16,147,500.00 元)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三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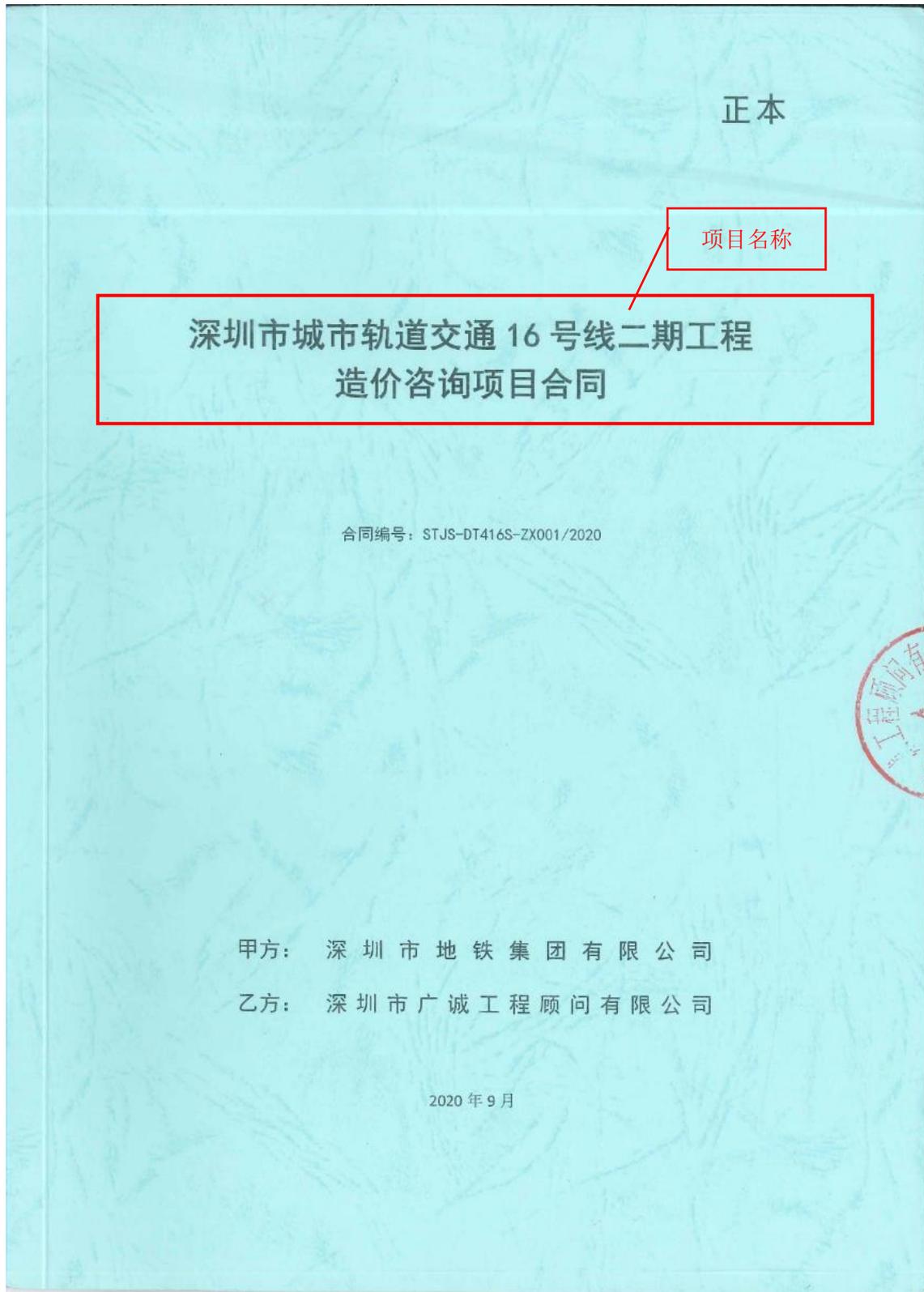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Guangdong Machinery & Electric Equipment
Tendering Center Co., Ltd.

Tel: 020-86341799 P.O: 510045
Add: 广州市东风中路东顺大厦8楼
Http: //www.gdebidding.com



合同关键页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项目名称

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就《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 咨询工程范围

（一）项目概况：

16 号线二期工程自大运站至西坑站，线路长度 9.53 公里，为地下线，采用 A 型车 6 辆编组；总投资 113 亿元，建设工期 5 年。

（二）工程范围：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以及不可分割的上盖平台工程、同步实施工程和拆迁重建工程。专业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交通疏解及恢复工程、绿化迁移等前期工程；车站、区间、车辆段、停车场、主变电站土建工程（含人防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轨道及接触网工程，甲供设备采购及安装，设备调试及试运行，临时工程，各类配套和辅助工程；工程建设其他费中的勘察设计（含竣工图编制）、施工图审查、监理保险、前期工作、安全生产保障、竣工验收等咨询服务项目。

市政工程（详见附后的政府批复文件）建设内容及投资规模

二、 咨询内容

具体详见第二部分合同条款第二条咨询的内容。

三、 合同期限

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至完成本项目完成决算工作为止。

合同价
1614.75 万元

四、 合同费用

（一）咨询费用为人民币小写：1614.75 万元（含税价），大写：壹仟肆佰壹拾陆万柒仟伍佰元整，含暂列金：200 万元；咨询费不含税价 1523.3491 万元，税金 91.4009 万元，增值税税率 6%。

王

曾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合同

序号	咨询阶段	收费基数	收费基数暂定 金额(万元)或 数量	投标报价(费率 或单价)	咨询费(万元)	
一	造价编制或审查					
1	初步设计阶段 概算审查	招标人委托范 围内的政府批 复概算额	152962	0.34%	52.01	
2	招标阶段 编制或审核预算(含工程 量清单)	造价咨询单位 编制经招标人 确认的预算价	611848	0.77%	471.12	
3	实施阶段 编制或审核变更、签证和 索赔费用	造价咨询单位 编制经招标人 确认的预算价	27175.2	0.51%	13.86	
4	结算 阶段	结算审核	经政府评审的	724672	0.68%	492.78
		效益收费	工程造价	45292	0.85%	384.98
二	暂列金	/	/	/	200	
三	合计	/	/	/	1614.75	

说明:

1、初步设计概算审查是对工程费用、绿化迁移、交通疏解和管线改迁费用的个别概算进行审查,具体委托范围以任务委托书为准,不同的建设模式下概算审查范围不同,收费基数为委托范围对应的政府批复概算以任务确认为准;

2、招标阶段的预算编制的具体委托范围以任务委托书为准,预算编制内容包含了工程量清单,收费基数为经甲方确定的预算价(控制价)以任务确认为准。概算或预算下浮合同编制招标控制价后需编制计价清单和清单更新,计费基数为招标控制价,费率按照投标报价费率计算。

3、实施阶段预算编制或审核的具体委托范围以任务委托书为准,收费基数为编制或审核的预算价的绝对值以任务确认为准。

4、结算阶段结算审核费用的计费基数为具体委托范围财政评审中心的评审价。概算下浮合同总价包干部分结算审核的计费基数乘 0.3%,效益收费基数为监理审核(若无监理审核按照承包商申报)结算价与政府评审中心的差额。

4

胡

曾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合同

5、合同条款第二部分第二条咨询的内容中协助甲方投资控制及合同管理相关工作费用已包含在上述阶段的计费中，不单独计算费用。

6、对于同一项目的审核、编制或审查，无论何种原因引起的返工，只按最终的结果计算一次费用。

7、暂列金由甲方批准使用。

8、本合同咨询费用为投标人完成本合同所有咨询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的人工费用、办公费用、管理费用、利润、税金等。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咨询费率及单价在咨询期限内不因工程进度、建设周期、设计指标等因素的变化而调整。

10、本合同最终结算价不超过合同约定范围政府批复概算工程费用和前期工程费用（交通疏解、管线改迁和绿化迁移）的 2%。

（二）合同的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结算时，增值税按照如下原则确定：已支付且已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部分，按增值税专用发票确定税额；剩余未支付且未开具发票部分，按结算时国家税法规定的增值税率确定税额。

（三）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果和支付依据。（如政府结算评审、审计政策和规定调整的，按新规定执行）。如政府评审或审计机关进行审计监督时发现存在超付款项的，乙方应配合将超付款项退回甲方，并协助甲方完善相关工作。

在合同约定期限内，乙方未按要求提交结算书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的，甲方可通知其要求提交，通知后 14 天内仍不提交的或没有明确答复的，甲方有权依据已有资料组织中介机构进行审核、审查，按规定将相关资料提交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进行评审并以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果和支付依据。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澄清文件；
- 5、合同条款；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合同

- 6、投标函及投标报价清单；
- 7、管理办法；
- 8、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 9、附件；
- 10、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 and 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六、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造价咨询工作，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甲方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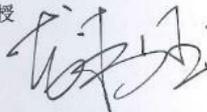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四份，其中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十份，甲方执八份，乙方执四份。

甲方(公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0012100185068	邮政编码:	518026



王

曾怡涛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合同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汪茜 0755-23881682
话：

合约部门审核人：

乙方(公章)：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3003号阳光华艺大厦1栋

电 话：

0755-86307790

传 真：

0755-86307790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账 号：

1020 9151 6010 0042 71

邮政编码：

518054

乙方经办人：

曾怡鸿

乙方经办人电话：

15012655607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0年8月15日

合同签订日期

曾怡鸿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第一条 咨询的工程范围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以及不可分割的上盖平台工程、同步实施工程和拆迁重建工程。专业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交通疏解及恢复工程、绿化迁移等前期工程；车站、区间、车辆段、停车场、主变电站土建工程（含人防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轨道及接触网工程，甲供设备采购及安装，设备调试及试运行，临时工程，各类配套和辅助工程等；工程建设其他费中的勘察设计（含竣工图编制）、施工图审查、监理保险、前期工作、安全生产保障、竣工验收等咨询服务项目。。

第二条 咨询的内容

（一）初步设计阶段

1、负责审核设计院编制完成的初步设计个别概算并形成书面报告（根据项目建设模式发放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依据确定的范围和基数计费）。

（二）招标阶段

1、负责编制招标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和预算，对比概算情况并进行经济指标分析提出招标下浮率的建议报告（根据项目建设模式发放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依据确定的范围和基数计费）。

2、分析各类招标项目投标报价的合理性；对投标文件进行清标分析并形成报告（如需清标）；完成招标结果与投资控制目标成本的对比分析及招投标情况后评估，提供专项分析报告。

（三）实施阶段

1、负责变更、签证和索赔费用的编制或审核，对比概算情况并进行经济指标分析（根据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确定的范围和基数计费）。

（四）结算阶段

1、负责结算编制或审核（包含变更、调差和索赔等），负责配合甲方完成

全过程造
价咨询

政府结算评审、审计等工作(根据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确定的范围和基数计费)。

(五) 协助甲方投资控制及合同管理

全过程造
价咨询

1、投资控制

(1) 配合甲方编制概算推进计划, 并督促落实; 审核概算编制办法、总概算和综合概算, 对综合概算指标进行分析, 配合委托人概算申报及审批跟踪工作, 督促审核设计院根据批复投资完成修正概算。

(2) 依据初步设计概算, 结合工程实际和历史经验指标数据, 确定分项概算控制目标。根据甲方成本管控体系, 形成专题成本控制策划及成本控制目标报告。

(3) 根据招标策划或合同约定完成概算分劈。

(4) 订立投资控制的实施流程, 跟踪合同实际履行情况, 结合成本控制目标按季度对成本控制情况进行过程评价并形成专项报告。出现重大方案调整时, 应动态分析偏差原因, 形成专题报告后, 调整成本控制目标。

(5) 提出工程设计、施工方案的优化建议, 多方案工程进行技术经济比选。

(6) 结算完成后, 对比策划和目标对项目成本控制进行后评价, 并形成专题报告。

(7) 配合竣工决算。

2、合同管理

(1) 参与招标计划和招标文件的编制, 协助甲方完成投标文件澄清、合同谈判及签订。

(2) 协助甲方完成各类非招标项目的合同谈判、合同文本编制及合同签订。协助甲方收集招标项目供应商信息, 建立供应商数据库。

(3) 建立招标及合同台账。

(4) 负责编制计价清单, 根据甲方安排不定期对现场计价进行核查, 配合甲方完成计价的确定。建立支付台账, 及时更新, 按季度提交支付风险分析报告。

(5) 配合甲方完成施工过程的工程变更、工程签证和工程索赔的处理; 对实施过程中的工程变更进行控制, 建立变更台账, 按季度提交变更风险分析报告。

(6) 配合甲方结算推进计划, 指导申报结算资料, 跟进结算完成进度, 更

项目负责人证明：合同附件

项目负责人
王春文

序号	姓名	职称	本项目职务	执业资格	电话
1	王春文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注册造价工程师 建[造]01440001407	13603065046
2	王静	高级工程师	土建专业技术负责人	注册造价工程师 建[造]19440019674	13480604121
3	郭章勤	高级工程师	安装专业技术负责人	注册造价工程师 建[造]01440001508	18566261656
4	廖晴	/	土建编审	/	18576636637
5	韦柳志	工程师	土建编审	造价员 浙 110J30021	18025410230
6	范利彪	工程师	土建编审	造价员 粤 150B00406	18689420428
7	田仁芬	工程师	土建编审	/	13670175786
8	袁革	高级工程师	土建编审	粤 090B00048	13510813951
9	叶粹炼	/	安装编审	/	13415179486
10	郭霖	/	安装编审	/	19970932763
13	刘宇	/	安装编审	/	18571761281
14					
15					
16					
17					
18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可研批复文件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深发改〔2021〕300号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号线二期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的批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报来《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国家编码：2019-440307-48-01-107109）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

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项目是《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第四期建设规划调整（2017~2022）》中组织建设的轨道交通项目之一，其建设对于支持龙岗区重点产业园区发展，建设东部城市

- 1 -

市政公用工程：
城市隧道工程

新客厅，方便沿线居民出行具有重要意义，项目建设是必要的。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位于龙岗区，起于在建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大运站，止于西坑站，线路全长约 9.43 公里，全部采用地下敷设方式，共设车站 8 座，全部为地下站。本项目新建西坑停车场，主变电所利用 14 号线大运站开闭所和 16 号线双龙主变电所，控制中心设置在深圳市轨道交通网络运营控制中心（NOCC）。

本项目车辆采用 A 型车，直流 1500 伏架空接触网供电方式，最高运行时速 80 公里，采用全自动运行驾驶技术。初、近、远期均采用 6 辆编组，初期新增配属车辆 12 列/72 辆，系统设计能力按照每小时 30 对设计。全线初期开行单一交路，高峰小时开行列车 14 对；近、远期采用大小交路运行，大交路为西坑至田心，小交路为长江埔至江岭，高峰小时分别开行列车 16:8 对、18:9 对。

本项目同步实施工程包括安良站（18 号线部分）。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 1113531.18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656103.7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26861.70 万元，预备费用 88296.55 万元，专项费用 142269.17 万元。其中，资本金 445412.47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40%）由市财政资金解决，资本金以外的资金通过国内银行贷款等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本项目投资估算不合同步实施的安良站（18 号线部分）投资，该部分暂列 31345.94 万元，暂由市地铁集团负责出资，将来回归

理条例》《深圳市轨道交通项目建设管理规定》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初步设计及总概算编制工作，自本批复印发之日起一年内将项目总概算报送我委审核。

- 附件：1.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投资估算表
2.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同步实施工程投资估算表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5 月 8 日

成果文件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光华艺大厦A座15AB 电话：86307790 传真：86307769

编号：GC[20082]DKB-001

招标控制价编制书

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甲191344002485
有效期至：2022年09月10日

造价金额：8068507662.14元

大写金额：捌拾亿陆仟捌佰伍拾万柒仟陆佰陆拾贰圆壹角肆分

咨询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甲191344002485

编制人：

复核人：

批准人：

金焯科
A021400039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

王春芳
郭章勤
A014400017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郭章勤
A01440001783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

郭章勤
A01440001508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日期：2020年9月7日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
造价汇总表**

序号	工程名称	投标报价	备注
1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主体工程 16111标段	749547.77	A部分
2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交通疏解工程 (含路灯改迁及恢复工程) 16611标段	26754.00	B部分
3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给排水管线改 迁及恢复工程16612标段	24610.00	C部分
4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中低压燃气管 线改迁及恢复工程16613标段	779.00	D部分
5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绿化迁移工程 16614标段	1160.00	E部分
6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零星拆迁及恢 复工程16615标段	4000.00	F部分
	合计	806850.766214	

16A部分工程量清单造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主体工程16111标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人民币：万元)	备注
一	工程量清单项目	416478.066214	
二	概算下浮项目	201157.80	按概算下浮项目报价表数据填报
三	预算下浮项目	48986.15	
四	专业工程暂估价	14335.36	不可竞争费用
1	公共区装饰装修工程	7684.38	不可竞争费用
2	保险费	6650.98	
五	建设项目其他费	32990.39	
1	余泥渣土受纳处置费	24366.39	4061064.98m ³ *60元/m ³
2	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	7814.00	
3	装配式建筑风险费	810.00	
六	暂列金额	35600.00	
七	合计(一+二+三+四+五+六)	749547.766214	

标底公示表

(此表限评标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
审定造价	852685.361445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p>A 部分:</p> <p>工程量清单项目: 投标报价上限为 363933.973522 万元;</p> <p>概算下浮项目: 下浮率投标报价上限为 13.60%;</p> <p>预算下浮项目: 下浮率投标报价上限为 13.60%;</p> <p>余泥渣土受纳处置费: 投标报价上限为 24366.39 万元;</p> <p>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 投标报价上限为 7814 万元;</p> <p>装配式车站主体风险包干费: 投标报价上限为 810 万元。</p> <p>B 部分: 道路工程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 预算下浮 12.65%;</p> <p>交通设施及监控工程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 预算下浮 17.12%;</p> <p>路灯工程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为 13.37%。</p> <p>C 部分: 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为 11.07%。</p> <p>D 部分: 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为 8.78%;</p> <p>E 部分: 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为 14.66 %。</p> <p>F 部分: 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为 14.41%。</p> <p>3A 部分:</p> <p>工程量清单项目: 投标报价上限为 24007.074429 万元;</p> <p>概算下浮项目: 下浮率投标报价上限为 13.60%;</p> <p>余泥渣土受纳处置费: 投标报价上限为 1421.26 万元;</p> <p>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 投标报价上限为 379 万元;</p> <p>装配式车站主体风险包干费: 投标报价上限为 250 万元。</p> <p>3B 部分: 道路工程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 预算下浮 12.65%;</p> <p>交通设施及监控工程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 预算下浮 17.12%;</p> <p>路灯工程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为 13.37%。</p> <p>3C 部分: 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为 11.07%。</p> <p>3D 部分: 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为 8.78%;</p>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1) A部分审定
造价金额对应：
416478.066214 +
201157.8 +
48986.15 +
14335.36 +
24366.39 + 7814
+ 810 + 35600 =
749547.766214
(万元)。

(2) B-F部分合
同暂定价金额对
应：26754 + 24610
+ 779 + 1160 +
4000 = 53703 (万
元)。

	3E部分：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为14.66%。 3F部分：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为14.41%。
投标报价下限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截标时间（经窗口确定）	2020年9月23日
经办人签名	
备注：	<p>A部分审定造价由以下部分组成： 1、工程量清单项目：金额416478.066214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不可竞争性费用）12292.737811万元； 2、概算下浮项目：概算下浮项目工程费用201157.80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不可竞争性费用）3983.95万元； 3、预算下浮项目：预算下浮项目工程费用48986.15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不可竞争性费用）1519.03万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不可竞争性费用）：14335.36万元，其中：公共区装饰装修工程7684.38万元，工程保险6650.98万元，投标人按此填报； 5、余泥渣土受纳处置费：工程费用为24366.39万元； 6、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工程费用为7814万元。 7、装配式车站主体风险包干费：810万元， 8、暂列金为不可竞争性费用，金额为35600万元，投标人按此填报。</p> <p>3A部分审定造价由以下部分组成： 1、工程量清单项目：金额27456.455231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不可竞争性费用）922.756755万元； 2、概算下浮项目：概算下浮项目工程费用7851.91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不可竞争性费用）117.03万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不可竞争性费用）：1170万元，其中：公共区装饰装修工程1170万元，投标人按此填报； 4、余泥渣土受纳处置费：工程费用为1421.26万元； 5、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工程费用为379万元。 6、装配式车站主体风险包干费：250万元 7、暂列金为不可竞争性费用，金额为1900万元，投标人按此填报。</p> <p>B部分合同暂定价：26754万元；C部分合同暂定价：24610万元；D部分合同暂定价：779万元； E部分合同暂定价：1160万元；F部分合同暂定价：4000万元；3B部分合同暂定价：3041万元；3C部分合同暂定价：1905万元；3D部分合同暂定价：220万元；3E部分合同暂定价：140万元；3F部分合同暂定价：100万元；</p>
	<p>招标人：（盖章） 日期：2020.9.15</p>

甲方盖章审批确认的招标控制价

标底公示表中的：A部分审定造价金额+B+C+D+E+F部分的合同暂定价=（1）+（2）= 1263464.147871 + 98143 = 803250.766214（万元）=我司出具的该项目“招标控制价编制书成果封面【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造价金额”

2.3、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造价咨询业绩（不超过五项）

投标人相关项目业绩表

投标人：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总投资 370596 万元。路线全长 11.2km, 含互通立交 4 座, 桥梁 7 座, 隧道 2 处。	2020. 8. 5	1774. 2	业绩文件第 121-141 页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南山区	总投资 159601 万元。总长约 15 公里, 总面积约 174.77 公顷。工程内容包括道路、交通、园建、建筑、绿化、桥梁、给排水、电气、低碳智慧、管线迁改等工程。	2023. 3. 29	804. 744	业绩文件第 142-171 页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深圳市	总投资 215 亿元。线路全长 24.0 公里, 采用全地下敷设, 设 11 座车站(均为地下站)和 1 航城车辆段。	2023. 9. 13	3435. 78	业绩文件第 172-189 页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深圳市	总投资 234 亿元。路线全长 19.1km, 全部地下敷设, 共设站 11 座, 全部为地下站, 车辆段一座。	2020. 6. 18	3138. 23	业绩文件第 190-210 页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深圳市	总投资 113 亿元。线路长度 9.53 公里, 全部地下敷设, 设车站 8 座, 全部为地下站, 建设工期 5 年。	2020. 8. 25	1614. 75	业绩文件第 211-228 页

(1)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0020190114005001

标段名称: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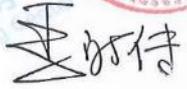
中标价: 1774.20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5-29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6-23

查验码: 7238448268321240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64[20077]

深高速合同 2020年第2/3号总第 6473号

合同编号：_____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
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
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
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

项目地点：_____ 深汕特别合作区

委托人：_____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人：_____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7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人：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本项目工程概述及造价咨询服务范围

1、工程名称：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项目名称
市政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3、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范围为：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及后续服务。

二、建设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内容

- 1、审核投资估算、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
- 2、编制施工图预算（含工程量清单及标底编制及钢筋、预埋件计算）；
- 3、编制招标文件商务标部分含配合施工招标，根据施工标段划分分别编制施工招标商务标文件、标底、工程量清单，并配合招标过程中相关造价方面的工作；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标底，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清单；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
- 4、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协助委托人签订合同；
- 5、参与施工过程中的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
- 6、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
- 7、协助委托人向相关审计部门报备工程变更；
- 8、初步审核工程竣工结算资料，协助委托人完成结算审计工作（含钢筋及预埋件计算）；
- 9、参与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委托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投资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 10、结算完成后，协助委托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
- 11、配合委托人对设计、监理和施工等单位进行履约评价；
- 12、委托人合理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务。

全过程造
价咨询

三、服务时间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收到发包人的全部有效资料后开始实施，咨询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咨询成果文件的时间期限以专用条款第四条中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款及支付

1、本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合同暂定价以估算中的建安费 330906.44 万元作为计费基数，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柒拾肆万贰仟元整（¥：17742000.00），其中，不含税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柒拾叁万柒仟柒佰叁拾伍元捌角伍分（¥：16737735.85），

1

合同价
1774.2 万元

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佰万零肆仟贰佰陆拾肆元壹角伍分（¥：1004264.15）。若国家有新的财税政策，按新的财税政策执行。

全过程造价咨询费结算价：以所服务的合同段概算建安费为计费基数，参照《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中“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的收费标准计算，并按中标下浮率调整后（中标下浮率为 23.95%）作为最终全过程造价咨询费结算价。

最终全过程造价咨询费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的金额为准，且不超过批复概算中造价咨询费，如果超过则以批复概算中造价咨询费为准。若政府审计相关政策调整，按新政策执行。

2、本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是咨询单位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人员（含委托人要求的驻场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费用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3、咨询服务费的结算方式，原则上不因设计上重大修改、图纸大范围调整导致重复性计算、工期调整、标段划分计划调整、设计及施工单位的更换等而作出调整；咨询费也不因此不随项目的变更或反复调整而增加或减少。当任何一方提出变更请求时，双方协商一致后可进行变更。

4、支付方式

本合同费用由政府财政资金支付。相关支付时间仅为委托人完成预付款支付、期中支付、结算支付审批的时间。同时，所有费用支付的前提是项目资金已下达，如资金未下达，累计至下一支付周期支付。**委托人有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需要调整合同付款支付频率及额度。**咨询人不得因此要求委托人承担相关责任。咨询人有义务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因咨询人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概由咨询人自行承担。

(1) 基本咨询酬金（造价咨询服务酬金的90%）的支付：

① 预付款：**本工程不支付预付款。**

② 咨询单位按要求提交预算成果文件（或招标控制价成果文件），并完成主体施工招标工作后，支付本合同全过程造价咨询费**暂定价**的35%。

③ 工程完工后，支付费用累计达到合同全过程造价咨询费**暂定价**的60%；

④ 工程竣工结算审核且政府审计程序完成后，支付费用累计达到**最终全过程造价咨询费结算价**的90%；

(2) 绩效咨询酬金（造价咨询服务酬金的10%）的支付：

自签订合同起至竣工验收和完成结算审核后，委托人将进行造价咨询履约评价（造价咨询合同履约评价细则附后），项目履约评价良好及以上则支付全部绩效咨询酬金；合格则支付绩效咨询酬金的50%；不合格则不予支付该部分费用。

(3) 若因政府原因取消或终止本项目，发标人不做金钱或实物的赔偿，咨询人不得以此为由追究发标人的赔偿责任。发标人将根据咨询人实际完成的造价咨询工作进行费用结算。

五、质量要求（具体项目若无对应部分工作内容，则无对应质量要求）

1、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标底价格合理；

2、工程量计算准确率在95%以上（含95%）；

3、结算造价与政府审计部门审定价（若有）差额应小于5%（不含5%）；
4、造价成果文件应符合国家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相关主管部门发布的政策规定，并符合相关的技术规范和标准要求，做到文件清晰整齐、数据详实可靠，签字及盖章符合要求；

5、按委托人的工程造价咨询履约评价细则执行。

六、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过程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 2、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协议书；
- 3、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附加协议条款；
- 4、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标准条件；

七、咨询人同意承担本合同的约定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保证保质保量按时完成本合同约定造价咨询服务事项。

八、咨询业务期限

本合同的咨询业务自合同签订日期开始实施，至咨询人完成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所有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委托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建设工程造价咨询酬金后终结。

九、委托人按照咨询人符合约定要求的咨询报告和意见作出决策所造成的损失，由委托人承担，但当事人另行约定的除外。

十、咨询人利用委托人提供的资料完成的新的技术报告，属于咨询人；委托人利用咨询人的工作成果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属于委托人。

十一、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八份，咨询人执四份。

委托人：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咨询人：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黄昭毅（签字）

或

委托代理人：李梅（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经办人：_____

经办人：_____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光华艺大厦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账号：102091516010004271

签订时间：2020年8月5日

概算批复文件（项目建设内容及投资规模）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深发改〔2021〕302号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深汕生态环境 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 市政道路工程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

报来《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
配套市政道路工程项目总概算》（国家编码：
2020-440300-48-01-012412）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包含通港大道和沿河东路北延段市政道路工程。通港
大道位于深汕特别合作区西南侧，环境科技产业园西侧，南起红

- 1 -

海大道，北至深汕大道，全长 10.6 公里，红线宽度 50 米。采用城市主干路标准建设，设置双向 8 车道，设计速度 60 公里/小时。全线设置互通立交 4 座（本项目仅实施望鹏立交），桥梁 7 座，隧道 2 座。沿河东路北延段位于环境科技产业园北侧，南起狮山路，北至规划发展大道，全长约 0.6 公里，红线宽度 35 米。采用城市次干路标准建设，设置双向 4 车道，设计速度 40 公里/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 道路工程

市政工程

新建改性沥青混凝土机动车道 310709 平方米，通港大道和望鹏大道主线路面结构厚 74.8 厘米、匝道路面结构厚 68.8 厘米，沿河东路北延路面结构厚 62.8 厘米；彩色透水混凝土非机动车道 13418 平方米，路面结构厚 32 厘米；砂基透水砖人行道 16280 平方米，路面结构厚 32 厘米；混凝土临时便道 115870 平方米，路面结构厚 53 厘米。路基开挖土石方约 351 万立方米，回填土石方约 277 万立方米。路基换填、强夯处理面积 185579 平方米。新建排水沟、挡土墙，清除草皮，砍伐树木等。

2. 高边坡防护工程

防护面积 230788 平方米，采用三维网喷播植草、预制人字形骨架、植生袋、锚杆/锚索格构梁等护坡形式，路堤设桩板墙 80 米。

3. 防排洪工程

通港大道路基两侧新建钢筋混凝土截洪沟 5054 米。

4. 河道改迁工程

对与道路交叉的斑鱼湖坑、桥陂坑、埔仔塘 3 条河道进行迁改。斑鱼湖坑河道改迁 533 米，桥陂坑河道改迁 344 米，埔仔塘河道改迁 884 米。河道改迁段采用干砌块石护底、钢丝网箱石笼护坡等。

5. 桥涵工程

(1) 桥梁工程：通港大道沿线新建望鹏立交 1 座（含主线桥 3 座、匝道桥 5 座），面积 29784 平方米；横六路立交主线桥 2 座，面积 14759 平方米；绿宝路立交主线桥 1 座，面积 15271 平方米；生态路立交主线桥 1 座，面积 1346 平方米；大岭主线高架桥 1 座，面积 10289 平方米；桥陂坑桥 1 座，面积 1839 平方米；斑鱼湖坑桥 1 座，面积 1700 平方米。桥梁上部结构采用预应力混凝土小箱梁或钢—混凝土组合梁，下部结构包括钻孔灌注桩、双柱花瓶式桥墩、双柱式桥墩 + 盖梁、重力式桥台、轻型桥台等。

(2) 涵洞：通港大道沿线埋设钢筋混凝土排水箱涵 11 座，总长度 970 米，截面尺寸为 3×2 米或 2×2 米。

6. 隧道工程

(1) 土建工程：通港大道沿线新建穿山岭隧道 2 座，采用矿

山法施工。南段隧道右线长 1320 米，左线长 1288 米，设置车行横通道 1 处，人行横通道 4 处；北段隧道右线长 359 米，左线长 401 米，设置人行横通道 1 处。隧道主洞净宽 17 米，净高 5 米；车行横通道净宽 4.5 米，净高 5 米；人行横通道净宽 2 米，净高 2.5 米。

(2) 附属工程：南段隧道北侧洞口新建管理用房、地下消防水泵房各 1 座，建筑面积分别为 1856 平方米、302 平方米。南段隧道南侧洞口、北侧隧道北侧洞口各设置设备用房 1 座，建筑面积均为 435 平方米。配套建设给排水、照明和通风空调工程。

(3) 电气工程：包括隧道变配电系统、动力及照明系统、防雷接地系统、电力监控系统等。

(4) 自动控制工程：包括隧道交通监控系统、综合监控系统、设备及环境监控系统、无线通信系统、光纤电话及有线广播系统等。

(5) 通风工程：设置可逆转射流风机。

(6) 消防工程：包括消火栓、火灾报警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干粉灭火器及固定式水成膜泡沫灭火装置等。

7. 给排水工程

包括给水（含绿化给水）、雨水、污水、再生水工程。给水管

采用球墨铸铁管、焊接钢管，雨、污水管采用双高筋增强聚乙烯缠绕管、钢筋混凝土管，再生水管采用高密度聚乙烯缠绕管、焊接钢管、球墨铸铁管。新建 2.4×1.0 米钢筋混凝土雨水箱涵 257 米。

8. 电气工程

包括电力、通信、照明工程，其中照明工程包含道路照明、绿化景观照明、桥梁景观照明。新建预制式隐蔽式电缆沟 2495 米、160~250 千伏安箱式变电站 10 座、智慧灯杆 520 套、普通路灯 439 套。照明采用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缆，电缆保护管采用 BFRP 管、钢管及 PVC 管。

9. 燃气工程

采用焊接钢管、无缝钢管、PE 管。

10. 绿化工程

通港大道绿化面积 224991 平方米，沿河东路北延段绿化面积 3887 平方米。回填种植土 210374 立方米。

11. 交通工程

包括交通设施、交通监控工程。铺设标线，安装护栏、标识标牌、交通诱导系统、智慧公交站台系统、视频监控系统、电子警察系统、光纤网络系统等，以及交警监控中心设备扩容。

12. 涉铁工程

通港大道、沿河东路北延段下穿厦深铁路各一处。包含涉铁路段道路、监控、燃气护管、防护网、铁路桥排水、顶管等工程。

13. 管线迁改工程

迁改施工影响范围内的电力管线、通信管线及铁塔等。

14. 交通疏解工程

包括太阳能爆闪灯、施工围挡等。

15. 海绵城市 and 水土保持工程

包括环保雨水口、溢水口、沉砂池、排水沟、截水沟、围堰等。

二、投资总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总概算 370596.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318497.6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4450.96 万元，预备费 17647.38 万元。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请积极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多渠道筹措项目建设资金。

（二）在项目后续建设过程中，结合工程实施条件进一步优化工期安排；切实履行好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的相关要求，落实项目安全生产各项措施，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三）请按照《政府投资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

管理条例》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施工图设计及项目预算编制等工作,严控投资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同时严格各项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种安全隐患,切实确保安全生产。

(四)根据《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验收管理暂行办法》,在项目竣工决算审核后,及时向我委申请办理项目验收。

附件: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
配套市政道路工程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5月11日
(电子)



甲方证明文件：项目负责人证明

业绩证明

兹证明：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为我单位于 2020 年 6 月公开招标项目“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的中标单位，本项目建安费暂定为 33.09 亿元，路线全长 11.3km，含互通立交 4 座（本次实施 1 座、规划预留 3 座），隧道 2 处，双向 3.352km，桥梁 7 座，共 4.557km。该项目负责人为注册造价工程师王春文：建[造]01440001407。

特此证明！

项目负责人：王春文



优秀履约评价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委托单位履约评价意见表

咨询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服务分类	全过程造价咨询			
	项目负责人	王春文			
	服务时间	2020-2022年			
评价意见	1. 咨询质量: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低 <input type="checkbox"/>
	2. 服务态度:	很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低 <input type="checkbox"/>
	3. 工作效率:	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低 <input type="checkbox"/>
	4. 职业道德:	很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低 <input type="checkbox"/>
总评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宝贵建议					
<p>评价单位: (盖章)</p> <p>联系人: </p> <p>联系电话: 158 9987 947</p> <p>日期: 2022年 6 月 30 日</p>					

咨询单位敬启:

请各委托单位给予客观评价, 多提宝贵意见, 本单位将发扬长处, 改进不足, 与时俱进, 努力提高咨询服务水平。衷心感谢各委托单位的支持!

成果文件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造价成果文件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分部分项工程	工程造价 (元)	完成时间	成果阶段
1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	第 1 合同段 (施工总承包)	1553479051.68	2020.11	预算编制 (招标控制价)
2		第 2 合同段 (施工总承包)	998943325.54	2020.11	预算编制 (招标控制价)
3		第 3 合同段 (施工总承包)	710186450.98	2020.11	预算编制 (招标控制价)
	合计		3262608828.20		

1. 第1合同段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光华艺大厦A座15ABCEFG 电话：86307790 传真：86307765

编号：GC[20077]SKB-003

甲方盖章审批确认的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编制书

工程名称：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第1合同段

建设单位：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造价金额：1553479051.68元

大写金额：壹拾伍亿伍仟叁佰肆拾柒万玖千零伍拾壹圆陆角捌分

咨询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甲191344002485

编制人：李健毅 科鸣 复核人：王春文 郭章勤
A01440003917
A01440001407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批准人：裴勤 勤
A01440001783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

郭章勤
A01440001508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项目负责人
王春文：签、章**

日期：2020年11月21日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工程名称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 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第1合同段
审定造价	155347.905168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控制价下浮 10%，即 141519.512237 万元
安全文明措施费	2995.975856 万元
截标时间（经窗口确定）	年 月 日
<p>备注（73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 招标控制价：155347.905168 万元。其中包含：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122334.201003 万元；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8666.000199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计价合计： 2995.975856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14666.057405 万元； 规费：5078.906807 万元； 税金：4602.739754 万元； 不可竞争费用：14068.000000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 2995.975856 万元、暂列金 14068.000000 万元、暂估价 0 万元）。</p>	
招标人：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造价咨询单位：（盖章）	（盖章） 王春文 A01440001407 深圳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说明：

- 1、本表应与审计中心审定标底或委托咨询公司审定的标底一致，在标底公示时须一同交施工窗口；
- 2、截标时间应在会议安排时经窗口确定。



2. 第2合同段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光华艺大厦A座15ABCEFG 电话：86307790 传真：86307766

编号：GC[20077]SKB-004

甲方盖章审批确
认的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编制书

工程名称：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
第2合同段

建设单位：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甲191344002485
有效期至：2022年09月10日

造价金额：998943325.54元

大写金额：玖亿玖仟捌佰玖拾肆万叁仟叁百贰拾伍圆伍角肆分

咨询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甲191344002485

编制人：金晓敏 复核人：郭章勤

胡坤 蔡燕金 蔡任博

批准人：郭章勤
郭章勤
A01440001783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
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

郭章勤
A01440001407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
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郭章勤
A01440001508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
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日期：2020年11月21日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工程名称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 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第 2 合同段
审定造价	99894.332554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控制价下浮 12%，即 89204.271914 万元
安全文明措施费	1750.493888 万元
截标时间（经窗口确定）	年 月 日
<p>备注（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p> <p>招标控制价：99894.332554 万元。其中包含：</p> <p>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72816.302863 万元；</p> <p>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11188.07178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计价合计：1750.493888 万元）；</p> <p>工程建设其他费：9293.448793 万元；</p> <p>规费：3632.286686 万元；</p> <p>税金：2964.228432 万元；</p> <p>不可竞争费用：10810.493888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 1750.493888 万元、暂列金 9060.000000 万元、暂估价 0 万元）。</p>	
招标人：	日期： 年 月 日
造价咨询单位：（盖章）	 造价工程师： 王春文 A01440001407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说明：

- 1、本表应与审计中心审定标底或委托咨询公司审定的标底一致，在标底公示时须一同交施工窗口；
- 2、截标时间应在会议安排时经窗口确定。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甲191344002485
有效期至：2022年09月10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3. 第3合同段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光华艺大厦A座15ABCEFG 电话：86307790 传真：86307765

编号：GC[20077]SKB-005

甲方盖章审批确认的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编制书

工程名称：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
第3合同段

建设单位：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甲191344002485
有效期至：2022年09月10日

造价金额：710186450.98元

大写金额：柒亿壹仟零壹拾捌万陆仟肆佰伍拾圆玖角捌分

咨询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甲191344002485

编制人：金始有

复核人：郭章勤

胡坤
刘建华
李思宇

批准人：裴勤

裴勤
A01440001783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

王春生
A01440001407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郭章勤
A01440001508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日期：2020年11月21日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工程名称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 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第3合同段
审定造价	71018.645098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控制价下浮 12%，即 63427.504216 万元
安全文明措施费	1309.137748 万元
截标时间（经窗口确定）	年 月 日
<p>备注（73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 招标控制价：71018.645098 万元。其中包含：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56720.239384 万元；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4235.094626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计价合计： 1309.137748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6516.510100 万元； 规费：1436.460915 万元； 税金：2110.340072 万元； 不可竞争费用：7769.137748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 1309.137748 万元、暂列金 6450.000000 万元、暂估价 0 万元）。</p>	
招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造价咨询单位：（盖章）	 

说明：

- 1、本表应与审计中心审定标底或委托咨询公司审定的标底一致，在标底公示时须一同交施工窗口；
- 2、截标时间应在会议安排时经窗口确定。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甲191344002485
有效期至：2022年09月10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2)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108-440305-04-01-813473001001

标段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804.744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3-0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3-2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3-29

查验码：8310560164205909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2019S263015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委托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甲方）：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乙方）：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甲方于 2023 年 3 月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乙方为本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中标单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工程名称

一、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2. 工程概况：本次招标全过程造价咨询范围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概算编制或审核、招标清单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招标控制价编制、施工过程中造价管理、工程结算等全过程造价咨询。具体内容如下（包括但不限于）：1、概算编制或审核；2、施工图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编制；3、签证变更的费用估算、预算；4、工程结算审核、竣工决算编制；5、全过程投资控制等工作；6、参与项目管理过程的相关会议，配合招投标答疑，审核工程进度款，变更及合同争议索赔的鉴定与索赔，参与图纸会审并提出合理化建议；7、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及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和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等；8、配合发改、造价、审计部门完成审核工作等。

3. 工程投资（金额、来源）：政府 100%投资

4.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二、 乙方工作内容

本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概算编制或审核、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招标工程量清单编制开始到工程结算审核的造价咨询服务）、竣工决算编制等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方面：

（一） 概算编制或审核阶段咨询工作内容

1. 编制或审核概算，出具书面工程概算书或工程概算审核报告。
2. 协助甲方完成工程概算评审工作。
3. 进行报送工程概算和批复概算的对比分析并出具书面分析报告，提出批复概算中

未包含的工程内容，以及下一步造价控制中应注意的事项。

(二)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咨询工作内容

1. 工程量清单编制、标底编制阶段造价咨询工作内容

- (1) 编制工程预算。
- (2) 协助甲方审核招标文件和设计图纸。
- (3) 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标底，计算标准工期，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措施费项目分析表、主要材料设备的数量、价格（包括暂定价）清单及定价依据；按甲方要求到现场踏勘。
- (4) 协助甲方完成标底、预算审核工作，进行报送标底、预算和批复概算、审定标底、预算的对比分析，说明报送标底、预算和批复概算、审定标底、预算的差额原因，以及下一步造价控制中应注意的事项。

2. 施工（含施工准备）阶段造价咨询工作内容

- (1) 协助甲方进行招投标答疑。
- (2) 本工程公开招标的标段，如施工招标等，乙方需对评标报告进行复核、对投标文件进行清标，并出具书面签字确认的清标报告。
- (3) 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出具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核对中标人投标文件商务标电子版并打印纸质文件。
- (4) 协助甲方审核、签订各类工程合同。
- (5) 参与图纸会审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 (6) 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计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
- (7) 及时按甲方要求进行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审核；根据甲方需要对现场拟进行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工程费用进行预评估，并在甲方要求时间范围内提供书面报告；根据政府规定配合甲方及时报审工程变更。
- (8) 参与工程暂定价定价工作，并根据甲方要求出具书面报告。
- (9) 施工合同及工程相关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等，并根据甲方要求出具书面报告。
- (10) 负责无信息价材料、产品及设备的市场询价定价工作，确保询价定价依据全面充分，并根据甲方要求出具询价定价报告。
- (11) 按需要与甲方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定期

向甲方书面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3. 结算审核阶段造价咨询工作内容

(1) 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并出具书面竣工结算审核报告，协助甲方完成结算审计及工程财务审计工作。

(2) 进行报送结算和批复概算、审定标底、审定结算的对比分析，说明报送结算和批复概算、审定标底、审定结算的差额原因，以及今后类似工程项目造价控制中应注意的事项。

(3) 工程竣工结算完成后，协助甲方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并出具经济技术指标分析报告。

(4) 配合甲方对设计、监理等单位进行履约评价（节点履约评价），由于设计或监理单位的原因造成造价咨询工作量增加的，须及时提交书面的绩效意见。

(三) 竣工决算编制审核阶段咨询工作内容

1. 复核工程竣工结算，按照有关质量管理办法执行，主要以审计准则及相关条例、工程造价管理、基本建设财务规则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为依据，对项目建设程序等进行审核，出具结算审核意见，并编制决算审核报告。

2. 审核完成后，协助甲方进行项目分析，对于建设过程中存在问题，提出建议。

3. 协助甲方配合区造价站复核决算，配合区审计局抽查决算审计。

4. 协助甲方完成项目财务决算批复。

(四) 其他

1. 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及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和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等。

2. 合同结束前应对本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进行总结，并向甲方于合同结束之日前 10 个工作日提交全过程造价咨询工程总结报告。

3. 参与项目管理过程的相关会议。

4. 甲方交代的全过程投资控制等工作。

三、 乙方工作时间要求

1. 概算成果文件提交时间：甲方提供设计概算及相关资料后 15 天内提交。

2. 招标项目造价成果文件提交时间：甲方提供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后 20 天内提交工程量清单和标底，标底经政府造价部门审定后 2 天内提交修改后的工程量清单。

项目负责人证明（合同内）

3. 商务标清标报告提交时间：自甲方提供相关资料后 7 天内提交。
4. 施工过程的计量计价成果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变更项目预估或审核费用成果文件）提交时间：甲方提供相关资料后 3 天内提交。
5. 工程竣工结算审核成果文件提交时间：甲方提供相关资料后 30 天内提交。
6. 工程竣工决算编制审核成果文件提交时间：根据工程规模大小及复杂程度，甲方提供相关资料后 90 天内提交竣工决算报告或初步审核意见，并在甲方完全回复后的 15 天内出具最终决算报告或最终决算审核报告。
7. 本项目工期最终以甲方确认为准。
8. 上述时间要求，甲方有权根据具体项目委托书要求或项目实际进度情况进行相应调整和具体明确。
9. 乙方收到甲方提供的资料后，应立即对相关资料是否准确、完备进行复核，如需要甲方补充或说明任何资料，应在收到资料后 3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逾期未向甲方书面提出的，视为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料无异议。如后续因资料确实、不准确等造成任何损失及责任，由乙方承担。

四、 乙方人员配备

1. 本项目乙方配备人员要求：项目负责人 1 名，专业团队至少 27 名及以上，其中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人员 1 名，土建专业造价员 17 名；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1 名，安装专业造价员 8 名；共计 29 名。乙方实际配备人员不满足上述要求的（如人数缺少、资质不符等），乙方应在甲方通知之日起 3 天内予以纠正，逾期不纠正的，每逾期一天，按合同总价的 0.1% 支付违约金，超过 7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造成甲方的所有损失。

项目负责人
王春文

2. 乙方人员配置表

序号	姓名	项目拟任岗位	性别	年龄	执业资格	社保情况
1、	王春文	项目负责人	男	55 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 2-2023. 2
2、	裴勤	总审	女	54 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 2-2023. 2
3、	刘建华	土建专业负责人	男	40 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 2-2023. 2

4、	阳秋香	土建编审工程师	女	35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5、	刘辉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36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6、	成敏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35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7、	郭章勤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57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8、	陈晓春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57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6-2023.2
9、	蒋赞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48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9-2023.2
10、	董贵才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55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11、	费锦志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31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12、	陈明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38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13、	陈树勋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35岁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14、	戎森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28岁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15、	蔡绍辉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43岁	造价员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16、	黄琦	土建编审工程师	女	37岁	造价员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17、	刘辉明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35岁	造价员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8-2023.2
18、	蔡王超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42岁	建筑经济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19、	邓诗然	土建编审工程师	女	30岁	助理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20、	杨远沆	土建编审工程师	男	29岁	助理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21、	黄昭毅	安装专业负责人	男	36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22、	蔡燕金	安装编审工程师	女	42岁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23、	放艳	安装编审工程师	女	34岁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24、	刘宇	安装编审工程师	女	26岁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25、	陈国武	安装编审工程师	男	29岁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26、	庄华冠	安装编审工程师	男	31岁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27、	罗祯杰	安装编审工程师	男	27岁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28、	彭少红	安装编审工程师	女	29岁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29、	谢思聪	安装编审工程师	男	27岁	助理工程师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2-2023.2

五、 造价文件的编制标准和依据

(一) 建设工程计价主要标准

1. 计价规程，包括估算、概算、预算、结算、决算编制规程等。
2. 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以及其他专业规范、补充规范。
3. 消耗量定额。
4. 工期定额。
5. 造价指标。
6. 材料及设备价格参考相应时期的《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及市场价格。
7. 现行国家、省、市强制性规范、规章制度及政府规定等。
8. 其它。

(二) 造价文件编制依据

1. 投资估算：根据方案设计、建设规模、建设标准、建设工期、计价标准、价格信息等编制。
2. 设计概算：根据初步设计文件、投资估算、计价标准、价格信息等编制。
3. 施工图预算：根据施工图设计文件、设计概算、施工现场条件、施工工艺、计价标准、价格信息等编制。
4. 工程量清单：根据施工图设计文件、招标文件、计价标准等编制。
5. 招标控制价：根据施工图预算或者设计概算、招标文件、计划工期、工程实际、

计价标准、价格信息等编制。

6. 工程变更价款：根据中标单位投标文件、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设计变更、施工记录、以及合同约定的变更价款确定方法、程序和时限等编制。

7. 竣工结算：根据中标单位投标文件、施工合同、设计文件、竣工图、工程变更资料、索赔报告等编制。

8. 竣工决算：根据竣工结算等编制。

(三) 造价成果文件的编制不得违反工程造价强制性标准。

六、 乙方应提交的造价成果文件

(一) 工程概算编制或审核阶段成果文件

1. 工程概算书或审核报告一式四份

2. 概算分析报告书一式四份

(二)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阶段成果文件

1. 工程量清单编制、标底编制阶段

(1) 工程预算书一式四份

(2) 工程量计算底稿一式两份

(3) 工程量清单一式三份

(4) 标底造价书一式四份。标底造价书应附项目综合单价分析表、措施项目分析表、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参考价格)清单及定价依据、主要设备数量及价格(参考价格)清单及定价依据、标准工期计算书

(5) 标底分析报告书一式四份

2. 施工(含施工准备)阶段

(1) 清标报告一式四份

(2) 中标人商务标复核分析报告一式四份

(3) 暂定价及无信息价材料设备询价定价报告一式四份

(4) 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计量、计价报告一式四份

(5) 拟工程变更费用估算报告一式四份

3. 结算阶段

(1) 工程结算审核报告一式四份

(2) 竣工结算分析报告书一式四份

(3) 经济技术指标分析报告一式四份

(三) 决算阶段成果文件

1. 工程决算审核报告及项目资料清单一式四份
2. 对相关方履约评价的建议（根据甲方要求）
3. 项目分析报告一式四份

(四) 其他

以上文件均应有乙方及相关负责人签章并提供储存有电子文件的光盘两张。

七、 造价成果文件的质量要求

1. 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标底价格合理；编制说明需详细。
2. 造价成果文件必须文字清晰、整齐。造价成果文件应当有编制人、复核人和批准人的签名，加盖编制人和复核人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和所在单位公章方可对外提交。
3. 计价文件格式应符合深圳市相关计价要求，其中工程量清单格式应满足深圳市建设工程电子标书编制的要求。

八、 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1. 按时提供各阶段造价咨询服务工作所需图纸及相关资料。
2. 及时审查乙方提交的造价成果文件，提出审查意见。
3. 在乙方工作期间密切配合，提供工作便利。
4. 经乙方书面提交付款申请后，及时支付造价咨询费。

(二) 乙方责任

1. 按照本合同要求，及时、准确地编制或审核造价文件；向甲方提供专业的、客观的造价咨询意见。
2. 委托的造价业务有保密要求时，必须严格保密，不得向任何无关人员透露有关内容及资料。
3. 乙方应对提交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所有资料均以甲方提交和接收为准，

工作完成后，乙方应原样退还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

4. 协助甲方审核招标文件及相关阶段图纸。
5. 协助甲方进行招标答疑。
6. 根据甲方需要派人参加重大变更相关会议，进行施工现场计量抽查工作，及时办理变更及签证造价审核工作。每月派乙方负责本项目的相关人员上门服务（根据甲方需求上门是指甲方办公室、工地现场或甲方指定的与工程有关的第三方处等）不少于一天。
7. 按发改局、政府确定的造价部门或造价管理站有关要求整理汇总工程概算、预算、标底、结算资料，配合发改局、政府确定的造价部门或造价管理站审核工程概算、预算、标底、竣工结算及其它相关事宜。
8. 项目拟派人员不得随意更换，如需更换，须提前 7 天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将记入不良履约行为记录；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不合格的造价人员。
9. 项目负责人必须是符合资质的注册造价工程师，且必须做到：完全了解该工程全过程造价控制情况；直接与甲方进行工作对接；根据甲方的需要及安排参加项目工程例会，未经甲方同意不得缺席。
10. 工程概算、预算及结算的编制（含暂定价、工程变更等）或审核前，应从造价咨询角度对甲方提交的图纸等相关资料进行全面会审复核并在 1~3 天提出书面的复核意见。并根据项目的不同情况，须针对性地组织安排对现场的核实与了解工作。
11. 若甲方连续三次通知分派任务，乙方均未参加，甲方将有权拒绝其参加其他任何项目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12. 乙方若在工作中出现重大工作失误，甲方将有权收回该项目并委托他人完成。
13. 乙方参与本项目的工作人员若与本项目承包单位的员工有亲属关系或存在其他利害关系的，必须主动提出回避，若被甲方发现，将记入不良履约行为记录并承担违约责任。
14. 乙方应自行准备造价审核的办公场所、用品、设备、软件及国家、部委、省市颁布的有关定额及工程造价规定。
1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任何情况下，乙方不得转包本合同的义务，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16. 乙方应安排至少 1 名固定的工作人员负责与甲方对接工作，汇总工作进度及问题，乙方应确保对接人员的稳定，如必要情况下必须更换需提前至少一周书面通知甲方，并做好工作交接。甲方有权观察并评估乙方服务团队主要人员的工作能力和表现，并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替换工作表现不佳的人员。

合同金额
804.744 万元

九、 合同价、支付方式及结算方式

(一) 合同价

本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酬金暂定为人民币：捌佰零肆万柒仟肆佰肆拾 (大写)，即 RMB 804.744 万元 (含税价)。

全过程造价咨询费用计费规则：取费参照《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参考价格》(深价协(2017)14号)计取，下浮率按20%执行。计算过程如下：

1. 工程概算编制或审核阶段咨询服务酬金 $A1 = 133.92 \times (1-20\%) = 107.136$ 万元 (暂定)。其中：基本酬金 $B1 = A1 \times 80\%$ ；绩效酬金 $C1 = A1 \times 20\%$ 。
2.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咨询服务酬金 $A2 = 856.6 \times (1-20\%) = 685.28$ 万元 (暂定)。其中：基本酬金 $B2 = A2 \times 80\%$ ；绩效酬金 $C2 = A2 \times 20\%$ 。
3. 工程竣工决算编制审核咨询服务酬金 $A3 = 15.41 \times (1-20\%) = 12.328$ 万元 (暂定)。其中：基本酬金 $B3 = A3 \times 80\%$ ；绩效酬金 $C3 = A3 \times 20\%$ 。

4.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酬金合计暂定 A： $A = (A1 + A2 + A3) = 804.744$ 万元。其中：基本酬金合计暂定 $B = B1 + B2 + B3$ ；绩效酬金合计暂定 $C = C1 + C2 + C3$ 。

5. 结算绩效收费不能高于基本收费，决算编制计费基数为扣除建安费之外的其他费为决算额计取；最终咨询服务费以合同取费标准和政府造价部门复核为准。

6. 咨询酬金包含乙方为完成本咨询服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乙方的人员工资、福利费、工会经费、教育经费、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办公费、差旅费、通讯费、交通费、加班费、医疗费、现场补贴、公司管理费、各种税费保险、现场必备的检测设备、办公用品和交通工具合理的购置及使用费用和现场的住宿费、电话费、外出考察费、保险费、返工费以及按照甲方要求进行的补充、修改、完善等为完成本咨询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均含在此合同价内。

(二) 支付方式

1. 概算编制费用支付

概算通过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复，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付款申请且甲方完成当期节点履约评价后，甲方支付工程概算编制或审核阶段咨询服务酬金的基本酬金 $B1 \times 100\%$ + 绩效酬金 $C1 \times$ 当期节点履约评价支付比例 - 当期违约金 (赔偿金)。计费基数为批复概算价。

2.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咨询费用支付

(1) 标底、工程量清单编制费用支付

标底经政府确定的造价部门审定，完成招标及协助甲方完成施工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付款申请，甲方支付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咨询服务酬金的基本酬金 $B2 \times 30\% + \text{绩效酬金 } C2 \times 30\% \times \text{当期节点履约评价支付比例} - \text{当期违约金（赔偿金）}$ 。计费基数为批复概算价。

(2) 结算审核费用支付

第一次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并出具结算审核成果文件时，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付款申请，支付施工阶段全过程控制咨询服务酬金的基本酬金 $B2 \times 50\% + \text{绩效酬金 } C2 \times 50\% \times \text{当期节点履约评价支付比例} - \text{当期违约金（赔偿金）}$ ，计费基数为批复概算价。

第二次支付：待政府确定的造价部门复核后，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付款申请且甲方完成当期节点履约评价后，根据审定的造价控制费支付施工阶段全过程控制咨询服务酬金的基本酬金 $B2 \times 20\% + \text{绩效酬金 } C2 \times 20\% \times \text{当期节点履约评价支付比例} - \text{当期违约金（赔偿金）}$ 。计费基数为审定的结算价。

3. 竣工决算编制费用及尾款的支付

决算经区造价站质量复核后，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付款申请且甲方完成当期节点履约评价及完成履约评价后，甲方完成竣工决算编制费用支付及尾款支付，其中：

(1) 竣工决算编制费用：甲方支付竣工决算编制咨询服务酬金的基本酬金 $B3 \times 100\% + C3 \times 100\% \times \text{当期节点履约评价支付比例} - \text{当期违约金（赔偿金）}$ ，计费基数为区造价站质量复核审定的扣除建安费之外的工程建设其他费。

(2) 尾款：本合同尾款主要是各阶段由于节点履约评价暂缓支付的绩效酬金，结算绩效收费不能高于基本收费。尾款 = 绩效酬金总额 \times 完成履约评价支付比例 - 已经支付绩效酬金总额。

绩效酬金总额 = 各阶段支付时的全额绩效酬金之和。当尾款为负数时，以尾款为零计取。

4. 上述每次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提出付款申请，并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至甲方后，甲方按照财政支付程序办理支付手续。甲方有正当理由（如乙方未提供发票或提供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财政拨款延迟等原因）无法在上述期限内支付合同费用的，不负迟延付款责任。

5. 履约评价支付比例

5.1 履约评价得分 ≥ 80 分时，支付 100% 绩效酬金；

5.2 履约评价得分 ≥ 60 分时，支付 60%绩效酬金；

5.3 履约评价得分 < 60 分时，不支付绩效酬金；

5.4 因节点履约评价结果为合格或不合格导致节点绩效酬金被暂扣的，若承包商在后期工作中大幅提升履约质量，最终的完成履约评价达到良好以上的，可申请全额支付。具体详见“十、履约评价”条款约定。

（三）结算方式

结算时以区造价站质量复核的各阶段造价为计费额，根据《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价格》的通知（深价协[2017]14号）并下浮 20%后计取工程概算编制或审核、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招标工程量清单编制开始到工程结算审核的造价咨询服务）、竣工决算编制的造价咨询服务费。同时考虑补充协议中的金额、咨询成果完成履约评价结果综合得出最终结算金额。其中，结算绩效收费不能高于基本收费，决算编制计费基数为扣除建安费之外的其他费为决算额计取；最终咨询服务费以区造价站质量复核结论为准。上述各阶段咨询费均需经区造价站质量复核该阶段造价后再支付。

十、 履约评价

（一）评价依据

为保障乙方履行合同质量，甲方对乙方全程履约表现和服务成果进行评价。履约评价按照《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制度（试行）》（2022年6月起试行）的各项规定进行，评分表见附件《造价咨询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

（二）评价分类及时间节点

本合同履约评价包括节点履约评价、年度履约评价及完成履约评价。

1. 在项目前期阶段（合同签订至开工报告时间之前）：按估算、概算、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成果文件审批通过时间作为其节点履约评价的时间节点。

2. 在项目建设阶段（开工报告时间至竣工验收时间）：按季度进行评价。

3. 在项目后期阶段（竣工验收完成后开始）：在合同主要工作全部完成后开展一次节点履约评价，即项目竣工决算审核完成后进行履约评价。

4. 完成履约评价：前期阶段得分占比为 30%、建设阶段得分占比为 40%、后期阶段得分占比为 30%。即完成履约评价=前期阶段各节点履约评价得分的算数平均值 $\times 30\%$ +建设阶段各节点履约评价得分的算数平均值 $\times 40\%$ +后期阶段节点履约评价得分 $\times 30\%$ 。

5. 年度履约评价：为年度内承包商在我署同一类型合同的全部节点履约评价结果的算

术平均值。

（三）评价完成时间要求

概算、预算（标底）、结算、决算自收到政府部门批复或甲方指定造价单位复核或区造价站质量复核完成后，甲方一般应在 30 天内完成履约评价；在项目建设阶段（开工报告时间至竣工验收时间），甲方应在每个季度末完成履约评价。

（四）评价等级

履约评价等级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和不合格五个等级。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90 分时为优秀；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80 分，小于 90 分时为良好；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70 分，小于 80 分时为中等；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60 分，小于 70 分时为合格；当履约得分低于 60 分时为不合格。

另外，乙方在工程概算、预算（标底）、结算、决算审核过程中发生过失，致使审核结果与政府造价部门复核结果存在质量偏差，偏差超过 5%的，一律给予不合格履约评价。

（五）履约评价与合同支付关系

本合同酬金支付执行《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制度（试行）》第十五条：

1. 对节点履约评价为良好及以上的承包商，按照合同约定给予 100%的当期绩效酬金。
2. 对节点履约评价为中等及合格的承包商，按照合同约定给予 60%的当期绩效酬金。
3. 对节点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承包商，按照合同约定不支付当期的绩效酬金。
4. 因节点履约评价结果为合格或不合格导致节点绩效酬金被暂扣的，若承包商在后期工作中大幅提升履约质量，最终的完成履约评价达到良好以上的，可申请全额支付。
5. 按照《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制度（试行）》名词解释：基本酬金和绩效酬金：是指服务类合同中的酬金包含基本酬金和绩效酬金，其中基本酬金占合同酬金的 80%，绩效酬金占合同酬金的 20%，绩效酬金属于合同酬金的一部分。

（六）对履约评价不合格的履约单位处理方式

对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的履约单位，执行《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制度（试行）》第十六条：对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的履约单位，除按合同约定追究其违约责任外，还应按下列方式进行处理：

（一）对节点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等级的承包商发黄牌警告。

（二）对年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等级的承包商，我署将约谈、训诫其企业相关负责人或责任人并在下一年度加大辖区内所有该承包商承接项目的监管力度和检查频率；同时，对于年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单位，在未来三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拒绝该

承包商在我署后续项目招标时中标。

(三)对工程完成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等级的承包商,可将项目负责人列入我署“失信人”名单;同时拒绝该项目负责人参与我署的项目投标。在未来一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拒绝该承包商参与我署后续项目招标时中标。

十一、不良行为

(一) 不良行为认定条件

1. 不按合同约定履行投资控制责任的行为。
2. 与施工单位恶意串通, 损害建设工程利益的行为。
3. 未能按投标时承诺配齐配足专业人员或服务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行为。
4. 不履行保密义务, 违规泄密的行为。
5. 在甲方履约评价中, 被评为“不合格”的行为。
6. 其他被甲方认定的不良行为。
7. 被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不良行为。

(二) 不良行为处理方式

1. 甲方将视不良行为情节轻重和对建设工程及甲方造成的损失严重程度, 给予乙方口头警告、书面警告、书面严重警告、向媒体公开曝光其不良行为、在一段时间内拒绝其参加甲方造价咨询业务的投标等处理。
2. 在甲方履约评价被评为不合格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和注册造价工程师, 甲方将记录不良行为, 拒绝其今后为甲方服务, 同时通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情节严重者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 本合同中有关对履约评价不合格的履约单位处理规定。

十二、违约责任

1. 如甲方未能按约定时间提供图纸、相关资料, 则乙方提交造价成果文件的时间相应顺延, 不予经济补偿。
2. 乙方出具的工程量清单中造价所占总造价比例达 1% 以上的项目, 每漏一项,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 的违约金。
3. 乙方工程概算造价、工程预算造价(工程标底造价)或工程结算造价与政府确定的造价部门(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审定价偏差超过 5%,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超过部分造价 1% 的违约金。

4. 乙方由于自身原因未按约定时间提交造价文件，每延误一天，乙方应承担 10000 元的违约金。延误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

5. 若乙方泄露甲方要求保密内容和资料或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利用该成果，造成不良后果和损失的，乙方应承担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触犯法律的，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更换项目负责人的，乙方应承担 50000 元/人/次的违约金；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的，乙方应承担 10000 元/人/次的违约金。

7. 甲方要求乙方及时替换工作表现不佳的项目负责人时，乙方应当在接到甲方的书面通知 7 天内进行更换，否则乙方应承担 50000 元/人/次的违约金；甲方要求乙方及时替换工作表现不佳的项目组其他成员时，乙方应当在接到甲方的书面通知 7 天内进行更换，否则乙方应承担 10000 元/人/次的违约金。

8. 若乙方或其人员违背职业道德或与第三人串通弄虚作假，骗取国家建设资金的，一经查出，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乙方应立即退还已经收到的全部咨询费用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上述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还应对甲方损失予以赔偿，乙方或其人员同时应承担其它相应的法律责任。

9. 乙方提供的造价审核资料存在故意或者重大过失，造成甲方多支多付时，乙方应承担本合同价两倍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0. 乙方将本合同范围内工作转包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分包给第三方，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价 30%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还须予以全部赔偿。

11. 除本合同有明确约定乙方违约情形下的违约金标准的事项外，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条款或未履行约定的其他职责或义务亦视为乙方违约，乙方该等违约行为经甲方提出后乙方未按照甲方的要求在甲方指定期限内予以纠正的，甲方有权停付咨询服务费，乙方应承担本合同价 1%/次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导致甲方的损失。本合同中约定的乙方需赔偿甲方的损失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调查费、执行费等。

12. 乙方之违约行为虽未达到甲方依据本合同约定或法律法规规定解除合同条件，但乙方连续二次或累计五次违反合同约定或法律法规规定之义务或违反义务后经甲方连续两次以上发出催告纠正的通知仍未回应或在指定期限内纠正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乙方应承担本合同价 20%的违约金。

13. 以上除第 8、9 条款外，乙方应承担违约金总额上限不超过本咨询合同价的 30%。

14. 每发生一次违约，双方应及时填写本合同附件 2 《咨询单位违约责任表》，经双方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甲方有权在当期付款时扣除，乙方不得异议。

15. 乙方在各阶段申请支付费用时，应同时提交《咨询单位违约责任记录表》，否则，甲方有权暂停办理费用支付，甲方不承担由此造成迟延付款的任何责任。甲方有权从应向乙方支付的合同费中扣除乙方在本协议项下应付甲方的违约金、赔偿金及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应付合同费不足以抵扣前述金额的，乙方应在甲方发出通知的 10 个工作日内另行向甲方支付。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 （二）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其它

1. 鉴于本工程为政府投资项目的特殊性，本合同双方同意，若因政府决定终止本合同项目的，本合同自动解除，合同签订双方均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若因政府决定变更本合同项目原定施工期限的，则双方按新的期限变更本合同的履行时间，合同签订双方均无须为此承担任何责任。

2. 因政府决定终止本合同项目时，若乙方已经开展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在收到甲方要求解除合同的通知后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提供实际已完成工作的书面证明文件。双方应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根据乙方完成工作的工作量和工作质量核对乙方实际已发生的服务费用并达成一致意见，甲方予以适当补偿。

3. 乙方依据本合同，并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取得的、以各种形式固定的一切技术成果包括并不限于各种报告书，均归属于甲方。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利用该成果。否则，应当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4. 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让本合同约定的一切权利和义务。不得将本合同约定的任务分包或转包第三人。

5. 乙方应保障其与第三方纠纷不涉及甲方，若因此导致甲方涉诉或甲方账户被查封冻结划扣或其他影响甲方正常工作开展等情况的，乙方应积极负责一切协调工作并承担与

此有关的一切赔偿或费用。

6. 通知

6.1 本合同的有关通知应采取书面形式，通知可由专人递送，或以中国邮政特快专递方式送达；

6.2 专人递送的，递送当日为送达日；以中国邮政特快专递递送的，文件发出后（以承揽方签收为准）第三日视为送达；

6.3 各方在合同签署页中预留的地址，应视为其通讯地址，如一方地址发生变更需自变更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通知另一方，否则按本合同所载地址发出的书面文件，均视为有效送达，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6.4 一方按有效地址递送，另一方拒收的、未妥投退回，视为有效送达；

6.5 如因本合同履行产生争议，本合同所示地址同时作为诉讼所有程序（包括一审、二审、再审、执行等程序）中相关法律文书的有效司法送达地址，按该地址送达即视为有效送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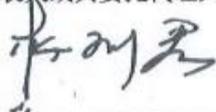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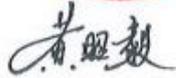
6.6 本联系方式条款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整体或其他条款的效力影响，始终有效。

7.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五、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三份，乙方三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委托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合同专用章 (公章)	咨询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爱心大厦 12-14楼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 光华艺大厦A座15C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 03007 83930 799C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账号：102091516010004271
签订日期： 2023年3月29日	联系人及 联系方式：黄碧云 17722597085

合同签订时间

可研批复文件（市政公用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深南发改批（2023）165号

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环西丽湖绿道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区建筑工务署：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申请审核环西丽湖绿道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项目建设是根据《深圳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2020-2035年）》《南山区碧道规划及建设行动计划》要求，贯彻落实我市“山海连城计划”的需要，满足周边居民休闲及绿色出行的需求，以打造西丽湖国际科教城新亮点及城市名片。因此，项目建设是必要的，方案也是可行的。

二、项目的建设内容

市政公用工程

项目位于南山区西丽街道，围绕西丽水库一周，总长约 15 公里，总面积约 174.77 公顷。

工程内容包括道路、交通、园建、建筑、绿化、桥梁、给排水、电气、低碳智慧、管线迁改等工程。

三、投资估算

项目申报估算为 170485.99 万元，审核后总投资为 159601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134802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3518 万元，预备费 7416 万元，代建费 3865 万元。

四、下阶段工作要求

（一）梳理沿线用地权属，补充动植物生境调查，确保项目实施落地。

（二）各个节点项目按照近自然、近生态的要求精简优化，尽可能减小对现状生态环境的影响。

（三）进一步复核本项目利用松白路、沙河西路现状慢行系统的可行性。

（四）以贯通环线绿道为首要目标，减少与绿道建设无关的节点配套，如种子资源库、花市等。

（五）补充绿道、景观节点、构筑物详细方案。

（六）补充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复核山林段绿道宽度，减少对山体的开挖影响。

(七) 跨河节点补充防洪影响评价，对给排水工程规划管位预留建设空间，对水源保护区内产生的污染源需配套径流输转设施。

(八) 项目预计 2024 年 12 月竣工，建议你单位根据现场实际施工情况，合理安排工期。

(九) 根据优化后的设计方案，核实工程量及工程单价，合理确定总投资。

(十) 请按照《政府投资条例》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严格进行项目管理。

此复。

附件：环西丽湖绿道项目估算表



成果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名称	类型	工程造价 (万元)	成果文件时 间
1	环西丽湖绿道 (一期)	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 I 标段 (简易招标)	招标控制价编制	28896.3574	2023-5-10
2		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 II 标段 (简易招标)	招标控制价编制	24846.0738	2023-5-10
3		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 III 标段 (简易招标)	招标控制价编制	33159.6485	2023-5-10
	合计			86902.0797	

1.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 I 标段（简易招标）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光华艺大厦A座15ABCEFG 电话：86307790 传真：86307769

编号：

招标控制价编制书

工程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 I 标段（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代建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造价金额：288963574.41元

大写金额：贰亿捌仟捌佰玖拾陆万叁仟伍佰柒拾肆圆肆角壹分

咨询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甲191344002485

编制人：刘建民
A19440020309

刘艳 刘建民 刘静然 费锦志

批准人：裴勤
B11014400018949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31日

复核人：王春文

王春文
B11014400010351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负责人
王春文

日期：2023年5月10日

深圳市南山区工程造价管理站

(预算、标底)
编号: 标2023060
2108-440305-04-01-813473

工程造价审定书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I标段
(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报送造价: 288,963,574.41 元 单位造价:
区造价站审定造价: 277,674,859.81 元 单位造价:
核 减 额 : 11,288,714.60 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 17,424,445.27 元 暂列金额: 12,540,000.00 元

主 审 人: 李胜飞 李琳 副 站 长: 李琳
复 核 人: / 站 长: 李琳
审核组组长: 贺小勇

建设单位报送日期: 区造价站审定日期: 2023年5月30日

2.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II标段（简易招标）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光华艺大厦A座15ABCEFG 电话：86307790 传真：86307769

编号：

招 标 控 制 价 编 制 书

工程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II标段（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代建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造价金额：248460738.61元

大写金额：贰亿肆仟捌佰肆拾陆万零柒佰叁拾捌圆陆角壹分

咨询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甲191344002485

编制人：刘璐琪

复核人：黄昭毅

批准人：裴勤

项目负责人
王春文



日期：2023年5月10日

深圳市南山区工程造价管理站

(预算、标底)
编号: 标2023061
2108-440305-04-01-813473

工程造价审定书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II标段(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报送造价: 248,460,738.61 元 单位造价:
区造价站审定造价: 239,253,452.30 元 单位造价:
核 减 额 : 9,207,286.31 元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9,950,295.10 元 暂列金额: 10,810,000.00 元

主 审 人: 李国飞 余燕 副 站 长: 李国飞
复 核 人: 1
审核组组长: 贺小勤 站 长: 李国飞

建设单位报送日期: 区造价站审定日期: 2023年5月30日

3.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III标段（简易招标）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光华艺大厦A座15ABCEFG 电话：86307790 传真：86307769

编号：

招 标 控 制 价 编 制 书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III标段（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代建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造价金额： 331596485.68元
大写金额： 叁亿叁仟壹佰伍拾玖万陆仟肆佰捌拾伍圆陆角捌分

咨询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甲191344002485

编制人：   **复核人：** 

批准人： 

项目负责人
王春文

日期： 2023年5月10日

深圳市南山区工程造价管理站

(预算、标底)
编号：标2023062
2108-440305-04-01-813473

工程造价审定书

工程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工程III标段（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报送造价：331,596,485.68 元 单位造价：
区造价站审定造价：320,675,447.54 元 单位造价：
核 减 额：10,921,038.14 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20,845,239.09 元 暂列金额：14,900,000.00 元

主 审 人：张明飞 何琳 副 站 长：李长荣
复 核 人：/ 站 长：李长荣
审核组组长：贺小勤

建设单位报送日期： 区造价站审定日期：2023年5月30日

(3)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所递交的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的投标文件已被招标人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内容：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中标总价：大写：叁仟肆佰叁拾伍万柒仟捌佰元整
小写：¥34,357,800.00 元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原件后 30 天内，与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办理签订合同等有关事项。

特此通知。

深圳市建材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印章)：

2023 年 7 月 5 日

深圳市建材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17 层

合同关键页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
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STJS-0320/2023

委托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人：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人：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的造价咨询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包括南海大道南延至前海通道一期工程）；
- 2.建设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 3.建设规模：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起于机场北站，终至白石洲站，线路全长 24.0 公里，设 11 座车站和 1 航城车辆段；南海大道南延至前海通道一期工程西起左炮台路，东至规划福佑路往东约 70m 处，总长 746m；
- 4.投资金额：工程项目总投资约 215 亿元。

项目名称
市政工程（详见
附后的政府批
复文件）
建设内容及投
资规模

二、造价咨询服务工程范围及服务内容

1.造价咨询服务工程范围：

（1）20 号线二期工程，起于机场北站，终至白石洲站，线路全长 24.0 公里，设 11 座车站和 1 个车辆段。

（2）南海大道南延至前海通道一期工程基本按规划线位实施。西起左炮台路，东至规划福佑路往东约 70m 处，总长 746m。其中桥梁长 509.12m，桥宽 37.5~41.5m，路基段标准断面宽 33.5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主线双向 6 车道+单侧辅道（局部路段），设计车速为 50km/h。

（3）服务内容：

- 1）20 号线二期工程初步设计阶段、招标阶段、实施阶段及结算阶段的造价咨询服务工作。
- 2）南海大道南延至前海通道一期工程招标阶段、实施阶段及结算阶段的造价咨询服务工作。其中，南海大道南延至前海通道一期工程赤湾停车场重叠段桥梁主体工程（约 330 米）已与赤湾停车场同步建设完成，招标阶段造价咨询不包含此部分内容。

2.咨询人提供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的具体内容：

（1）初步设计阶段

负责审核初步设计概算并形成书面报告（根据发放的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确定服务范围 and 计费基数）。

（2）招标阶段

全过程造
价咨询



全过程造
价咨询

①负责编制招标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协助招标人跟进招标控制价的政府评审工作，对比概算或投资估算情况进行经济指标分析确保投资可控。（根据发放的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确定服务范围和计费基数）。

②分析各类招标项目投标报价的合理性；对投标文件进行清标分析并形成报告（如需清标）；

(3) 实施阶段

①负责工程量清单更新的编制或审核（根据发放的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确定服务范围和计费基数）。

②负责变更、签证和索赔费用预算的编制或审核，（根据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确定的范围和基数计费）。

(4) 结算阶段

负责过程结算、结算编制或审核（若变更、签证和索赔无需编制预算价，则纳入结算一并审核），负责配合委托人完成政府结算评审、审计等工作（根据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确定的范围和基数计费）。

(5) 协助委托人投资控制及合同管理

①投资控制

a. 配合委托人编制概算推进计划，并督促落实；审核概算编制办法及概算，对概算指标进行分析，配合委托人概算申报工作，督促及审核批复版概算。

b. 结合概算编制及审批情况，在施工图预算或招标控制价编制过程中提出限额设计审查意见。依据初步设计概算，结合工程实际和历史经验指标数据，确定分项概算控制目标。根据委托人成本管控体系，形成专题成本控制策划及成本控制目标报告。完成招标结果后与投资控制目标成本的对比分析及招投标情况后评估，提供专项分析报告。

c. 根据招标策划或合同约定完成概算分劈；配合招标相关工作，分析各类招标项目投标报价合理性，对投标文件进行清标分析并形成报告。

d. 订立投资控制的实施流程，跟踪合同实际履行情况，对合同管理中存在的风险进行提醒和分析，结合成本控制目标按季度对成本控制情况进行过程评价并形成专项报告。出现重大方案调整时，应动态分析偏差原因，形成专题报告后，调整成本控制目标。

e. 提出工程设计、施工方案的优化建议，多方案工程进行技术经济比选，提出投资控制审查意见。

f. 结算完成后，对比策划和目标对项目成本控制进行后评价，并形成专题报告。

g. 配合竣工决算。

②合同管理

a. 参与招标计划和招标文件的编制，协助委托人完成投标文件澄清、合同谈判及签订。

b. 协助委托人完成各类非招标项目的合同谈判、合同文本编制及合同签订。协助委托人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收集招标项目供应商信息，建立供应商数据库。

c. 建立招标及合同台账。

d. 负责计量支付审核；根据委托人安排不定期对现场计价的真实性进行核查。建立支付台账，及时更新，按季度提交支付风险分析报告。

e. 配合委托人完成施工过程的工程变更、工程签证和工程索赔的处理；对实施过程中的工程变更进行控制，建立变更台账，按季度提交变更风险分析报告。

f. 配合委托人结算推进计划，指导申报结算资料，跟进结算完成进度，更新结算计划和完成情况，定期组织结算会议，起草会议纪要。配合委托人完成各项审计工作。

③ 实施方案及月报

根据合同内容完成本项目咨询实施方案，结合实施方案按月编制咨询任务完成月报。

④ 档案管理

项目所有资料采用电子文件（原件扫描件）归档。

上述第（5）“协助委托人投资控制及合同管理”中的相关工作不单独计算费用，费用已包含在上述四个阶段的费用中。

三、服务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期限为：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至完成本项目财务决算工作为止。（暂定 6 年，具体以完成本合同所有咨询任务并至本项目完成决算工作为止）

四、质量标准

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委托人发布的咨询服务标准及现行的计价标准和规范（含履约期间后续更新）。

五、签约合同价

1. 本咨询服务合同价格形式为费率合同。

2. 本合同酬金签约合同价为：大写金额：人民币叁仟肆佰叁拾伍万柒仟捌佰元整，小写金额：¥34357800.00 元，含暂列金额：200 万元。其中，不含税价为：32413018.87 元；增值税税额为：1944781.13 元，增值税税率 6%。

合同价
3435.78 万元

序号	咨询阶段	收费基数	工程造价咨询收费基数暂定金额(万元)或数量	费率或单价	咨询费(万元)
一	造价编制或审查				
1	初步设计阶段 概算审查	项	1	162 万元	162.00



项目负责人证明：合同关键页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2	招标阶段	编制招标控制价（含工程量清单）	经招标人确认的招标控制价或预算价	1221600	0.80%	977.28
3	实施阶段	工程量清单更新	经招标人确认的清单更新价	950110	0.56%	532.06
		编制或审核变更、签证和索赔费用	经招标人确认的预算价	47300	0.48%	22.70
4	结算阶段（含变更、签证及索赔）	结算审核	经政府评审的工程造价	1260200	0.72%	907.34
		效益收费	监理审核（若无监理审核按照承包商申报）结算价与招标人确定的结算价的差额。	78800	0.80%	630.40
		车辆结算	项	1	4万元	4.00
二	暂列金额				200 万元	200
三	合 计					3435.78

3. 本合同最终结算价不超过合同约定范围内政府批复概算工程费用（含前期）的 3%，且以合同约定的评审机构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果和支付依据。

六、项目负责人

咨询人的项目负责人：王春文，注册造价师证书及证号：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建[造]11014400010351。

项目负责人
王春文

七、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本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任务大纲；
- (7) 价格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同一内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容的文件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合同履行中形成的有关变更、洽商、备忘录或补充协议等，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之一，应视其内容与上述合同文件的关系确定解释顺序。

八、合同双方承诺

1. 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酬金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服务范围和工作内容完成造价咨询服务工作，并确保工作成果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联合体（本合同不适用）

1. 本合同款项支付，委托人将每一次应付款项支付到咨询人指定账户。

2. 联合体各成员由于职责分工不明所导致合同价款和有关费用的分割以及内部的风险、责任与委托人无关，并绝不因此向委托人提出索赔。

十、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协议书经合同双方盖章，且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后成立。合同成立后开始生效，在双方履行完毕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时，本合同自行终止。

十一、风险理解与提示

1. 委托人遵循公平原则确定合同双方之间的权利和义务，提请咨询人注意是否存在免除或者减轻委托人责任等与咨询人有重大利害关系的条款；如在存在上述条款，提请咨询人注意应在 投标文件递交 合同签订之前与委托人进行沟通，委托人将给予说明。

2. 咨询人如在上述规定时间之前，未对合同条款提出异议，视为委托人已经履行对合同条款的提示和说明义务；合同履行期间或争议解决时，咨询人不得以此理由主张合同任一条款不属于合同的组成内容。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贰 份，副本一式 贰拾 份，其中委托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拾肆 份，咨询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陆 份；正本、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正本、副本之间不一致时，以委托人持有的正本为准。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本页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  深圳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555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张路 0755-82769525 合约部门审核人: 李 江

咨询人(盖章):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3003 号阳光华艺大厦 A 座 15C
统一信用代码: 91440300783930799C 电 话: 0755-86307790
邮箱: gcsww@gcccu.com 传 真: 0755-86307790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账 号: 102091516010004271 邮政编码: 518000
经办人: 黄碧云 经办人电话: 17722597085

合同签署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时 间: 2023 年 9 月 13 日

合同签订日期



可研批复文件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深发改〔2023〕766号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号线二期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的批复

深圳市轨道交通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报来《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二期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国家编码：2303-440300-04-01-592889)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

本项目建设对于落实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国家重大战略，服务深圳机场等沿线区域客流集散，完善轨道快线网络布局，缓解西部发展轴交通压力等具有重要意义。因此，项目建设是必

- 1 -

要的。

市政公用工程：
城市隧道工程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线路起自既有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一期工程机场北站（不含），南至白石洲站，全长约 24.9 公里，采用全地下敷设方式；共设车站 11 座，均为地下站。本项目新建航城车辆段，主变电所利用 11 号线机场北主变电所和 12 号线灵芝公园主变电所，控制中心设置在深圳市轨道交通网络运营控制中心（NOCC）。

本项目车辆采用 A 型车，直流 1500 伏架空接触网供电方式，最高运行时速 120 公里，采用全自动运行驾驶技术。初、近、远期均采用 6、8 辆编组混合运行，初期新增配属车辆 6 辆编组 25 列/150 辆，系统设计能力按照每小时 30 对设计。初期开行单一交路，高峰小时开行列车 14 对+6 列单向加车，近、远期运行方案根据本项目延伸情况进一步研究确定。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 2211482.13 万元。其中，工程费 1345346.6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391853.06 万元，预备费 173719.97 万元，专项费 300562.45 万元。本项目资本金 884592.8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40%）由市、区按 7:3 比例承担，其中市财政出资 619215 万元，前海管理局财政出资 24125.25 万元，南山区财政出资 120626.3 万元，宝安区财政出资 120626.3 万元。资本金以外的资金通过国内银行贷款、专项债等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十三)按照《政府投资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深圳市轨道交通项目建设管理规定》《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策划生成管理办法》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初步设计及总概算编制工作,尽快将项目总概算报送我委审核。

附件: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二期工程投资估算表



成果文件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光华艺大厦A座15ABCEFG 电话：86307790 传真：86307769

编号：

招标控制价编制书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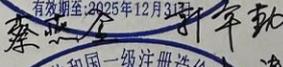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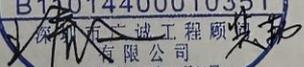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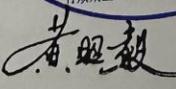
建筑面积：

造价金额： 10900588444.27元
大写金额： 壹佰零玖亿零伍拾捌万捌仟肆佰肆拾肆圆贰角柒分

项目负责人
王春文：签、章

咨询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深册14134400010904

编制人：  蔡燕金
复核人：  王春文

批准人：  黄超

日期： 2023年8月22日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评审报告

深财审报〔2023〕484号



建设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评审项目：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二期工程项目

施工总承包工程招标控制价

2023年8月29日至9月7日，我中心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送审的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二期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招标控制价进行了评审。现出具评审报告，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立项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二期工程项目				
项目批准文号	深发改〔2023〕766号	投资总额	2,211,482.13万元		
资金来源	本项目资本金884,592.85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40%）由市、区按7:3比例承担，资本金以外的资金通过国内银行贷款、专项债等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合同（中标）金额			
造价咨询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分项名称	送审金额	审定金额	核减金额	核减率%
1	施工总承包工程	10,900,588,444.27	10,795,241,430.12	105,347,014.15	0.97
	合计金额	10,900,588,444.27	10,795,241,430.12	105,347,014.15	0.97
评审发现的问题、有关说明及建议： <p>一、招标情况</p> 建设单位于2023年8月17日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发布招标公告，通过公开招标、采用“定性评审、直接票决定标法”确定中标单位。 <p>二、主要核增（减）情况</p> <p>（一）因清单单价、工程量调整核增约2,787.03万元，主要包括普通钢质密闭门、闭门器、防静电架空地砖、镀锌钢管等单价核增，以及玻璃纤维筋制安、砂浆锚杆、锁脚锚管、回填土方、空调铜管及保温等工程量核增。</p> <p>（二）因清单单价、工程量调整核减约13,321.73万元，主要包括拆除钢筋混凝土、地下连续墙、盾构掘进、联络通道、钢（管）柱、碎石道渣、人防门、智能照明配电箱、应急照明集中电源、阀门等单价核减，以及声测管、现浇混凝土钢筋、防水保护层、高压水泥旋喷桩、智能环控系统扩容及升级、防火封堵等工程量核减。</p> <p>三、存在问题</p> 招标工程量清单与招标图纸相比，存在清单漏项、项目特征描述与招标图纸不符、清单工程量与招标图纸的工程量有偏差等问题，本次评审对发现的招标工程量清单问					

题进行了补充完善。

建设单位应组织相关人员核实招标工程量的准确性，确保招标工程量清单与招标图纸相符。

四、有关说明

(一) 评审报告中送审金额和审定金额均未下浮。2023年8月19日深圳市政府《关于研究交通有关工作的会议纪要》(102号)，设置了投标报价下浮率上限。按照建设单位《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量清单招标投标报价上下浮率设置说明》，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二期主体工程施工总承包按工程量清单计价模式招标并设置投标报价下浮率上限(车站主体工程8%，区间主体工程11%，疏散平台11%，车辆段12%，常规设备安装工程10%，车辆段轨道工程11%，人防工程10%，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工程费、总承包服务费不下浮)，交通疏解工程等前期工程预算下浮计价模式的投标报价下浮率上限分别为8.78%-17.12%。

(二) 本项目于2023年8月10日完成工可批复，9月6日已完成初步设计专家评审会，概算尚未批复。本招标控制价基于初步设计进行评审，施工图尚未完成。

(三) 本项目现属初步设计阶段，设计方案尚未完全稳定，部分设计边界条件未完全稳定，存在且不限于以下影响设计方案稳定及工程量清单变更的因素：

1. 2023年9月4日至6日，市轨道办组织召开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20号线二期工程初步设计专家评审暨政府审查会，根据会议意见，招标方案存在设计调整的风险。

2. 部分车站的征地拆迁、交通疏解、管线迁改、绿化迁移等前期工程方案未完全稳定，后期存在前期工程条件变化引起主体工程方案变化的风险。

3. 20号线二期工程与107国道改造工程并行约10公里，107国道改造工程目前尚处于方案设计阶段，技术标准、设计方案均未稳定，后期存在107国道改造项目方案变化引起20号线二期工程设计方案变化的风险。

4. 航城车辆段选址及征地拆迁未完全落实，后期存在边界条件调整引起车辆段及出入段线设计方案变化的风险。

5. 目前设计方案基于初步勘察资料、管线资料、建构筑物基础资料进行设计，详勘尚未完成、部分管线资料、建构筑物基础资料尚在进一步收集，后期存在勘察资料变化引起设计方案变化的风险。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3年9月8日

抄送：深圳市审计局。

标底公示表

(此表限评标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审定造价	10795241430.12 元
投标报价上限	<p>一、主体工程项目：20 号线二期主体工程 20111 标:投标报价上限为 9401218319.43 元,其中不可竞争费用 1257309550.13 元(安全文明施工费 268000550.13 元、专业工程暂估价 504780000.00 元、暂列金额 484529000.00 元)。</p> <p>其中：</p> <p>车站主体工程(含装修工程):投标报价上限为 2832825444.15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100684232.04 元。</p> <p>区间主体工程:投标报价上限为 2623145565.64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83368294.77 元。</p> <p>疏散平台: 投标报价上限为 45973936.96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1496992.97 元。</p> <p>车辆段工程(含装修工程): 投标报价上限为 2114961395.90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68681224.47 元。</p> <p>常规设备安装工程:投标报价上限为 511596258.74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8709299.82 元。</p> <p>轨道工程(车辆段部分): 投标报价上限为 99096228.26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3185811.56 元。</p> <p>人防工程:投标报价上限为 49194689.78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1874694.50 元。</p> <p>专业工程暂估价: 504780000.00 元,为不可竞争费。</p> <p>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工程(含三通一平及临时设施): 投标报价上限为 96905800.00 元。</p> <p>总承包服务费: 投标报价上限为 38210000.00 元。</p> <p>暂列金额: 484529000.00 元,为不可竞争费。</p>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p>二、前期工程项目</p> <p>20611 标交通疏解工程（含路灯改迁及恢复工程）：</p> <p>1、路灯工程：投标报价下浮率上限为 13.37%。</p> <p>2、交通设施及交通监控工程：投标报价下浮率上限为 17.12%。</p> <p>3、道路工程：投标报价下浮率上限为 12.65%。</p> <p>20612 标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投标报价下浮率上限为 11.07%。</p> <p>20613 标中低压燃气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不含燃气碰口）：投标报价下浮率上限为 8.78%。</p> <p>206112 标零星改迁及恢复工程：投标报价下浮率上限为 14.41%。</p>
投标报价下限	
安全文明施工费	268000550.13 元
截标时间（经窗口确定）	2023 年 月 日
经办人签名	
<p>备注：</p> <p>审定造价由以下部分组成：</p> <p>一、主体工程项目：20111 标施工总承包主体工程审定造价：10310224430.12 元，其中不可竞争费用 1257309550.13 元（安全文明施工费 268000550.13 元、专业工程暂估价 504780000.00 元、暂列金额 484529000.00 元）；</p> <p>其中：</p> <p>车站主体工程（含装修工程）审定造价：3070402940.85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100684232.04 元。</p> <p>区间主体工程审定造价：2937050621.59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83368294.77 元。</p> <p>疏散平台工程审定造价：51471087.34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1496992.97 元。</p> <p>车辆段（含装修工程）审定造价：2393999601.09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68681224.47 元。</p> <p>常规设备安装工程审定造价：567472587.51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8709299.82 元。</p> <p>轨道工程（车辆段部分）审定造价：110950324.71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3185811.56 元。</p> <p>人防工程审定造价：54452467.03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1874694.50 元。</p> <p>专业工程暂估价审定造价：504780000.00 元，为不可竞争费。</p>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工程（含三通一平及临时设施）审定造价：96905800.00 元。

总承包服务费审定造价：38210000.00 元。

暂列金额审定造价：484529000.00 元，为不可竞争费。

二、前期工程项目：

20611 标交通疏解工程（含路灯改迁及恢复工程）审定造价：合同暂定价 293924900.00 元。

1、路灯工程审定造价：合同暂定价 243422100.00 元。

2、交通设施及交通监控工程审定造价：合同暂定价 24633700.00 元。

3、道路工程审定造价：合同暂定价 25869100.00 元。

20612 标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审定造价：合同暂定价 158268300.00 元。

20613 标中低压燃气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不含燃气碰口）审定造价：合同暂定价 22823800.00 元。

206112 标零星改迁及恢复工程审定造价：合同暂定价 10000000.00 元。



说明：

- 1、本表应与审计中心审定标底或委托咨询公司审定的标底一致，在标底公示时须一同交 11、12 号窗口；
- 2、截标时间应在会议安排时经窗口确定。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4)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中标通知书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中 标 通 知 书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贵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提交了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标段编号：4403002015209009001）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本项目评定标办法，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定标委员会票决，并报招标人批准，贵公司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的投标文件已被招标人接受，确定为本项目的中标人。

中标标的：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

中标金额：人民币叁仟壹佰叁拾捌万贰仟叁佰元整
(¥31,382,300.00 元)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二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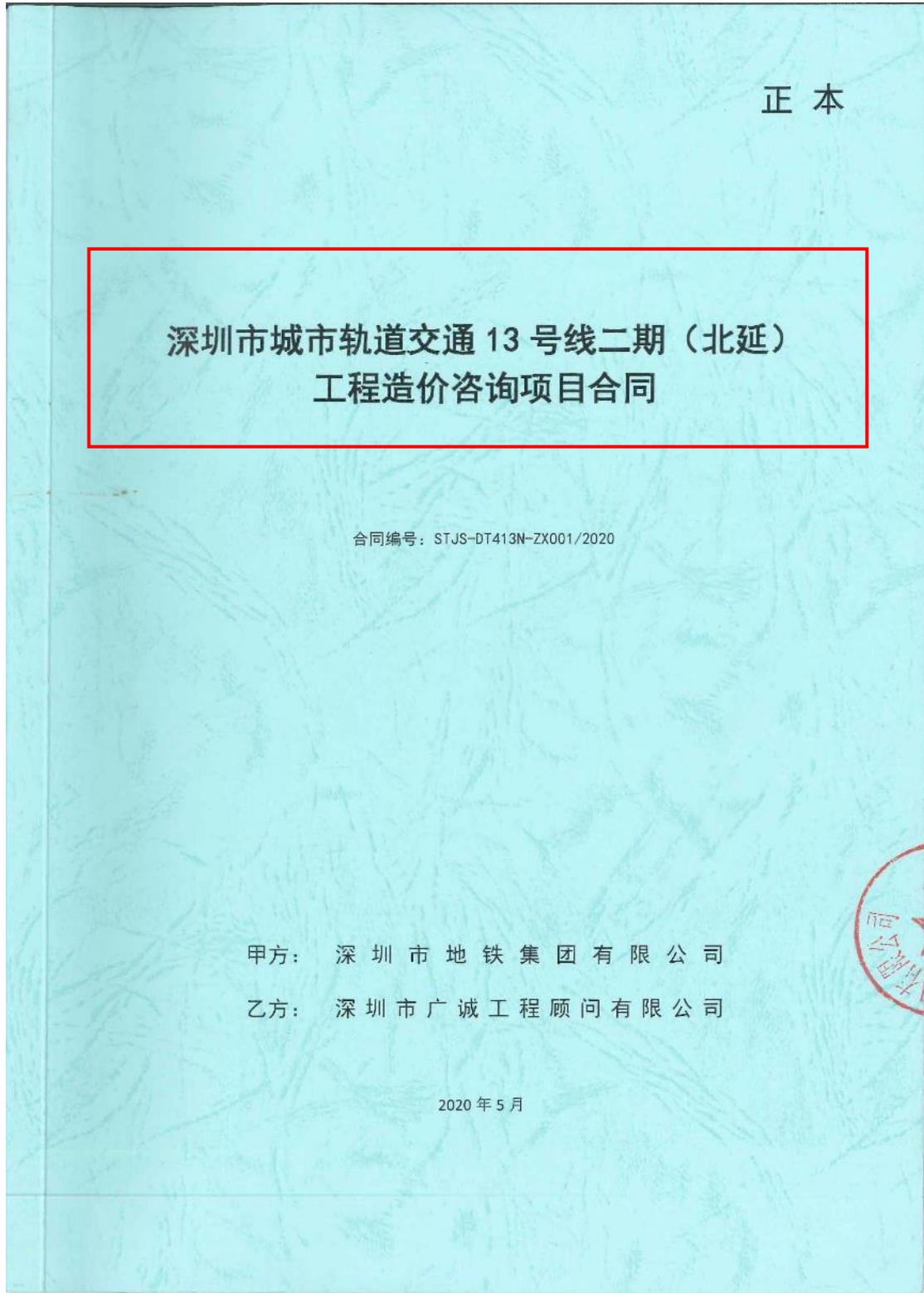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Guangdong Machinery & Electric Equipment
Tendering Center Co., Ltd.

Tel: 020-86341799 P.O: 510045
Add: 广州市东风中路东珠大厦5楼
Http: //www.gdebidding.com



合同关键页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就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项目名称

一、 咨询工程范围

项目概况：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线起于 13 号线一期工程上屋北站（不含），止于公明北站。线路全长约 19.1km，共设站 11 座，设车辆段一座。工程投资 234 亿元。

工程范围：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以及不可分割的上盖平台工程、同步实施工程和拆迁复建工程。专业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交通疏解及恢复工程、绿化迁移等前期工程；车站、区间、车辆段、停车场、主变电站土建工程（含人防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轨道及接触网工程，甲供设备采购及安装，设备调试及试运行，临时工程，各类配套和辅助工程等；工程建设其他费中的勘察设计（含竣工图编制）、施工图审查、监理保险、前期工作、安全生产保障、竣工验收等咨询服务项目。

市政工程（详见附后的政府批复文件）建设内容及投资规模

二、 咨询内容

具体详见第二部分合同条款第二条咨询的内容。

三、 合同期限

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至完成本项目完成决算工作为止。

合同价
3138.23 万元

四、 合同费用

（一）咨询费用为人民币小写：3138.23 万元（含税价），大写：叁仟壹佰叁拾捌万贰仟叁佰元，含暂列金：200 万元；咨询费不含税价 2960.5943 万元，税金 177.6357 万元，增值税税率 6%。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合同

序号	咨询阶段	收费基数或单位	收费基数暂定 金额（万元） 或数量	投标报价 （费率或单 价）	咨询费（万 元）
一	造价编制或审查				
1	初步设计阶段	甲方委托范围内的政府批复概算额	291779	0.34‰	99.20
2	招标阶段 编制或审核预算（含工程量清单）	造价咨询单位编制经甲方确认的预算价	1167115	0.77‰	898.68
3	实施阶段 编制或审核变更、签证和索赔费用	造价咨询单位编制经甲方确认的预算价	52921.4	0.51‰	26.99
4	结算 阶段	结算审核	经政府评审的工程造 价	0.68‰	959.64
		效益收费		0.85‰	749.72
二	四期调整线路统筹管理	万元/月	60 月	3.4 万元/月	204
三	暂列金	/	/	/	200
四	合计	/	/	/	3138.23

说明：

1、初步设计概算审查是对工程费用、绿化迁移、交通疏解和管线改迁费用的个别概算进行审查，具体委托范围以任务委托书为准，不同的建设模式下概算审查范围不同，收费基数为委托范围对应的政府批复概算以任务确认为准；

2、招标阶段的预算编制的具体委托范围以任务委托书为准，预算编制内容包含了工程量清单，收费基数为经甲方确定的预算价（控制价）以任务确认为准。概算或预算下浮合同编制招标控制价后需编制计价清单和清单更新，计费基数为招标控制价，费率按照投标报价费率计算。

3、实施阶段预算编制或审核的具体委托范围以任务委托书为准，收费基数为编制或审核的预算价的绝对值以任务确认为准。

4、结算阶段结算审核费用的计费基数为具体委托范围财政评审中心的评审价。概算下浮合同总价包干部分结算审核的计费基数乘 0.3%，效益收费基数为监理审核（若无监理审核按照承包商申报）结算价与政府评审中心的差额。

高欣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合同

5、合同条款第二部分第二条咨询的内容中协助甲方投资控制及合同管理相关工作费用已包含在上述阶段的计费中，不单独计算费用。

6、对于同一项目的审核、编制或审查，无论何种原因引起的返工，只按最终的结果计算一次费用。

7、四期调整线路统筹管理用按月计费，暂定 60 个月，最终以甲方书面指令开始和终止。

8、暂列金由甲方批准使用。

9、本合同咨询费用为投标人完成本合同所有咨询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的人工费用、办公费用、管理费用、利润、税金等。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咨询费率及单价在咨询期限内不因工程进度、建设周期、设计指标等因素的变化而调整。

10、本合同最终结算价不超过合同约定范围政府批复概算工程费用和前期工程费用（交通疏解、管线改迁和绿化迁移）的 2%。

（二）合同的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结算时，增值税按照如下原则确定：已支付且已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部分，按增值税专用发票确定税额；剩余未支付且未开具发票部分，按结算时国家税法规定的增值税税率确定税额。

（三）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果和支付依据。（如政府结算评审、审计政策和规定调整的，按新规定执行）。如政府评审或审计机关进行审计监督时发现存在超付款项的，乙方应配合将超付款项退回甲方，并协助甲方完善相关工作。

在合同约定期限内，乙方未按要求提交结算书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的，甲方可通知其要求提交，通知后 14 天内仍不提交的或没有明确答复的，甲方有权依据已有资料组织中介机构进行审核、审查，按规定将相关资料提交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进行评审并以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果和支付依据。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协议书；

4

沈

高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合同

- 3、中标通知书；
- 4、澄清文件；
- 5、合同条款；
- 6、投标函及投标报价清单；
- 7、管理办法；
- 8、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 9、附件；
- 10、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六、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造价咨询工作，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四份，其中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十份，甲方执八份，乙方执四份。

甲方(公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0012100185068

邮政编码: 518026

王

高欣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合同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汪茜 0755-23881682
话：

合约部门审核人：

乙方(公章)：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8003 号阳光华艺大厦 1 栋

电 话：

0755-86307790

传 真：

0755-86307790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账 号：

1020 9151 6010 0042 71

邮政编码：

518054

乙方经办人：

高欣

乙方经办人电话：

17722597085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0 年 6 月 18 日

合同签订日期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第一条 咨询的工程范围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以及不可分割的上盖平台工程、同步实施工程和拆迁重建工程。专业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交通疏解及恢复工程、绿化迁移等前期工程；车站、区间、车辆段、停车场、主变电站土建工程（含人防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轨道及接触网工程，甲供设备采购及安装，设备调试及试运行，临时工程，各类配套和辅助工程等；工程建设其他费中的勘察设计（含竣工图编制）、施工图审查、监理保险、前期工作、安全生产保障、竣工验收等咨询服务项目。

第二条 咨询的内容

（一）初步设计阶段

1、负责审核设计院编制完成的初步设计个别概算并形成书面报告（根据项目建设模式发放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依据确定的范围和基数计费）。

全过程
造价咨询

（二）招标阶段

1、负责编制招标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和预算，对比概算情况并进行经济指标分析提出招标下浮率的建议报告（根据项目建设模式发放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依据确定的范围和基数计费）。

2、分析各类招标项目投标报价的合理性；对投标文件进行清标分析并形成报告（如需清标）；完成招标结果与投资控制目标成本的对比分析及招投标情况后评估，提供专项分析报告。

（三）实施阶段

1、负责变更、签证和索赔费用的编制或审核，对比概算情况并进行经济指标分析（根据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确定的范围和基数计费）。

(四) 结算阶段

1、负责结算编制或审核（包含变更、调差和索赔等），负责配合甲方完成政府结算评审、审计等工作（根据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确定的范围和基数计费）。

(五) 协助建设投资控制及合同管理

1、投资控制

(1) 配合甲方编制概算推进计划，并督促落实；审核概算编制办法、总概算和综合概算，对综合概算指标进行分析，配合委托人概算申报及审批跟踪工作，督促审核设计院根据批复投资完成修正概算。

(2) 依据初步设计概算，结合工程实际和历史经验指标数据，确定分项概算控制目标。根据甲方成本管控体系，形成专题成本控制策划及成本控制目标报告。

(3) 根据招标策划或合同约定完成概算分劈。

(4) 订立投资控制的实施流程，跟踪合同实际履行情况，结合成本控制目标按季度对成本控制情况进行过程评价并形成专项报告。出现重大方案调整时，应动态分析偏差原因，形成专题报告后，调整成本控制目标。

(5) 提出工程设计、施工方案的优化建议，多方案工程进行技术经济比选。

(6) 结算完成后，对比策划和目标对项目成本控制进行后评价，并形成专题报告。

(7) 配合竣工决算。

2、合同管理

(1) 参与招标计划和招标文件的编制，协助甲方完成投标文件澄清、合同谈判及签订。

(2) 协助甲方完成各类非招标项目的合同谈判、合同文本编制及合同签订。协助甲方收集招标项目供应商信息，建立供应商数据库。

(3) 建立招标及合同台账。

(4) 负责编制计价清单，根据甲方安排不定期对现场计价进行核查，配合甲方完成计价的确定。建立支付台账，及时更新，按季度提交支付风险分析报告。

(5) 配合甲方完成施工过程的工程变更、工程签证和工程索赔的处理；对

全过程造
价咨询

项目负责人证明：合同附件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合同

附件：项目人员名单

项目负责人
王春文

序号	姓名	性别	专业	职称	执业资格	本项目担任职务	专业工作年限
1	王春文	男	工业与民用建筑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建[造]01440001407	项目负责人	28
2	王静	女	工程管理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建[造]19440019674	土建专业技术负责人	13
3	裴勤	女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	高级工程师	建[造]01440001783	土建专业技术负责人	30
4	金贻科	男	工业与民用建筑	高级工程师	建[造]01440003917	安装专业技术负责人	30
5	郭章勤	男	土木工程	高级工程师	建[造]01440001508	统筹管理技术负责人	34
6	黄昭毅	男	环境工程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建[造]17440014870	安装编审	9
7	吕浩	男	建筑经济管理	经济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建[造]18440017387	土建编审	9
8	贾灵冰	男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	高级工程师	建[造]04440008155	土建编审	26
9	刘建华	男	土木建筑	经济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建[造]19440020309	统筹管理	8
10	李哲	男	供热与通风	工程师	暖通工程师 150	安装编审	35
11	陈思宇	男	建筑工程技术	工程师	市政工程 工一 54262	安装编审	5
12	彭莎	女	风景园林	工程师	风景园林工程师 B08163030100000112	安装编审	7
13	李维仙	女	工程管理	/	注册造价工程师 建[造]12440010967	土建编审	14
14	杨建	女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	注册造价工程师 建[造]16440017330	土建编审	11

38

高敏 沈

可研批复文件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深发改〔2021〕150号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报来《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3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国家编码：2019-440300-54-01-107285）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

轨道13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项目是《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第四期建设规划调整（2017~2022）》中组织建设的轨道交通项目之一，其建设对于支持深圳及光明科学城重点区域开发建设、打

- 1 -

造光明城站北部综合交通枢纽、解决 13 号线一期工程停车列位不足问题等具有重要意义，项目建设是必要的。

市政公用工程：
城市隧道工程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起于宝安区上屋北站，止于光明区公明北站，线路全长约 19.23 公里，全部采用地下敷设方式，共设车站 11 座，全部为地下站，平均站间距 1.7 公里。本工程新建公明车辆段，主变电所利用 6 号线光明主变电所及 13 号线罗租主变电所，控制中心设置在深圳市轨道交通网络运营控制中心（NOCC）。

本项目车辆采用 A 型车，DC1500V 架空接触网供电方式，最高运行时速 100 公里，采用全自动运行驾驶技术。初、近、远期均采用 8 辆编组，初期新增配属车辆 33 列/264 辆，系统设计能力按照每小时 30 对设计，全线初、近、远期均采用单一交路运行，初、近、远期高峰小时分别开行列车 20 对、23 对、27 对。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总投资 2343055.85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270382.7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93662.36 万元，预备费用 176404.51 万元，专项费用 402606.21 万元。其中，资本金 937222.34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40%）由市财政资金解决，资本金以外的资金通过国内银行贷款等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四、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可研报告推荐采用的出入段线方式虽能基本满足运营需求，但抗风险能力较弱、灵活性较差。公明车辆段对确保 13

求执行招标投标事项。

(九) 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安全预评价、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压覆矿床审查、地震安全性评价、水土保持评估等审查或备案手续。

(十) 项目开工前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抓紧完善项目规划、用地审批手续，确保依法合规推进项目建设。

(十一) 在项目前期设计及建设期间，切实履行好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的相关要求，落实项目安全生产各项措施，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十二) 按照《政府投资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深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管理规定》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初步设计及总概算编制工作，自本批复印发之日起一年内将项目总概算报送我委审核。

附件：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工程（北延）投资估算表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3月25日

履约评价：A 级为最高级

2020 年上半年度造价咨询单位定期履约评价结果

排名	单位名称	履约评价级别	评价结果应用期限
1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A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2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A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3	深圳市建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B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4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B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5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B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6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B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7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B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8	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B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B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10	深圳华仑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B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11	天职（北京）国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B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12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B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13	深圳市航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B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14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B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15	深圳市建衡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C 级	2020 年 7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特此通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14 日

附件 3:

任务完成确认书

合同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3号线二期 (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合同编号	STJS-DT413N-ZX001/2020	
任务委托书编号	13号线全过程-预算001	任务委托书时间	2020年5月12日		
任务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3号线二期(北延)工程主体工程13111标段				
造价咨询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单位填写					
任务完成时间	项目名称	规定时间	实际时间	报送金额(万元)	
	资料审查时间	5工作日	3工作日	审核金额(万元)	1263464.147871
	补充资料时间	5-20工作日	12工作日	审减金额(万元)	
	完成初稿时间	15工作日	10工作日	适用费率%	0.77%
	核对时间	3工作日	3工作日	延期时间	0工作日
	出报告时间	2工作日	2工作日	咨询费(万元)	972.867394
合约中心确认情况					
合约中心主管工程师:	合约中心咨询管理工程师:		合约中心分管副总审核:		
任务时效 96分	(对咨询金额进行确认)		 签名:		
其他意见:	 签名:				
2020.9.3 签名:	2020.9.8 签名:		(合约中心公章)		

注: 1、本表一式三份, 委托单位二份, 咨询单位一份(作为咨询费申请、项目结算依据)。

项目获奖：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三等奖



成果文件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光华艺大厦A座15ABCEFG 电话：86307790 传真：86307769

编号：GC[20048]DKB-001

招标控制价编制书

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3号线二期（北延）工程主体工程13111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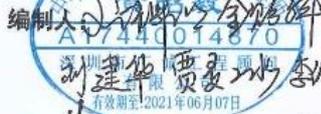


造价金额：12634641478.71元

大写金额：壹佰贰拾陆亿叁仟肆佰陆拾肆万壹仟肆佰柒拾捌圆柒角壹分

咨询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甲191344002485

项目负责人
王春文：签、章



日期：2020年6月28日

招标控制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3号线二期（北延）工程主体工程13111标段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金 额 (人民币：万元)	备 注
一	工程量清单部分	604494.1879	
(1)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18396.62576	
二	概算下浮部分	221539	
三	预算下浮部分	297886	
1	公明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平台工程	297886	基础至结构顶（含防水）
四	专业工程暂估价	30400	
1	公共区装饰装修工程	25000	
2	工程保险	5400	
五	建设项目其他费	48144.96	
1	余泥渣土受纳处置费	35202.96	
2	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	12942	
六	暂列金额	61000	
七	合计(一+二+三+四+五+六)	1263464.148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光华艺大厦A座15ABCEFG 电话：86307790 传真：86307769

编号：

招标控制价编制书

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3号线二期（北延）工程(B~G部分)

建设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甲191344002485
有效期至：2022年09月10日

造价金额：981430000元

大写金额：玖亿捌仟壹佰肆拾叁万圆整

咨询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甲191344002485

编制人：

复核人：

批准人：



日期：2020年6月28日

招标控制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3号线二期（北延）工程(B~G部分)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金 额 (人民币：万元)	备 注
一	交通疏解工程（含路灯改迁及恢复工程）13614标段	52797	
二	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3615标段	35019	
三	中低压燃气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3616标段	4786	
四	绿化迁移工程13617标段	2041	
五	工程零星拆迁及恢复工程 13618标段	1000	
六	松白路改造工程 (马田路至田园路段)	2500	
七	合计(一+二+三+四+五+六)	98143	

标底公示表

(此表限评标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
审定造价	暂定总造价 1361607.147871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A 部分： 工程量清单项目：投标报价上限为 528301.504797 万元； 概算下浮项目：下浮率投标报价上限：概算下浮 13.60%； 预算下浮项目：下浮率投标报价上限：预算下浮 13.60%； 余泥渣土受纳处置费：投标报价上限为 35202.96 万元； 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投标报价上限为 12942 万元。 B 部分：道路工程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预算下浮 12.65%； 交通设施及监控工程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预算下浮 17.12%； 路灯工程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预算下浮 13.37%。 C 部分：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预算下浮 11.07%。 D 部分：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预算下浮 8.78%； E 部分：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预算下浮 14.66%。 F 部分：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预算下浮 14.41%。 G 部分：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预算下浮 12.65%。
投标报价下限	
安全文明施工费	
截标时间(经窗口确定)	2020 年 7 月 7 日
经办人签名	
备注:	<p>A 部分审定造价由以下部分组成：</p> <p>1、工程量清单项目：标底金额 604494.187871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可竞争性费用）18396.625762 万元；</p> <p>2、概算下浮项目：概算下浮项目工程费用 221539.00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可竞争性费用）5981.553 万元；</p> <p>3、预算下浮项目：预算下浮项目工程费用 297886.00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可竞争性费用）8042.922 万元；</p> <p>4、专业工程暂估价（不可竞争性费用）：30400.00 万元，其中：公共区装饰装修工程 25000.00 万元，工程保险 5400.00 万元，投标人按此填报；</p> <p>5、余泥渣土受纳处置费：工程费用为 35202.96 万元；</p> <p>6、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工程费用为 12942.00 万元；</p> <p>7、暂列金为不可竞争性费用，金额为 61000.00 万元，投标人按此填报。</p> <p>B 部分合同暂定价：52797.00 万元；C 部分合同暂定价：35019.00 万元；D 部分合同暂定价：4786.00 万元；E 部分合同暂定价：2041.00 万元；F 部分合同暂定价：1000.00 万元；G 部分合同暂定价：2500.00 万元。</p>
	<p>招标人：（盖章）</p>  <p>日期：</p>

甲方盖章审批确认的招标控制价

标底公示表中的暂定总造价 = (1) + (2) =
1263464.147871 + 98143 =
1361607.147871 (万元)

(1) A 部分审定造价金额对应“招标控制价编制书成果封面【主体工程 13111 标段】造价金额”：
604494.187871 + 221539 + 297886 + 30400 + 35202.96 + 12942 + 61000 = 1263464.147871 (万元)。

(2) B-G 部分审定造价金额对应“招标控制价编制书成果封面【B-G 部分】造价金额”：
52797 + 35019 + 4786 + 2041 + 1000 + 2500 = 98143 (万元)。

说明：

- 1、本表应与审计中心审定标底或委托咨询公司审定的标底一致，在标底公示时须一同交 11、12 号窗口；
- 2、截标时间应在会议安排时经窗口确定。

(5)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中标通知书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中 标 通 知 书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贵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4 日提交了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标段编号：4403002015212027001)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本项目评定标办法，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定标委员会票决，并报招标人批准，贵公司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的投标文件已被招标人接受，确定为本项目的中标人。

中标标的：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

中标金额：人民币壹仟陆佰壹拾肆万柒仟伍佰元整

(¥16,147,500.00 元)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三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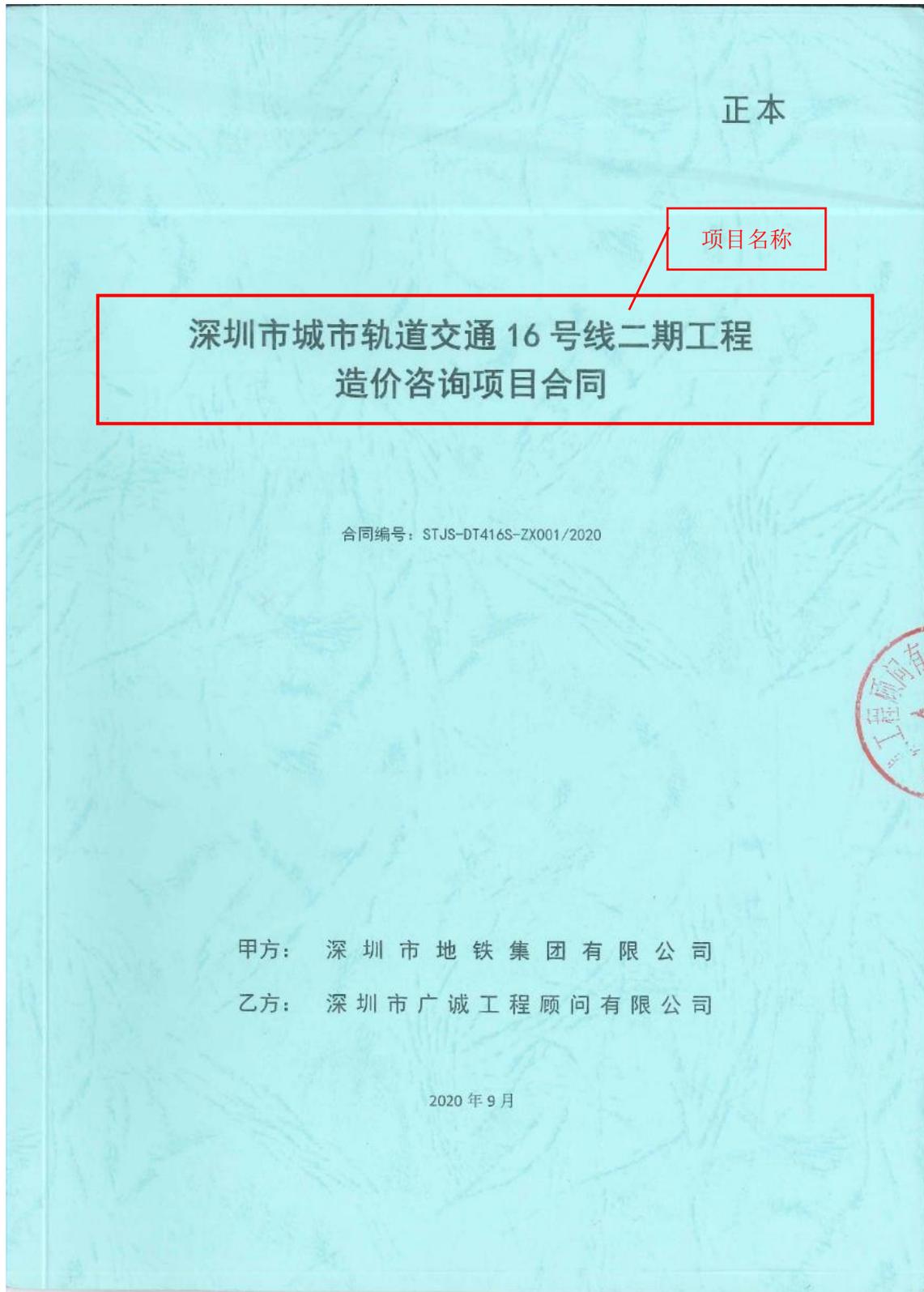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Guangdong Machinery & Electric Equipment
Tendering Center Co., Ltd.

Tel: 020-86341799 P.O: 510045
Add: 广州市东风中路东顺大厦8楼
Http: //www.gdebidding.com



合同关键页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项目名称

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就《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 咨询工程范围

（一）项目概况：

16 号线二期工程自大运站至西坑站，线路长度 9.53 公里，为地下线，采用 A 型车 6 辆编组；总投资 113 亿元，建设工期 5 年。

（二）工程范围：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以及不可分割的上盖平台工程、同步实施工程和拆迁重建工程。专业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交通疏解及恢复工程、绿化迁移等前期工程；车站、区间、车辆段、停车场、主变电站土建工程（含人防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轨道及接触网工程，甲供设备采购及安装，设备调试及试运行，临时工程，各类配套和辅助工程；工程建设其他费中的勘察设计（含竣工图编制）、施工图审查、监理保险、前期工作、安全生产保障、竣工验收等咨询服务项目。

市政工程（详见附后的政府批复文件）
建设内容及投资规模

二、 咨询内容

具体详见第二部分合同条款第二条咨询的内容。

三、 合同期限

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至完成本项目完成决算工作为止。

合同价
1614.75 万元

四、 合同费用

（一）咨询费用为人民币小写：1614.75 万元（含税价），大写：壹仟肆佰壹拾陆万柒仟伍佰元整，含暂列金：200 万元；咨询费不含税价 1523.3491 万元，税金 91.4009 万元，增值税税率 6%。

王

曾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合同

序号	咨询阶段	收费基数	收费基数暂定 金额(万元)或 数量	投标报价(费率 或单价)	咨询费(万元)	
一	造价编制或审查					
1	初步设计阶段 概算审查	招标人委托范 围内的政府批 复概算额	152962	0.34%	52.01	
2	招标阶段 编制或审核预算(含工程 量清单)	造价咨询单位 编制经招标人 确认的预算价	611848	0.77%	471.12	
3	实施阶段 编制或审核变更、签证和 索赔费用	造价咨询单位 编制经招标人 确认的预算价	27175.2	0.51%	13.86	
4	结算 阶段	结算审核	经政府评审的	724672	0.68%	492.78
		效益收费	工程造价	45292	0.85%	384.98
二	暂列金	/	/	/	200	
三	合计	/	/	/	1614.75	

说明:

1、初步设计概算审查是对工程费用、绿化迁移、交通疏解和管线改迁费用的个别概算进行审查,具体委托范围以任务委托书为准,不同的建设模式下概算审查范围不同,收费基数为委托范围对应的政府批复概算以任务确认为准;

2、招标阶段的预算编制的具体委托范围以任务委托书为准,预算编制内容包含了工程量清单,收费基数为经甲方确定的预算价(控制价)以任务确认为准。概算或预算下浮合同编制招标控制价后需编制计价清单和清单更新,计费基数为招标控制价,费率按照投标报价费率计算。

3、实施阶段预算编制或审核的具体委托范围以任务委托书为准,收费基数为编制或审核的预算价的绝对值以任务确认为准。

4、结算阶段结算审核费用的计费基数为具体委托范围财政评审中心的评审价。概算下浮合同总价包干部分结算审核的计费基数乘 0.3%,效益收费基数为监理审核(若无监理审核按照承包商申报)结算价与政府评审中心的差额。

4

胡

曾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合同

5、合同条款第二部分第二条咨询的内容中协助甲方投资控制及合同管理相关工作费用已包含在上述阶段的计费中，不单独计算费用。

6、对于同一项目的审核、编制或审查，无论何种原因引起的返工，只按最终的结果计算一次费用。

7、暂列金由甲方批准使用。

8、本合同咨询费用为投标人完成本合同所有咨询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的人工费用、办公费用、管理费用、利润、税金等。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咨询费率及单价在咨询期限内不因工程进度、建设周期、设计指标等因素的变化而调整。

10、本合同最终结算价不超过合同约定范围政府批复概算工程费用和前期工程费用（交通疏解、管线改迁和绿化迁移）的 2%。

（二）合同的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结算时，增值税按照如下原则确定：已支付且已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部分，按增值税专用发票确定税额；剩余未支付且未开具发票部分，按结算时国家税法规定的增值税率确定税额。

（三）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果和支付依据。（如政府结算评审、审计政策和规定调整的，按新规定执行）。如政府评审或审计机关进行审计监督时发现存在超付款项的，乙方应配合将超付款项退回甲方，并协助甲方完善相关工作。

在合同约定期限内，乙方未按要求提交结算书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的，甲方可通知其要求提交，通知后 14 天内仍不提交的或没有明确答复的，甲方有权依据已有资料组织中介机构进行审核、审查，按规定将相关资料提交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进行评审并以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果和支付依据。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澄清文件；
- 5、合同条款；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合同

- 6、投标函及投标报价清单；
- 7、管理办法；
- 8、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 9、附件；
- 10、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 and 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六、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造价咨询工作，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甲方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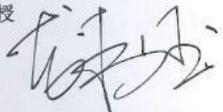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生效。

九、合同份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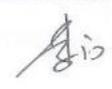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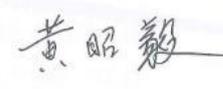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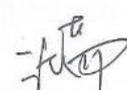
本合同一式十四份，其中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十份，甲方执八份，乙方执四份。

甲方(公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0012100185068	邮政编码:	518026



王

曾怡涛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合同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汪茜 0755-23881682	合约部门审核人:	
乙方(公章):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3003 号阳光华艺大厦 1 栋		
电 话:	0755-86307790	传 真:	0755-86307790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账 号:	1020 9151 6010 0042 71	邮政编码:	518054
乙方经办人:	曾怡鸿	乙方经办人电话:	15012655607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0 年 8 月 15 日		
			
7			
			

合同签订日期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第一条 咨询的工程范围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以及不可分割的上盖平台工程、同步实施工程和拆迁重建工程。专业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交通疏解及恢复工程、绿化迁移等前期工程；车站、区间、车辆段、停车场、主变电站土建工程（含人防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轨道及接触网工程，甲供设备采购及安装，设备调试及试运行，临时工程，各类配套和辅助工程等；工程建设其他费中的勘察设计（含竣工图编制）、施工图审查、监理保险、前期工作、安全生产保障、竣工验收等咨询服务项目。。

第二条 咨询的内容

（一）初步设计阶段

1、负责审核设计院编制完成的初步设计个别概算并形成书面报告（根据项目建设模式发放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依据确定的范围和基数计费）。

（二）招标阶段

1、负责编制招标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和预算，对比概算情况并进行经济指标分析提出招标下浮率的建议报告（根据项目建设模式发放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依据确定的范围和基数计费）。

2、分析各类招标项目投标报价的合理性；对投标文件进行清标分析并形成报告（如需清标）；完成招标结果与投资控制目标成本的对比分析及招投标情况后评估，提供专项分析报告。

（三）实施阶段

1、负责变更、签证和索赔费用的编制或审核，对比概算情况并进行经济指标分析（根据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确定的范围和基数计费）。

（四）结算阶段

1、负责结算编制或审核（包含变更、调差和索赔等），负责配合甲方完成

全过程造
价咨询

曾临鸣

政府结算评审、审计等工作(根据任务委托单和确认书确定的范围和基数计费)。

(五) 协助甲方投资控制及合同管理

全过程造
价咨询

1、投资控制

(1) 配合甲方编制概算推进计划, 并督促落实; 审核概算编制办法、总概算和综合概算, 对综合概算指标进行分析, 配合委托人概算申报及审批跟踪工作, 督促审核设计院根据批复投资完成修正概算。

(2) 依据初步设计概算, 结合工程实际和历史经验指标数据, 确定分项概算控制目标。根据甲方成本管控体系, 形成专题成本控制策划及成本控制目标报告。

(3) 根据招标策划或合同约定完成概算分劈。

(4) 订立投资控制的实施流程, 跟踪合同实际履行情况, 结合成本控制目标按季度对成本控制情况进行过程评价并形成专项报告。出现重大方案调整时, 应动态分析偏差原因, 形成专题报告后, 调整成本控制目标。

(5) 提出工程设计、施工方案的优化建议, 多方案工程进行技术经济比选。

(6) 结算完成后, 对比策划和目标对项目成本控制进行后评价, 并形成专题报告。

(7) 配合竣工决算。

2、合同管理

(1) 参与招标计划和招标文件的编制, 协助甲方完成投标文件澄清、合同谈判及签订。

(2) 协助甲方完成各类非招标项目的合同谈判、合同文本编制及合同签订。协助甲方收集招标项目供应商信息, 建立供应商数据库。

(3) 建立招标及合同台账。

(4) 负责编制计价清单, 根据甲方安排不定期对现场计价进行核查, 配合甲方完成计价的确定。建立支付台账, 及时更新, 按季度提交支付风险分析报告。

(5) 配合甲方完成施工过程的工程变更、工程签证和工程索赔的处理; 对实施过程中的工程变更进行控制, 建立变更台账, 按季度提交变更风险分析报告。

(6) 配合甲方结算推进计划, 指导申报结算资料, 跟进结算完成进度, 更

项目负责人证明：合同附件

项目负责人
王春文



序号	姓名	职称	本项目职务	执业资格	电话
1	王春文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注册造价工程师 建[造]01440001407	13603065046
2	王静	高级工程师	土建专业技术负责人	注册造价工程师 建[造]19440019674	13480604121
3	郭章勤	高级工程师	安装专业技术负责人	注册造价工程师 建[造]01440001508	18566261656
4	廖晴	/	土建编审	/	18576636637
5	韦柳志	工程师	土建编审	造价员 浙 110J30021	18025410230
6	范利彪	工程师	土建编审	造价员 粤 150B00406	18689420428
7	田仁芬	工程师	土建编审	/	13670175786
8	袁革	高级工程师	土建编审	粤 090B00048	13510813951
9	叶粹炼	/	安装编审	/	13415179486
10	郭霖	/	安装编审	/	19970932763
13	刘宇	/	安装编审	/	18571761281
14					
15					
16					
17					
18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可研批复文件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深发改〔2021〕300号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号线二期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的批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报来《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国家编码：2019-440307-48-01-107109）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

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项目是《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第四期建设规划调整（2017~2022）》中组织建设的轨道交通项目之一，其建设对于支持龙岗区重点产业园区发展，建设东部城市

- 1 -

市政公用工程：
城市隧道工程

新客厅，方便沿线居民出行具有重要意义，项目建设是必要的。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位于龙岗区，起于在建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大运转站，止于西坑站，线路全长约 9.43 公里，全部采用地下敷设方式，共设车站 8 座，全部为地下站。本项目新建西坑停车场，主变电所利用 14 号线大运转开闭所和 16 号线双龙主变电所，控制中心设置在深圳市轨道交通网络运营控制中心（NOCC）。

本项目车辆采用 A 型车，直流 1500 伏架空接触网供电方式，最高运行时速 80 公里，采用全自动运行驾驶技术。初、近、远期均采用 6 辆编组，初期新增配属车辆 12 列/72 辆，系统设计能力按照每小时 30 对设计。全线初期开行单一交路，高峰小时开行列车 14 对；近、远期采用大小交路运行，大交路为西坑至田心，小交路为长江埔至江岭，高峰小时分别开行列车 16:8 对、18:9 对。

本项目同步实施工程包括安良站（18 号线部分）。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 1113531.18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656103.7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26861.70 万元，预备费用 88296.55 万元，专项费用 142269.17 万元。其中，资本金 445412.47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40%）由市财政资金解决，资本金以外的资金通过国内银行贷款等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本项目投资估算不合同步实施的安良站（18 号线部分）投资，该部分暂列 31345.94 万元，暂由市地铁集团负责出资，将来回归

理条例》《深圳市轨道交通项目建设管理规定》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初步设计及总概算编制工作，自本批复印发之日起一年内将项目总概算报送我委审核。

- 附件：1.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投资估算表
2.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同步实施工程投资估算表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5 月 8 日

成果文件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光华艺大厦A座15AB 电话：86307790 传真：86307769

编号：GC[20082]DKB-001

招标控制价编制书

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甲191344002485
有效期至：2022年09月10日

造价金额：8068507662.14元

大写金额：捌拾亿陆仟捌佰伍拾万柒仟陆佰陆拾贰圆壹角肆分

咨询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甲191344002485

编制人：

金焯科
李建华
李松志
廖晴

批准人：郭章勤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造价工程师
A01440001783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

复核人：

王春文
郭章勤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造价工程师
郭章勤
A01440001508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项目负责人
王春文：签、章

日期：2020年9月7日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
造价汇总表**

序号	工程名称	投标报价	备注
1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主体工程 16111标段	749547.77	A部分
2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交通疏解工程 (含路灯改迁及恢复工程) 16611标段	26754.00	B部分
3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给排水管线改 迁及恢复工程16612标段	24610.00	C部分
4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中低压燃气管 线改迁及恢复工程16613标段	779.00	D部分
5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绿化迁移工程 16614标段	1160.00	E部分
6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零星拆迁及恢 复工程16615标段	4000.00	F部分
	合计	806850.766214	

16A部分工程量清单造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主体工程16111标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人民币：万元)	备注
一	工程量清单项目	416478.066214	
二	概算下浮项目	201157.80	按概算下浮项目报价表数据填报
三	预算下浮项目	48986.15	
四	专业工程暂估价	14335.36	不可竞争费用
1	公共区装饰装修工程	7684.38	不可竞争费用
2	保险费	6650.98	
五	建设项目其他费	32990.39	
1	余泥渣土受纳处置费	24366.39	4061064.98m ³ *60元/m ³
2	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	7814.00	
3	装配式建筑风险费	810.00	
六	暂列金额	35600.00	
七	合计(一+二+三+四+五+六)	749547.766214	

标底公示表

（此表限评标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
审定造价	852685.361445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p>A 部分：</p> <p>工程量清单项目：投标报价上限为 363933.973522 万元；</p> <p>概算下浮项目：下浮率投标报价上限为 13.60%；</p> <p>预算下浮项目：下浮率投标报价上限为 13.60%；</p> <p>余泥渣土受纳处置费：投标报价上限为 24366.39 万元；</p> <p>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投标报价上限为 7814 万元；</p> <p>装配式车站主体风险包干费：投标报价上限为 810 万元。</p> <p>B 部分：道路工程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预算下浮 12.65%；</p> <p>交通设施及监控工程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预算下浮 17.12%；</p> <p>路灯工程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为 13.37%。</p> <p>C 部分：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为 11.07%。</p> <p>D 部分：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为 8.78%；</p> <p>E 部分：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为 14.66 %。</p> <p>F 部分：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为 14.41%。</p> <p>3A 部分：</p> <p>工程量清单项目：投标报价上限为 24007.074429 万元；</p> <p>概算下浮项目：下浮率投标报价上限为 13.60%；</p> <p>余泥渣土受纳处置费：投标报价上限为 1421.26 万元；</p> <p>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投标报价上限为 379 万元；</p> <p>装配式车站主体风险包干费：投标报价上限为 250 万元。</p> <p>3B 部分：道路工程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预算下浮 12.65%；</p> <p>交通设施及监控工程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预算下浮 17.12%；</p> <p>路灯工程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为 13.37%。</p> <p>3C 部分：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为 11.07%。</p> <p>3D 部分：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为 8.78%；</p>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1) A部分审定
造价金额对应：
416478.066214 +
201157.8 +
48986.15 +
14335.36 +
24366.39 + 7814
+ 810 + 35600 =
749547.766214
(万元)。

(2) B-G部分合
同暂定价金额对
应：26754 + 24610
+ 779 + 1160 +
400 = 53703 (万
元)。

	3E部分：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为14.66%。 3F部分：投标报价的下浮率上限为14.41%。
投标报价下限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截标时间（经窗口确定）	2020年9月23日
经办人签名	
备注：	<p>A部分审定造价由以下部分组成：</p> <p>1、工程量清单项目：金额416478.066214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不可竞争性费用）12292.737811万元；</p> <p>2、概算下浮项目：概算下浮项目工程费用201157.80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不可竞争性费用）3983.95万元；</p> <p>3、预算下浮项目：预算下浮项目工程费用48986.15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不可竞争性费用）1519.03万元；</p> <p>4、专业工程暂估价（不可竞争性费用）：14335.36万元，其中：公共区装饰装修工程7684.38万元，工程保险6650.98万元，投标人按此填报；</p> <p>5、余泥渣土受纳处置费：工程费用为24366.39万元；</p> <p>6、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工程费用为7814万元。</p> <p>7、装配式车站主体风险包干费：810万元，</p> <p>8、暂列金为不可竞争性费用，金额为35600万元，投标人按此填报。</p> <p>3A部分审定造价由以下部分组成：</p> <p>1、工程量清单项目：金额27456.455231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不可竞争性费用）922.756755万元；</p> <p>2、概算下浮项目：概算下浮项目工程费用7851.91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不可竞争性费用）117.03万元；</p> <p>3、专业工程暂估价（不可竞争性费用）：1170万元，其中：公共区装饰装修工程1170万元，投标人按此填报；</p> <p>4、余泥渣土受纳处置费：工程费用为1421.26万元；</p> <p>5、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工程费用为379万元。</p> <p>6、装配式车站主体风险包干费：250万元</p> <p>7、暂列金为不可竞争性费用，金额为1900万元，投标人按此填报。</p> <p>B部分合同暂定价：26754万元；C部分合同暂定价：24610万元；D部分合同暂定价：779万元； E部分合同暂定价：1160万元；F部分合同暂定价：4000万元；3B部分合同暂定价：3041万元；3C部分合同暂定价：1905万元；3D部分合同暂定价：220万元；3E部分合同暂定价：140万元；3F部分合同暂定价：100万元；</p>
	<p>招标人：（盖章）</p> <p>日期：2020.9.15</p>

甲方盖章审批确认的招标控制价

标底公示表中的：A部分审定造价金额+B+C+D+E+F部分的合同暂定价=（1）+（2）= 1263464.147871 + 98143 = 803250.766214（万元）=我司出具的该项目“招标控制价编制书成果封面【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6号线二期工程】造价金额”

3、其他资信标部分

3.1、投标函

投标函

致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 新海大道（新东路-碧东路）工程（造价咨询） 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昭毅

授权委托人：黄仁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社区科苑路16号东方科技大厦1109 邮编：518057

联系电话：0755-86307790 传真：/

日期：2024年10月17日

3.2、投标人人员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在本项目中拟任职务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春文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001.1-2009.4 深圳市建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09.5 至今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担过：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深圳市海洋新兴产业基地市政道路工程（一期）全过程造价咨询、深圳市东部海堤重建工程（三期）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深南大道功能改善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I 标段等项目
技术负责人	黄昭毅	技术负责人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013.03-2015.07 金鑫联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08 至今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担过：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等项目
土建负责人	刘建华	土建负责人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中级经济师	2017.10 至今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担过：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深圳市海洋新兴产业基地市政道路工程（一期）全过程造价咨询、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二期（北延）工程造价咨询项目、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等项目
安装负责人	庄华冠	安装负责人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021.9 至今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担过：深圳市海洋新兴产业基地市政道路工程（一期）全过程造价咨询、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3 号线工程 PPP 项目、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4 号线三期工程、罗湖区莲塘街道“瓶改管”增补项目、龙华区福城街道“瓶改管”等项目
土建造价工程师	费锦志	土建造价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2021.01—2021.08 湖北工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09—至今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担过：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正庄路市政工程、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麻城市移民公园项目及公园周边相关市政道路工程等项目
土建造价工程师	张敏	土建造价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019.2-至今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担过：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新大楼建设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蜀光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观澜大水坑综合车场工程造价咨询、莲南小学改扩建工程概算审核、华夏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等项目

在本项目中拟任职务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土建造价工程师	幸平林	土建造价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020.03-至今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担过：深圳地铁金融科技大厦、福强小学改扩建工程（二期）、凤凰古村保护工程（结算审核）太平洋工业区更新项目一期 1-02、1-03 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平山小学拆除重建九年一贯制学校等项目
土建造价工程师	项瑞武	土建造价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2023.6-至今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担过：宝迪二路（科创一路-科创三路）市政工程、大浪街道“瓶改管”查漏补缺建设工程、深圳建筑产业生态智谷总部基地一期工程等项目
土建造价工程师	杨美兰	土建造价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024.08-至今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担过：建德路（丰泰路-宝源路）市政工程、深圳湾社康改造项目等项目
土建造价工程师	张泽林	土建造价师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2020.10-2022.8 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9-至今 深圳市广诚工程造价有限公司 承担过：深圳市海洋新兴产业基地市政道路工程（一期）全过程造价咨询、光明科学城大科学装置集群凤尾路项目、观澜北（企坪）地区 03-02-01、03-02-02 地块配套道路工程等项目
土建造价工程师	程玉	土建造价师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021.09-至今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担过：大空港截流河南出海口工程、深圳市东部海堤重建工程（三期）堤岸配套工程（示范段）、光明新区白花互通工程、环大鹏湾海岸公路改造工程先行开工段等项目
土建造价工程师	梁敏仪	土建造价师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023.8-至今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担过：西乡街道固戍二路跨宝源路人行天桥项目、前海综合保税区跨怡海大道人行天桥工程等项目
土建造价工程师	林名章	土建造价师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021.12-至今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担过：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等项目
土建造价工程师	张皓霖	土建造价师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023.5-至今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担过：福悦路（龙澜大道-合和科技园）工程、光明新区白花互通工程、富利路（河堤路-屋园路）市政工程等项目
土建造价工程师	蔡绍辉	土建造价师	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2003.09-2009.05 深圳市中昊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09.05 至今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担过：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核坝路市政工程、深圳市东部海堤重建工程（三期）、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等项目
土建造价员	邓诗然	土建造价员	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020.12 至今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担过：深圳市海洋新兴产业基地市政道路工程（一期）全过程造价咨询、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观澜北（企坪）地区 03-02-01、03-02-02 地块配套道路工程、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部分）-观澜河流域、富利路（河堤路-屋园路）市政工程等项目

在本项目中拟任 职务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安装造价工程师	蔡燕金	安装造价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018.10-2019.01 广州珠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19.11 至今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担过：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深圳市海洋新兴产业基地市政道路工程(一期)全过程造价咨询、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0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6 号线二期工程造价咨询项目等项目
安装造价工程师	刘志文	安装造价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021.8-至今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担过：环大鹏湾海岸公路改造工程、志康路（南光高速-龙大高速）市政工程、文理实验学校改扩建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富利路（河堤路-屋园路）市政工程
安装造价师	严基贵	安装造价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023.9-至今 深圳市广诚工程造价有限公司 承担过：深圳地铁造价咨询服务（2024-2026 年）项目、广东省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人民法院私发鉴定委托书-（2023）粤 0392 民初 138 号
安装造价工程师	敖艳	安装造价师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015.3-2016.4 深圳市中建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7.06 至今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担过：深圳市东部海堤重建工程（三期）、前海路（绵山路至妈湾大道段）、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5 号线南延线工程等项目
安装造价工程师	谢思聪	安装造价师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019.07-至今深圳市广诚工程造价有限公司 承担过：海洋产业研发中心永久供水工程、深圳农村商业银行福民支行消防工程、盐港东立交工程施工总承包-盐梅路与盐三路交叉口污水泵站处 DN800 给水管迁改等项目
安装造价工程师	郑伟	安装造价师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023.4-至今深圳市广诚工程造价有限公司 承担过：深圳市第二十二高级中学东侧市政道路工程、南玉路（南环大道-根玉路）市政工程、南山区百校焕新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II 标段、深圳建筑产业生态智谷总部基地一期工程等项目
安装造价工程师	姚嘉妮	安装造价师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024.02-至今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担过：南山区百校焕新工程、前海交易广场南区项目营销中心及公寓样板房装修工程

(1) 王春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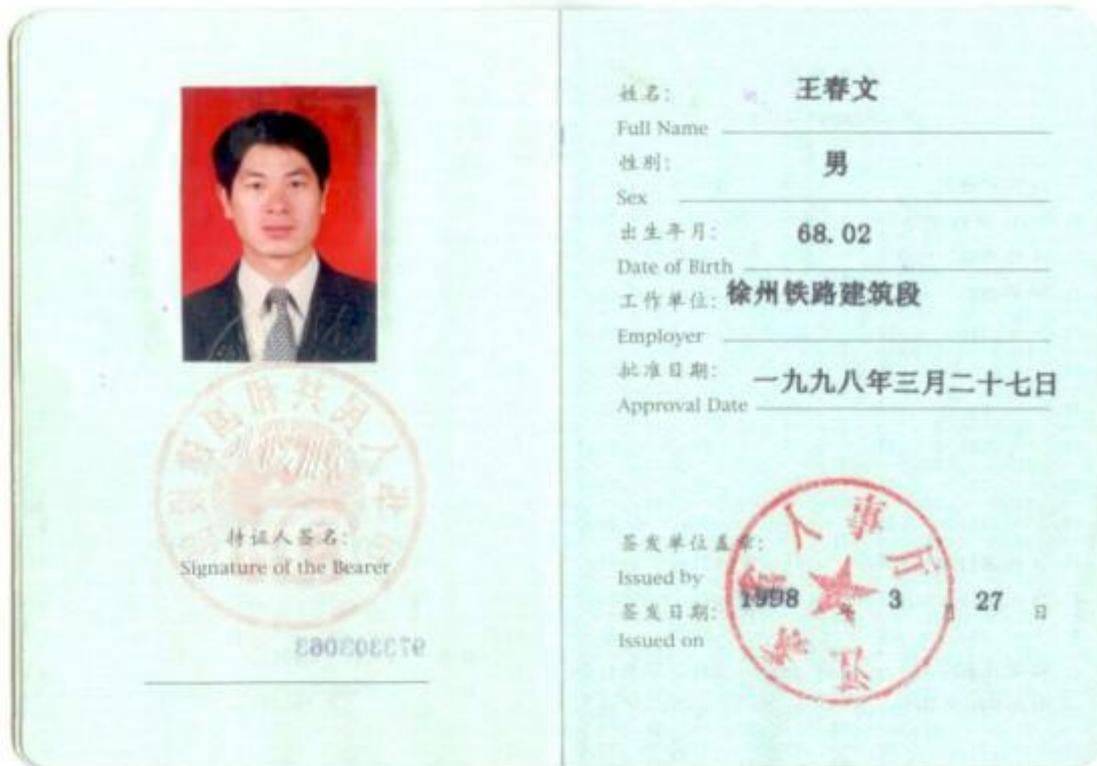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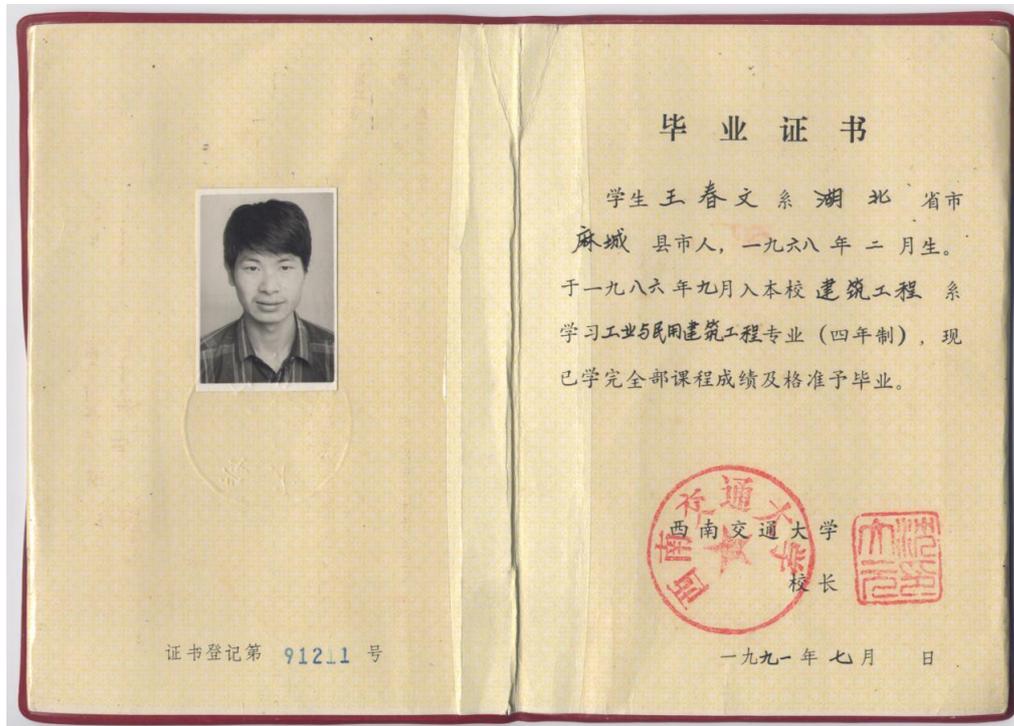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王春文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9004*****10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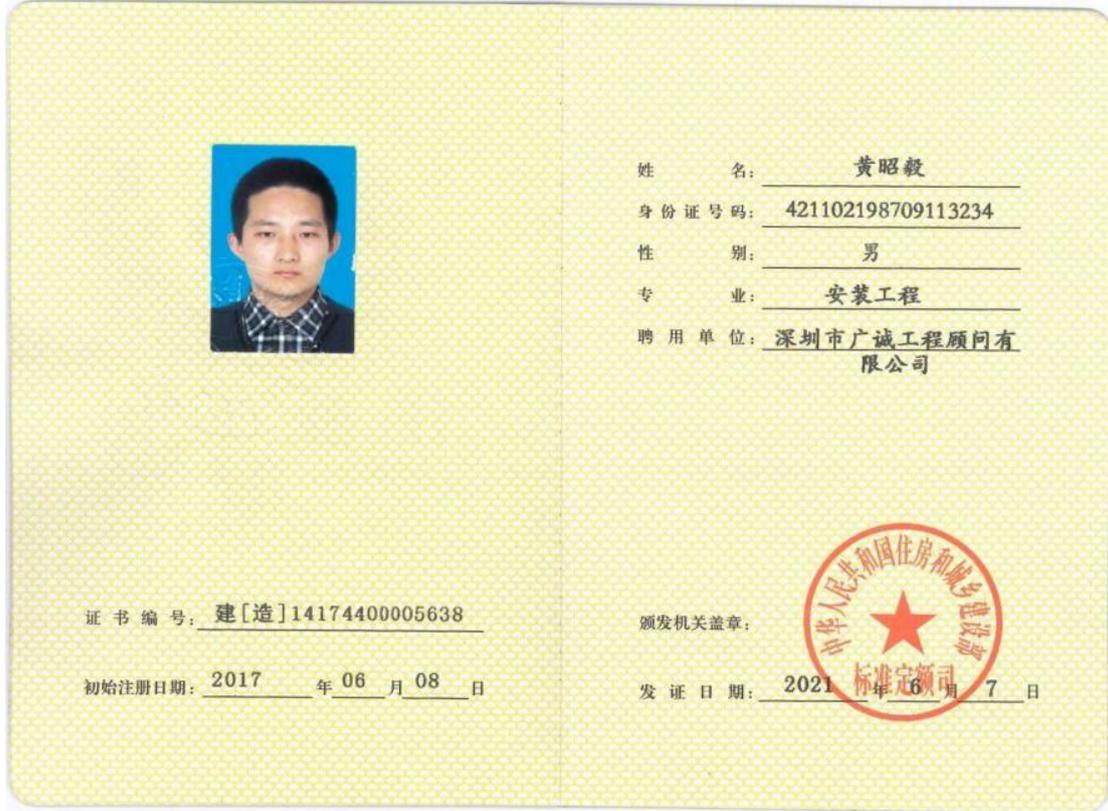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014400010351	注册编号: B11014400010351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5年12月31日	





(2) 黄昭毅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黄昭毅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102*****3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4174400005638 注册编号：A14174400005638
 注册专业：安装 有效期：2025年06月07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3\)](#)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昭毅

身份证号：421102198709113234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3170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3) 刘建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刘建华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7*****52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1442021202201734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5年03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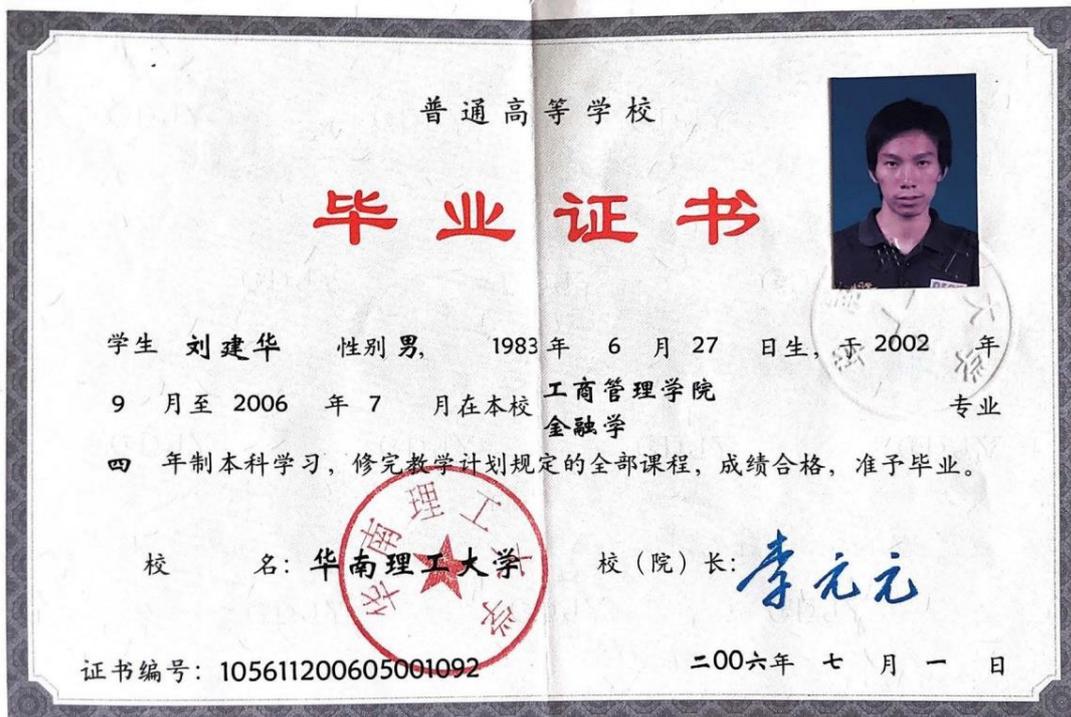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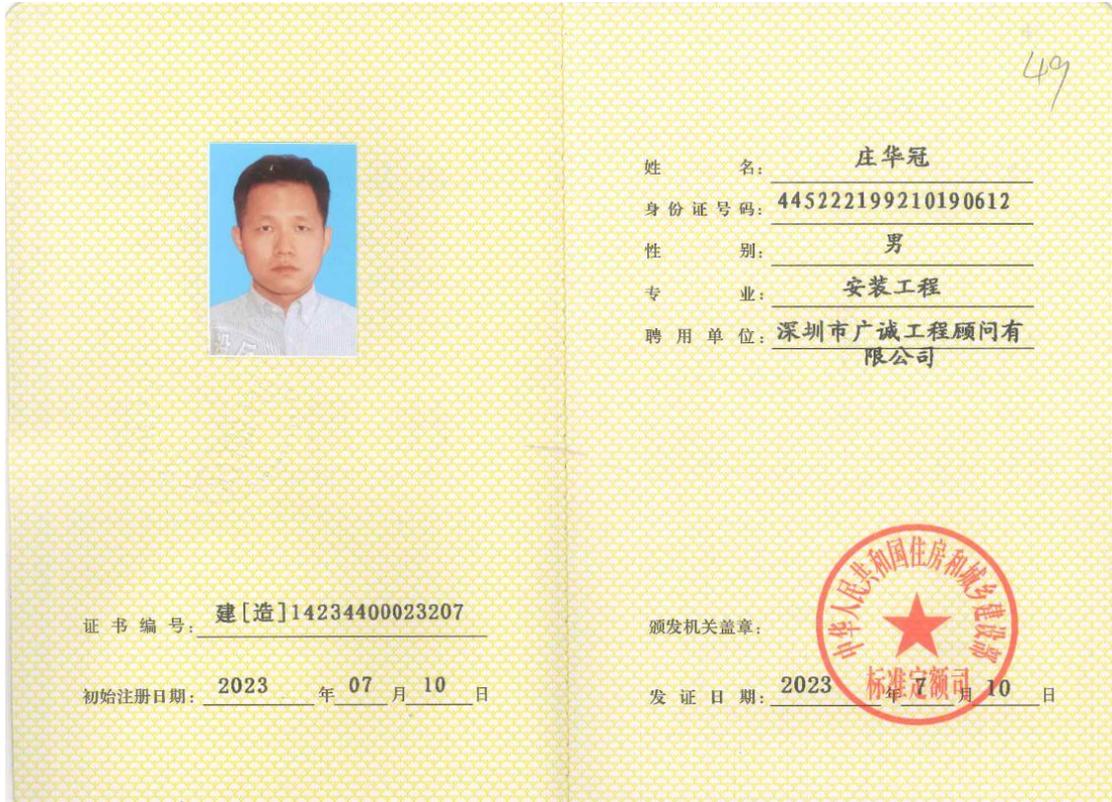
注册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194400023369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194400023369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7年08月20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2) ▾





(4) 庄华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庄华冠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5222*****12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234400023207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4234400023207

注册专业: 安装 有效期: 2027年07月0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庄华冠

身份证号：445222199210190612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1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7005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5) 费锦志

	姓名: <u>费锦志</u> 身份证号码: <u>421127199212095415</u> 性别: <u>男</u> 专业: <u>土木工程</u> 聘用单位: <u>湖北王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建[造]1214200004138</u> 初始注册日期: <u>2021</u> 年 <u>07</u> 月 <u>16</u>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u>2021</u> 年 <u>7</u> 月 <u>16</u>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费锦志)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注册受理机关[造]1121406500291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021	11 4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费锦志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127*****15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 粤1422018201901352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4年11月14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4\)](#)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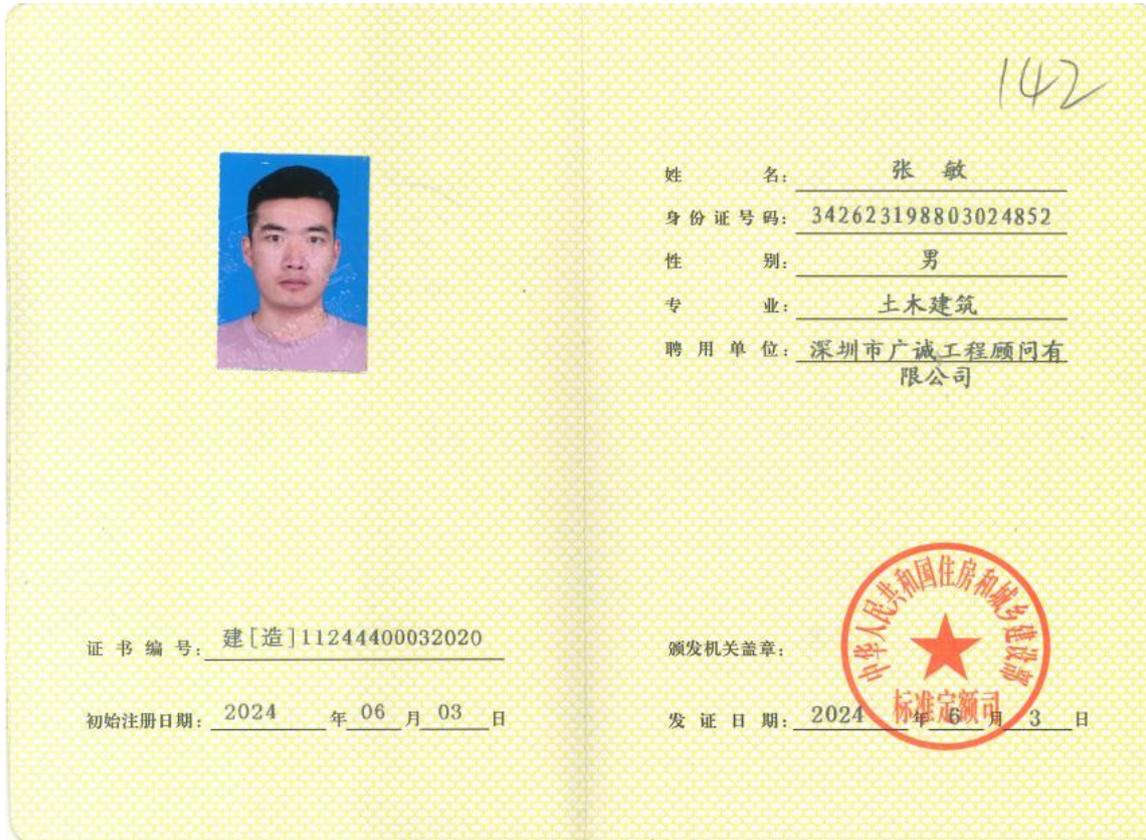
注册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14400009291 注册编号: A11214400009291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5年07月15日



 	姓名: <u>费锦志</u> C211	
	性别: <u>男</u>	
	身份证号: <u>421127199212095415</u>	
	专业: <u>市政公用工程</u>	
	资格级别: <u>工程师</u>	
	授予时间: <u>2020年12月20日</u>	
证书编号: B08203080100003614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6) 张敏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张敏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42623*****52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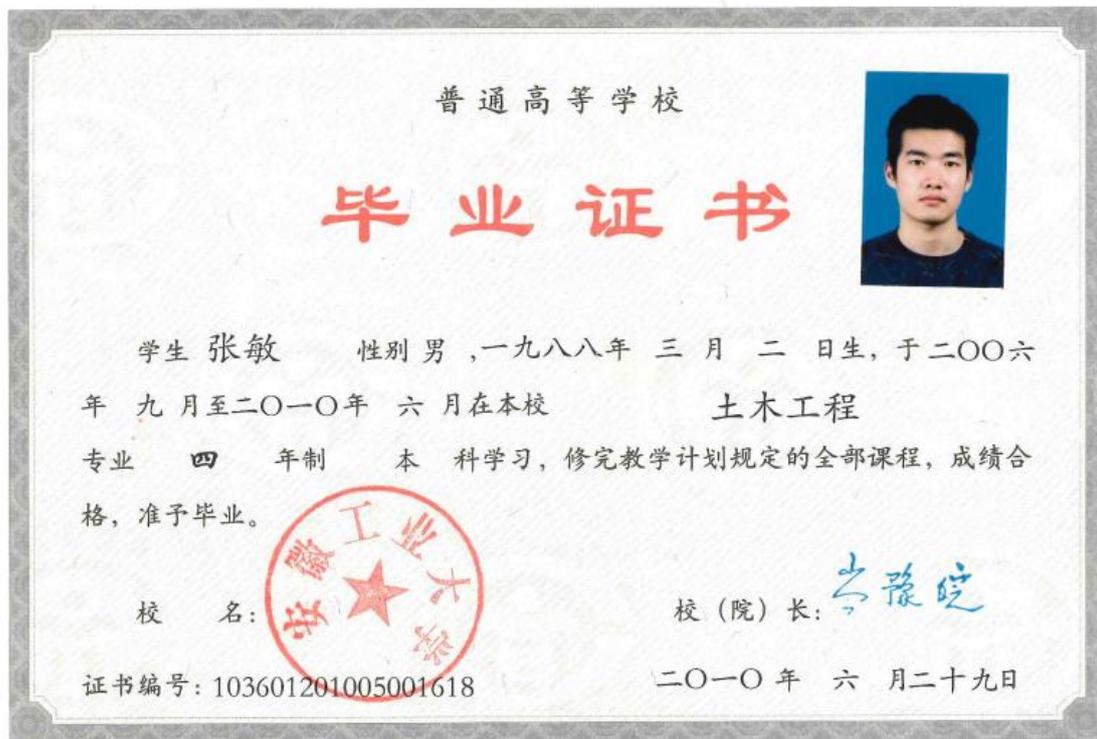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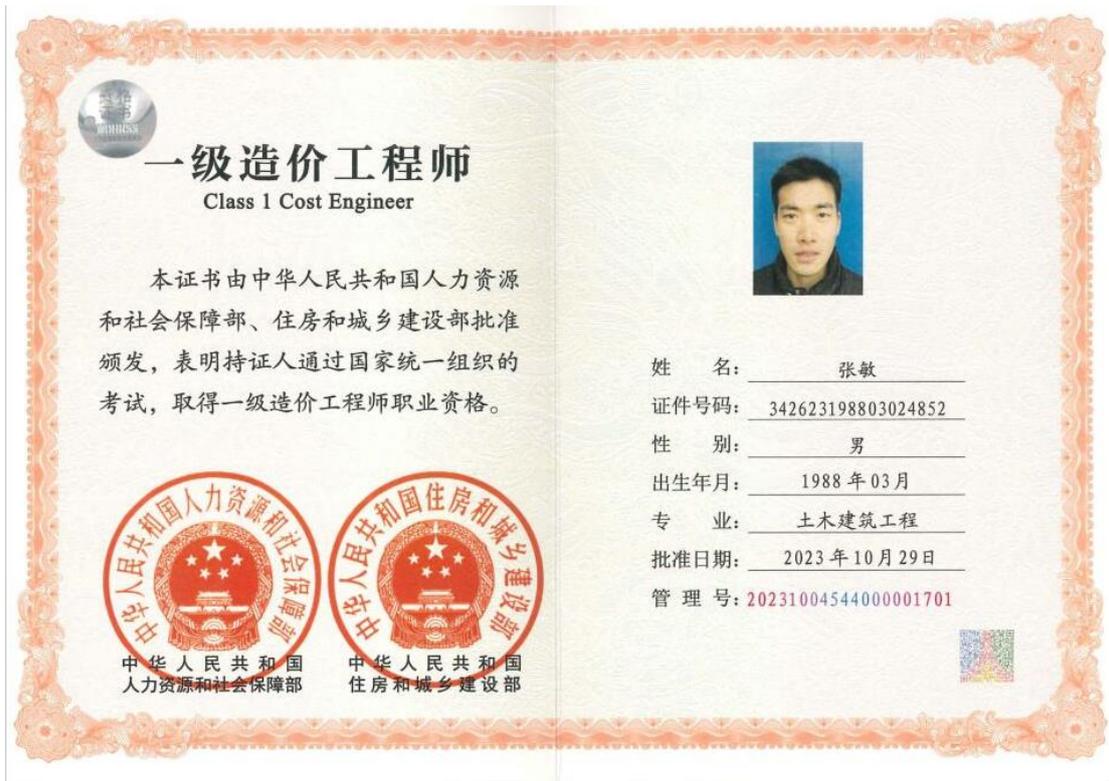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4440003202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244400032020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8年06月02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7) 幸平林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幸平林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81*****92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4440003017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244400030174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8年04月25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幸平林

身份证号：441481199607296092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3049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8) 项瑞武

	姓名: <u>项瑞武</u>
	身份证号码: <u>420281199111164656</u>
	性别: <u>男</u>
	专业: <u>土木建筑</u>
	聘用单位: <u>山西泰卓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u> 已变更
	
证书编号: <u>建[造]11211400003081</u> 初始注册日期: <u>2021</u> 年 <u>07</u> 月 <u>27</u>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u>2021</u> 年 <u>7</u> 月 <u>27</u>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项瑞武) 深圳市广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2023 6 16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项瑞武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281*****5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14400022509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214400022509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5年07月26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2) ▾



天津市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 中级 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项瑞武

性 别: 男

资格名称: 工程师

系 列: 工程技术

专 业: 建筑工程造价

评审机构: 天津市工程技术系列建筑施工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1年12月30日

呈报单位: 中国北方人才市场(天津市人才服务中心)

身份证号: 420281199111164656

证书编号: 2021C006554

验证网站: 天津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信息系统



颁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No.01- 1504247113

(9) 杨美兰

252



姓名: 杨美兰

身份证号码: 232325198911061248

性别: 女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34400023499

初始注册日期: 2023 年 07 月 17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3 年 07 月 17 日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p>杨美兰</p><p>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2023 年 07 月 17 日</p></div>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杨美兰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232325*****48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34400023499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234400023499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7年07月16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电子证书)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 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 杨美兰

证件号码: 232325198911061248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9年11月

业: 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22年11月13日

管理号: 2022110454400000119

本人调用
有效期至2024年11月28日



制发日期: 2023年04月17日



(10) 张泽林



姓名	张泽林	性别	男	
资格证书级别	二级	资格证书编号	2020985445499851440201007926	
工作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截止时间	2025-01-04	
执业印章号	A22204454003252	注册编号	赣[造]22204454003252	
参加继续教育情况如下				
第1周期(2021-2022年份), 完成必修课 40.0学时, 完成选修课 20.0学时				
第2周期(2023-2024年份), 完成必修课 0.0学时, 完成选修课 0.0学时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名 张泽林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581199209094017
级别 中级
专业 工程造价
发证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证书编号 B082230701000004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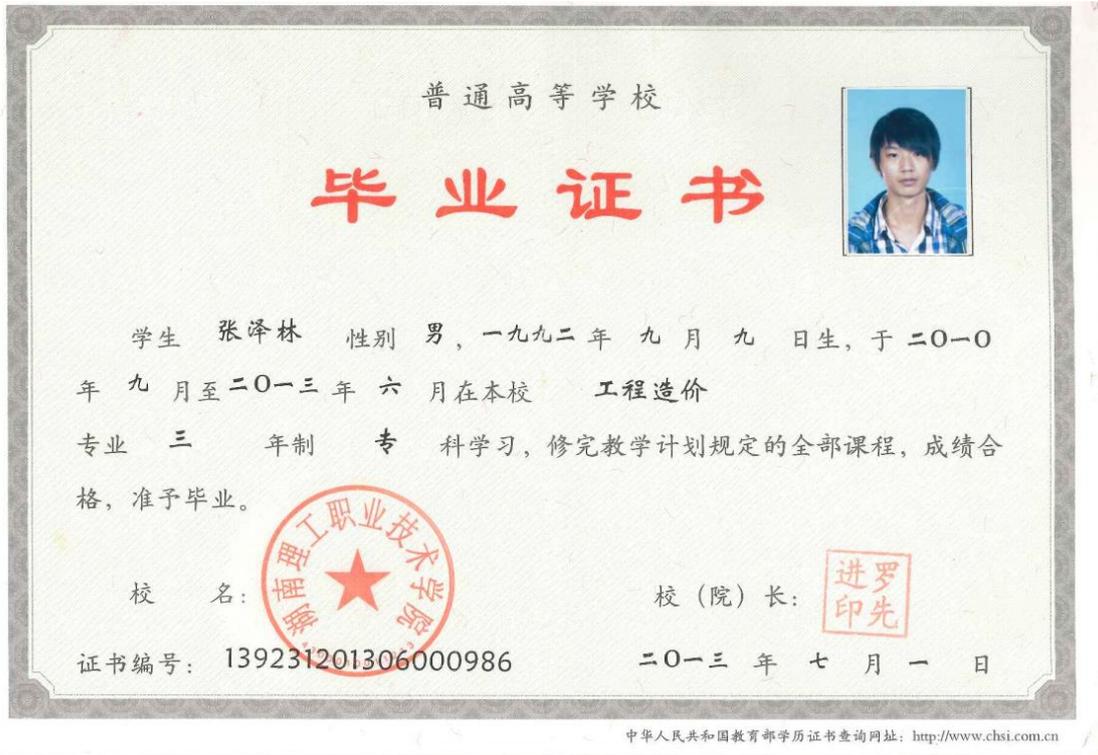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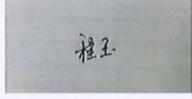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11) 程玉

	
使用有效期：2024年07月 25日-2025年01月21日	
<h1>中华人民共和国</h1> <h1>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h1> <p>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p>	
姓 名：	程玉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8年08月06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21234400011800
有 效 期：	2023年08月18日-2027年08月17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程玉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18日	
签名日期：2024.7.25	

二级造价工程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程玉
证件号码：360281199808068027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98年08月
专业：土木工程
批准日期：2023年06月18日
管理号：2023985446309851440201004501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程玉 性别女，一九九八年 八 月 六 日生，于二〇一六年
九 月至二〇一九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杨欣斌

证书编号：111131201906006283 二〇一九年 六 月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程玉
身份证号：360281199808068027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3237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12) 梁敏仪

使用有效期：2024年07月
25日-2025年01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名：梁敏仪

性别：女

出生日期：1998年09月19日

专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书编号：建[造]21234400012372

有效期：2023年08月30日-2027年08月29日

聘用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梁敏仪

个人签名：梁敏仪

签名日期：2024.7.25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30日



(13) 林名章

使用有效期：2024年07月
25日-2025年01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名：林名章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9年06月23日

专业：土木工程

证书编号：建[造]21244400014420

有效期：2024年02月21日-2028年02月20日

聘用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林名章

个人签名：林名章

签名日期：2024.7.25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4年02月21日

二级造价工程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林名章
证件号码：440509198906231212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9年06月
专业：土木工程
批准日期：2023年06月18日
管理号：2023985446309851440201006045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林名章
身份证号：440509198906231212
证书编号：65469249201001634

参加 交通土建工程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准予毕业。



海南省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21年06月30日



高等院校
长沙理工大学
2021年06月30日

No.01- 2107591459

(14) 张皓霖

使用有效期：2024年08月02日-2025年01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名：张皓霖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99年07月29日
专业：土木工程
证书编号：建[造]21244400015588
有效期：2024年08月01日-2028年07月31日
聘用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张皓霖
个人签名：张皓霖
签名日期：2024.08.07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01日

二级造价工程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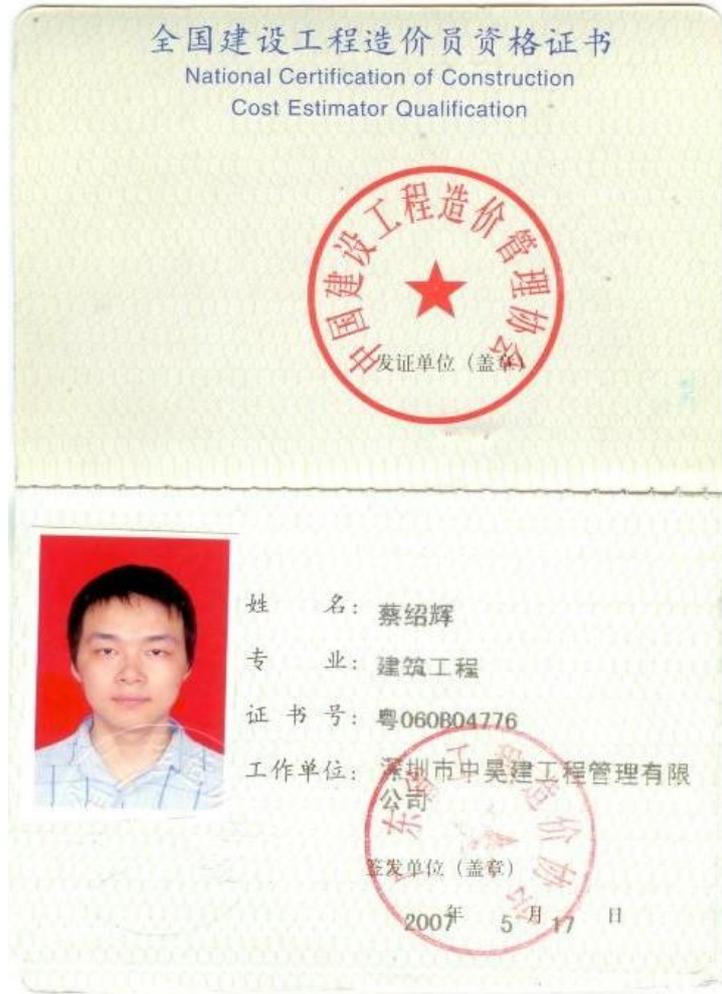
姓名：张皓霖
证件号码：420621199907296617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9年07月
专业：土木工程
批准日期：2024年06月15日
管理号：2024985446339851440201006239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15) 蔡绍辉





(16) 邓诗然





(17) 蔡燕金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蔡燕金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3*****47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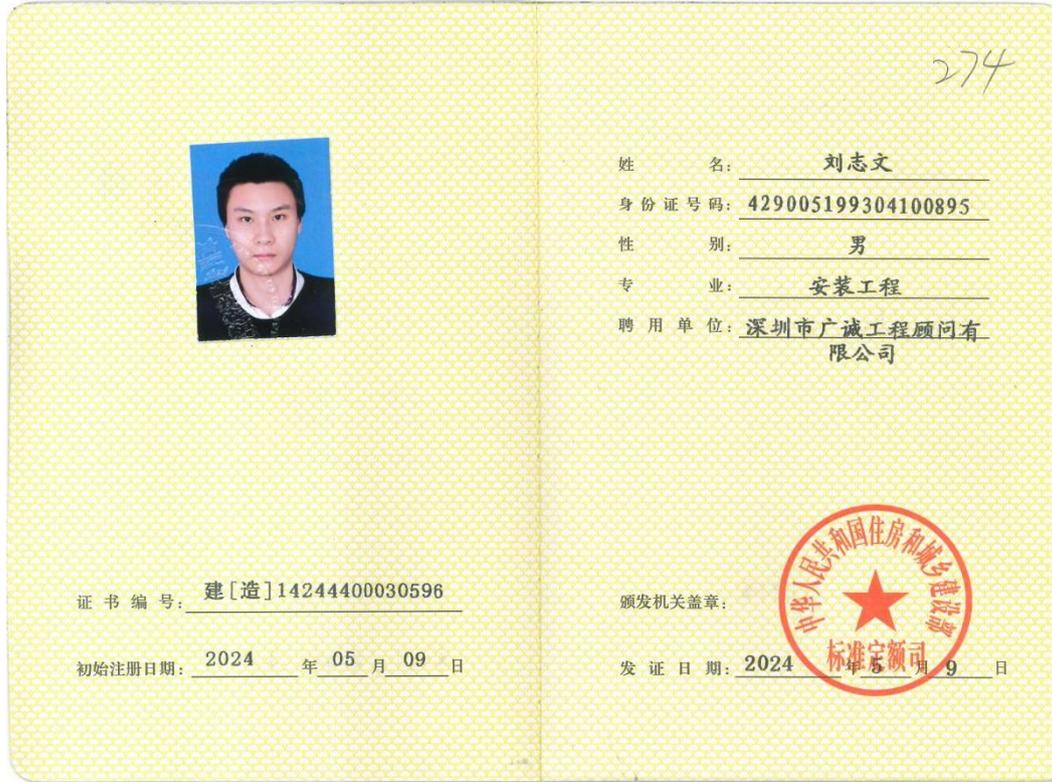
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134400010904	注册编号: B14134400010904
注册专业: 安装	有效期: 2025年12月31日	







(18) 刘志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刘志文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9005*****95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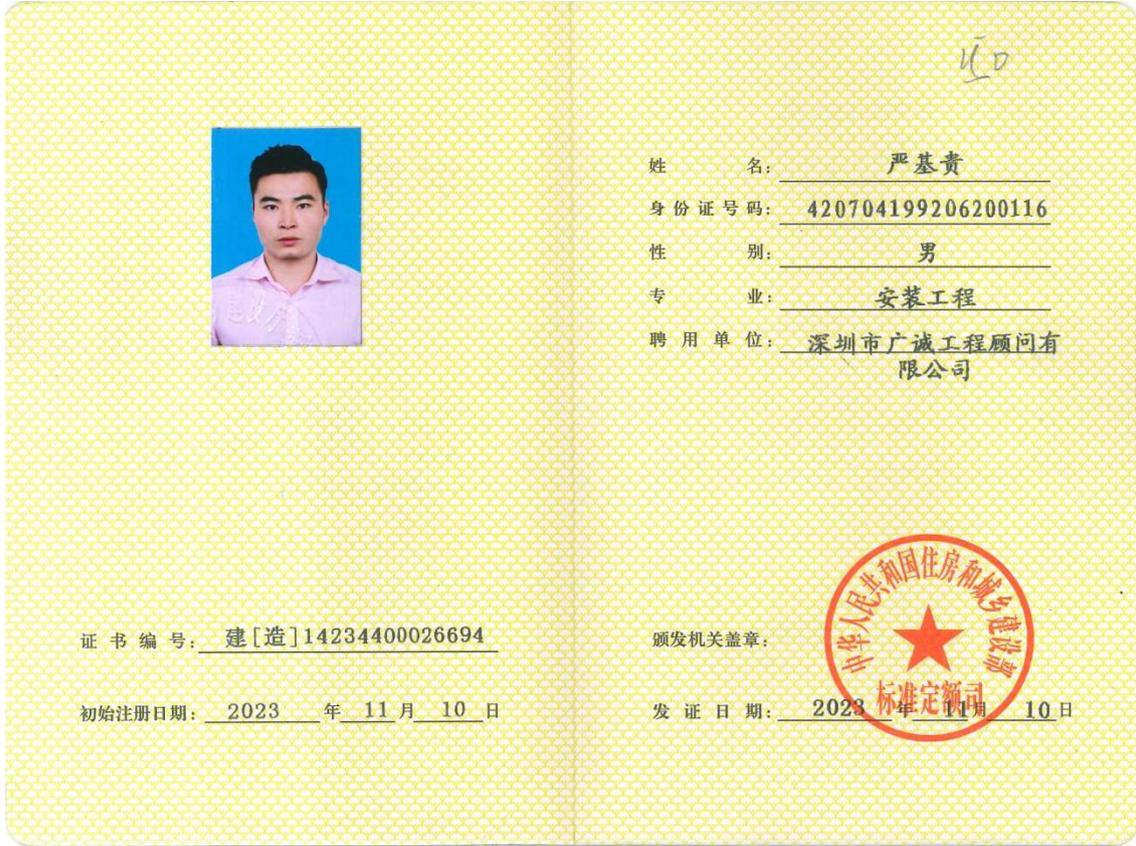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24440003059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4244400030596
 注册专业: 安装 有效期: 2028年05月08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19) 严基贵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图标

严基贵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704*****1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23440002669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4234400026694

注册专业: 安装 有效期至: 2027年11月09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20) 敖艳

使用有效期：2024年07月
25日-2025年01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名：敖艳

性别：女

出生日期：1989年09月24日

专业：安装工程

证书编号：建[造]24224400004889

有效期：2022年04月02日-2026年04月01日

聘用单位：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敖艳

签名日期：2024.7.25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2年04月02日

二级造价工程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 敖艳
证件号码: 360312198909241528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9年09月
专业: 安装工程
批准日期: 2021年12月05日
管理号: 2021985445789851440201007359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1) 谢思聪

使用有效期：2024年07月
25日-2025年01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 谢思聪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96年05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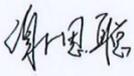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24234400012737

有 效 期： 2023年09月06日-2027年09月05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4年7月25日



广东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3 年 09 月 06 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谢思聪

身份证号：441625199605285752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7011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22) 郑伟

使用有效期：2024年08月06日-2025年02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 郑伟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92年09月15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24244400016136

有 效 期： 2024年08月06日-2028年08月05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郑伟

签名日期： 2024.08.07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06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郑伟 社保电脑号: 639913158 身份证号码: 61303019920915121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83879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283879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3.5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3879	2500.0	375.0	2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2500	12.5	2500	3.5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3879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3.5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3879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3.5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3879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3.5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387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3.5	2500	20.0	5.0
2024	02	28387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3.5	2500	20.0	5.0
2024	03	28387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7.0	2500	20.0	5.0
2024	04	28387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7.0	2500	20.0	5.0
2024	05	28387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7.0	2500	20.0	5.0
2024	06	28387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7.0	2500	20.0	5.0
2024	07	28387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0.0	2500	20.0	5.0
2024	08	28387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0.0	2500	20.0	5.0
2024	09	28387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0.0	2500	20.0	5.0
合计			6942.43	3536.56			4980.37	1844.0			408.28						80.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2bfcbd7f9)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3879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3) 姚嘉妮

使用有效期：2024年08月01日-2025年01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 姚嘉妮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9年12月12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24244400015594

有 效 期： 2024年08月01日-2028年07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姚嘉妮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01日

个人签名：姚嘉妮

签名日期：2024.08.07



